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七年十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技术替代风险

移动互联网技术发展迅速，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对企业的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差异化要求较高，需要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及提高新产品快速响应能力和交付能力，及时满足客户各种需求。否则，可能因为技术替代造成技术落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互联网行业经验，及时捕捉技术动态及进行技术更新，如微信小程序推出后公司即开发出小程序实验产品用于项目展示，从中获取先发优势，避免因技术更新替代带来的风险。

## 二、业务规模较小风险

公司未来发展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况、创新能力、市场开拓能力、运营管理能力等因素综合影响。2017年1-3月、2016年、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28,867.93元、12,293,599.98元和10,165,825.80元，限于公司现阶段规模较小，在面对互联网行业中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市场需求快速变化、市场参与者不断加入的竞争环境，公司能否不断实现技术革新，把握客户需求变化，依然是公司面临的挑战。

**应对措施：**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市场上逐渐树立起一定的品牌认可度，并与部分客户逐步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利用自身积累的技术框架和行业经验保持技术与市场的同步更新，加强销售力量、拓宽销售渠道，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规模及业务的发展。

## 三、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6年7月22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可能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制定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

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

####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邓兴裕直接持有公司 34.94% 股份，通过其担任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能够实际支配公司 7.76% 的股份，通过协议安排能够支配江立锋、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四名股东合计 43.48% 的表决权，并且通过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务决定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能够从该公司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力较强，可能通过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政策等实施重大影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重大决策事项。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面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为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

####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087,064.36 元、7,660,964.36 元和 8,772,474.36 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58.36%、58.02%、64.93%，占总资产比例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将逐步增加，如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公司若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第一，加强对应收账款安全的控制，由公司财务部与销售部门共同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第二，在后续销售业务中，灵活选择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与客户进行结算，促进应收款项回收。

# 目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技术替代风险.....	3
二、业务规模较小风险.....	3
三、公司治理风险.....	3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4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32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6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9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4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42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8
四、业务基本情况.....	69
五、商业模式.....	8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82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9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08
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4
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115
五、公司环保事项与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情况.....	117
六、同业竞争情况.....	119
七、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34
八、劳动用工、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	136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137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140
十一、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子公司的信用情况.....	14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2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42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3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202
四、关联交易.....	245
五、重要事项.....	256
六、资产评估情况.....	256
七、股利分配.....	257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257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25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60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1
主办券商声明.....	262
律师事务所声明.....	263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4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6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66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爱特安为	指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爱特有限、有限公司	指	广州爱特安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前身
爱安科技	指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快应网络、子公司	指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卡王网络	指	广州卡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近场网络	指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发起人	指	发起设立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邓兴裕、江立锋、彭发通、黄小波、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汉光、鲁铁辉共7名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至3月
基准日	指	2017年3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通好投资	指	广东通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零零壹	指	梅州零零壹营销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顺嘉人防咨询	指	梅州市顺嘉人防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篮盾工程	指	广州市篮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恒盛工贸	指	梅州市恒盛工贸有限公司
顺安地产	指	梅州市顺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顺安人防咨询	指	广东顺安人防咨询有限公司
和顺工程	指	梅州市和顺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长潭度假村	指	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英博贸易	指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英耀影业	指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屯里人网络	指	广东屯里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英耀足球	指	梅州市英耀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英耀投资	指	梅州市英耀投资有限公司
正安物业	指	梅州市正安物业有限公司
顺嘉人防监理	指	梅州市顺嘉人防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勤英食品	指	梅州市梅江区勤英食品贸易行
匡美滔科技	指	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
天策投资	指	广东天策投资有限公司
顺安人防设备	指	广州市顺安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互联网+	指	“互联网+各个传统行业”，是创新2.0下的互联网发展的新业态，是知识社会创新2.0推动下的互联网形态演进及其催生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其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让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
iOS	指	由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后来陆续套用到iPodtouch、iPad以及AppleTV等产品上。
安卓	指	一种基于Linux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主要使用于移动设备，如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由Google公司和开放手机联盟领导及开发。
O2O	指	即“OnlineToOffline”，“线上到线下”商业模式，核心是把线上的消费者带到现实的商店中去，在线支付购买线上的商品和服务，再到线下去享受服务。
LBS	指	基于位置的服务，它是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如GSM网、CDMA网）或外部定位方式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地理坐标，或大地坐标），在地理信息系统平台的支持下，为用户提供相应服务的一种增值业务。
APP	指	Application，即手机的软件应用。
Html5	指	一种编程语言，万维网的核心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应用超文本标记语言（HTML）的第五次重大修改。
CIS	指	Corporate identity system，是一种现代企业经营战略，包括“企业的统一化系统”，“企业的自我同一化系统”，“企业识别系统”。
Objective-C	指	扩充C的面向对象编程语言。它主要用于Mac OS X和GNUstep这两个使用OpenStep标准的系统，是苹果电脑系统常用的一种编程语言。

Scala	指	一门多范式的编程语言，一种类似java的编程语言，设计初衷是实现可伸缩的语言，并集成面向对象编程和函数式编程的各种特性。
Php	指	Hypertext Preprocessor，即超文本预处理器，是一种通用开源脚本语言，其吸收了C语言、Java和Perl的特点，利于学习，使用广泛，主要适用于Web开发领域。
Swift	指	Swift，苹果公司于2014年WWDC（苹果开发者大会）发布的新开发语言，可与Objective-C语言共同运行于Mac OS和iOS平台，用于搭建基于苹果平台的应用程序。
Java	指	一门面向对象编程语言，不仅吸收了C++语言的各种优点，还摒弃了C++里难以理解的多继承、指针等概念，因此Java语言具有功能强大和简单易用两个特征，Java语言作为静态面向对象编程语言的代表，极好地实现了面向对象理论。
Demo	指	原型交互系统展示样板，介绍计算机软硬件的程式，凭借图形与音乐来吸引顾客，达到宣传的目的。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iitec(Guangzhou) Technology.Inc

注册资本：8,673,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邓兴裕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1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7 月 22 日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009 房（仅作写字楼功能用）

邮编：510140

电话：400-000-8130

网址：<http://www.aiitec.com>

电子邮箱：[info@aiitec.com](mailto:info@aiitec.com)

董事会秘书：鲁铁辉

所属行业：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2012 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广告业；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软件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

主营业务：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3596167564J

## 二、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爱特安为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8,673,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

售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邓兴裕和江立锋、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协议约定：“（1）任何一方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任何一方所持公司股份不得通过协议、授权或其他约定委托他人代为持有。（2）如公司未来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各方应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对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相应股份。”上述 5 个自然人股东在向第三方进行股权转让时需经另外四方同意，且李汉光、江立锋、鲁铁辉、黄小波同意参照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要求进行股权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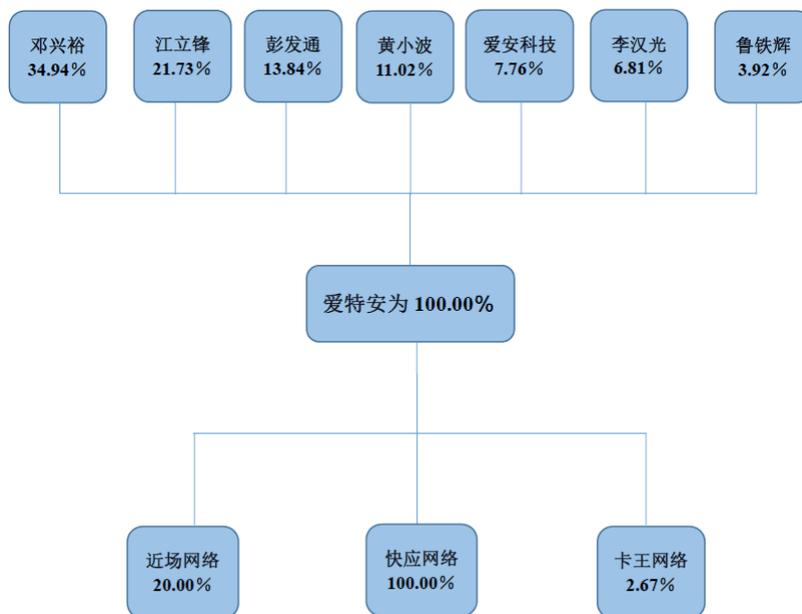
本公司系发起设立的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股份公司成立满 1 年，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挂牌之日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邓兴裕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3,030,080	757,520
2	江立锋	监事会主席	否	1,884,280	471,070
3	彭发通	董事	否	1,200,000	300,000
4	黄小波	董事、副总经理	否	955,400	238,850
5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否	673,000	224,333
6	李汉光	董事、副总经理	否	590,240	147,560
7	鲁铁辉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否	340,000	85,000

合计	<b>8,673,000</b>	<b>2,224,333</b>
----	------------------	------------------

###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邓兴裕	自然人股	3,030,080	34.94
2	江立锋	自然人股	1,884,280	21.73
3	彭发通	自然人股	1,200,000	13.84
4	黄小波	自然人股	955,400	11.02
5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673,000	7.76
6	李汉光	自然人股	590,240	6.81
7	鲁铁辉	自然人股	340,000	3.92
合计			<b>8,673,000</b>	<b>100.00</b>

#### 2、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均为其名下所持股份的实际持有人，其所持股份均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形。

###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邓兴裕为爱安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股东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是爱安科技的有限合伙人，邓兴裕系爱安科技的有限合伙人黄明春的女婿，江立锋系爱安科技的有限合伙人江立安的弟弟。2016年8月19日，股东邓兴裕和江立锋、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二）主要股东情况

### 1、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邓兴裕持有公司股份 3,030,0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9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担任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爱安科技持有公司 7.76% 的股份。股东邓兴裕合计持有的表决权未超过 50%。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第（二）款：“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股东出资比例分散，单一股东持股比例均少于 50%，且公司章程没有特别约定公司股东可以对公司决策事项行使否决权，因此，认定公司没有控股股东。

### 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邓兴裕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34.9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担任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爱安科技持有公司 7.76% 的股份；邓兴裕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总经理。邓兴裕与公司另外四名股东江立锋、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其中第二条约定：“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一致行动如下：1、如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另一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向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提出提案。2、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各方须先行协商并统一意见，在形成统一意见表示的基础上，各方方可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3、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就审议事项表决时，各方应根据事先协商确定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一致性的投票，或将所持有表决权不作投票指示委托给协议对方进行投票。如果各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重大事项行使各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各方应当依据邓兴裕的投票意向行使表决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七）控制：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1.为挂牌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2.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3.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依其可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邓兴裕直接持有公司 34.94%股份，通过其担任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能够实际支配公司 7.76%的股份，通过协议安排能够支配江立锋、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四名股东合计 43.48%的表决权，并且通过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务决定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能够从该公司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因此，认定邓兴裕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邓兴裕**，男，198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广东金脑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品牌设计师；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广州铺铺搜网站首席运营官；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快应网络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爱安科技执

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比例（%） （2015/01/01 -2015/02/14）	持股比例（%） （2015/02/15- 2015/11/16）	持股比例（%） （2015/11/17- 2016/08/16）	持股比例（%） （2016/08/17- 至今）
邓兴裕	100.00	44.56	37.88	34.94
江立锋	—	27.71	23.55	21.73
彭发通	—	—	15.00	13.84
黄小波	—	14.05	11.94	11.02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7.76
李汉光	—	8.68	7.38	6.81
鲁铁辉	—	5.00	4.25	3.92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一直是邓兴裕。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的理由及依据充分、合法。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权质押情况
1	邓兴裕	3,030,080	34.94	境内自然人	无质押
2	江立锋	1,884,280	21.73	境内自然人	无质押
3	彭发通	1,200,000	13.84	境内自然人	无质押
4	黄小波	955,400	11.02	境内自然人	无质押

5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3,000	7.76	有限合伙企业	无质押
6	李汉光	590,240	6.81	境内自然人	无质押
7	鲁铁辉	340,000	3.92	境内自然人	无质押
合计		<b>8,673,000</b>	<b>100.00</b>	-	-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邓兴裕**，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江立锋**，男，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6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中心高级技术员；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任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研究中心负责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3、**彭发通**，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梅州市司法学校法律专业，中专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2月，自由职业；2002年4月至今，任梅州市顺安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4年8月至今，任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监事；2006年12月至今，任梅州市恒盛工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年5月10日至今，任梅州市顺嘉人防技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9年9月至今，任梅州市和顺人防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3月至今，任梅州零零壹营销策划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5月至今，任广州市篮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负责人；2014年12月至今，任广东通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黄小波**，男，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鄂州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6月至2002年4月，任北京伟立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02年5月至2004年5月，任润迅通信集团北京分公司电话商务项目经理；2004年6月至2005年9月，任广州市富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大客户经理；2005年10月至2006年11月，任广

东网域科技有限公司电销部经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11月，自由职业；2007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广东金脑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0年5月至2012年4月，任广州铺铺搜网站市场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6月，任有限公司首席市场官；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任期三年。

## 5、爱安科技

企业名称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01MA59CXF642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缴出资额	194.00 万元
注册地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009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兴裕
主营项目类别	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成立日期	2016 年 05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爱安科技共有 19 名合伙人，主要为爱特安为员工或员工的关联方。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与公司或与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系
1	黄明春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0.00	51.55	邓兴裕岳父
2	鲁铁辉	有限合伙人	20.00	20.00	10.31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3	罗钰翔	有限合伙人	22.50	22.50	11.60	员工
4	胡启龙	有限合伙人	10.00	10.00	5.15	员工
5	吕烈尉	有限合伙人	5.00	5.00	2.58	员工
6	黄剑鸿	有限合伙人	5.00	5.00	2.58	-
7	江立安	有限合伙人	3.50	3.50	1.80	江立锋哥哥
8	黄小波	有限合伙人	0.20	0.20	0.10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9	陈艺红	有限合伙人	2.50	2.50	1.29	员工
10	邓兴裕	普通合伙人	17.05	17.05	8.79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11	杨胜安	有限合伙人	2.00	2.00	1.03	监事

12	杨善权	有限合伙人	1.50	1.50	0.77	员工
13	李汉光	有限合伙人	1.00	1.00	0.52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14	刘君	有限合伙人	1.00	1.00	0.52	员工
15	刘昊	有限合伙人	1.00	1.00	0.52	-
16	覃燕春	有限合伙人	0.50	0.50	0.26	财务负责人
17	黎露琪	有限合伙人	0.50	0.50	0.26	监事
18	黎业泓	有限合伙人	0.50	0.50	0.26	-
19	江立锋	有限合伙人	0.25	0.25	0.13	股东、监事会主席
合计			<b>194.00</b>	<b>194.00</b>	<b>100.00</b>	-

爱安科技系公司的持股平台，相关人员均确认其投资爱特安为的资金来源于合伙人缴付的出资，爱安科技自成立以来除投资爱特安为外没有投资其他企业，未对外开展投资活动，未曾申请成为基金业协会会员，不存在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资产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进行管理，亦未曾因私募基金备案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因此，该股东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需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6、李汉光，男，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0年5月，任环球市场集团香港客户服务部高级设计师；2010年6月至2010年9月，任广州架势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网络工程部高级设计师；2010年9月至2011年1月，任西艾软件公司技术中心交互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2年4月，任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前端开发主管；2012年5月至2016年6月，历任有限公司首席技术、信息、产品官；2015年8月至今，担任快应网络监事；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产品官，任期三年。

7、鲁铁辉，男，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大专学历，2016年中山大学MBA结业。2007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珠海SimpleByte公司PHP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11年6月，任珠海特区报社珠海新闻网技术部主管；2011

年7月至2012年5月，任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移动商务部iOS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3年3月，自由职业；2013年4月至2016年6月，任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技术总监，任期三年。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 （四）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12年5月，爱特有限设立

2012年4月19日，广州市工商局荔湾分局以（穗）名预核内字[2012]第03201204190203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确认广州爱特安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保留期至2012年10月16日止。

2012年5月10日，股东邓兴裕决定出资成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同日，有限公司通过《公司章程》。

2012年5月10日，广州市开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穗虹验字[2012]90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5月10日，爱特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年5月14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荔湾分局向爱特有限核发注册号为4401030001397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10.00	1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10.00</b>	<b>10.00</b>	<b>100.00</b>	-

##### 2、2012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100%通过决议如下：“1、同意变更公司实收资本和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2、增资部分由股东邓兴裕以货币出资90.00万元人民币。3、变更后股东新的出资

比例为：股东邓兴裕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占变更后公司实收资本 100%）。4、同意变更公司经营地址为：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009 房。5、同意公司原章程作废，同时启用新章程。”

2013 年 01 月 9 日，广州皇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穗图验字（2013）Y004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邓兴裕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1 月 25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荔湾分局核准变更登记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 3、2015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2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 100% 通过决议如下：“1、邓兴裕将原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0%）的部分 27.71 万元转让给江立锋，转让金额为 27.71 万元。邓兴裕将原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0%）的部分 14.05 万元转让给黄小波，转让金额为 14.05 万元。邓兴裕将原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0%）的部分 5 万元转让给鲁铁辉，转让金额为 5.00 万元。邓兴裕将原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0%）的部分 8.68 万元转让给李汉光，转让金额为 8.68 万元。2、同意公司原章程作废，同时启用新章程。3、变更公司类型，从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015 年 02 月 10 日，股权转让方邓兴裕与股权受让方江立锋、鲁铁辉、李汉光、黄小波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0.72 元，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依据为每股出资额 1.00 元，为平价转让，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2015 年 2 月 15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荔湾分局核准变更登记并换发新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44.56	44.56	44.56	货币
2	江立锋	27.71	27.71	27.71	货币
3	黄小波	14.05	14.05	14.05	货币
4	李汉光	8.68	8.68	8.68	货币
5	鲁铁辉	5.00	5.00	5.00	货币
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 4、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8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100%通过决议如下：“1、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人民币。2、增资部分由邓兴裕以货币出资846.64万元，由黄小波以货币出资266.95万元；由江立锋以货币出资526.49万元；由李汉光以货币出资164.92万元；由鲁铁辉以货币出资95.00万元。3、注册资本变更后，股东新的出资比例分别为：邓兴裕以货币出资891.2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44.56%），由黄小波以货币出资281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14.05%）；由江立锋以货币出资554.2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27.71%）；由李汉光以货币出资173.6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8.68%）；由鲁铁辉以货币出资100.00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5%）。4、同意公司原章程作废，同时启用新章程。”

依《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本次增资为认缴出资，故并未进行验资。

2015年8月9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891.20	44.56	44.56	货币
2	江立锋	554.20	27.71	27.71	货币

3	黄小波	281.00	14.05	14.05	货币
4	李汉光	173.60	8.68	8.68	货币
5	鲁铁辉	100.00	5.00	5.00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b>100.00</b>	-

### 5、2015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100%通过决议如下：“1、同意邓兴裕将原出资891.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44.56%）的部分133.68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133.68万元；同意黄小波将原出资281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4.05%）的部分42.15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42.15万元；同意李汉光将原出资173.6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8.68%）的部分26.04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26.04万元；同意江立锋将原出资554.2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27.71%）的部分83.13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83.13万元。同意鲁铁辉将原出资1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的部分15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15.00万元。变更后：邓兴裕以货币出资757.52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7.876%，黄小波以货币出资238.8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9425%，李汉光以货币出资147.56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7.378%，江立锋以货币出资471.07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3.5535%，鲁铁辉以货币出资8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25%，彭发通以货币出资3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5%。2、同意公司原章程作废，同时启用新章程。

2015年11月13日，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与彭发通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5年11月17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经核查，本次股权转让过程存在以下瑕疵：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与彭发通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后，并未实际履行完毕，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依据《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将公司合计15%的股权转让给彭发通，彭发通并未将合同约定的合计300万元股权转让款分别支付给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

经核查，出现上述瑕疵具体原因如下：在 2015 年底，彭发通有意向参股公司，但因为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并未完成本人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的实缴，截至 2015 年 10 月，公司的实缴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为 1900 万元。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将上述股权未实缴的情况告知彭发通后，与彭发通达成合意：“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将其本人持有的未完成实缴的股权（合计 15%）转让给彭发通，彭发通受让该 15% 未经实缴的股权后需要对该部分股权进行实缴，彭发通不需要再向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支付股权转让款项。”

针对上述有关彭发通从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处受让的 15% 的股权实际为未经实缴股权的情况，主办券商及律师分别向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彭发通进行访谈并取得上述人员出具的《确认函》，确认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在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过程中转让给彭发通的股权为未经实缴的股权。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均同意彭发通对 15% 的股权进行实缴后，不需要再向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支付任何股权转让款项。邓兴裕、江立锋、黄小波、鲁铁辉、李汉光、彭发通确认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实际履行完毕，不存在纠纷。

针对上述股权转让程序中出现的瑕疵，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 2015 年 11 月 13 日签署的《广州爱特安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的内容进行修改，将“1、同意邓兴裕将原出资 891.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4.56%）的部分 133.68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133.68 万元；同意黄小波将原出资 281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4.05%）的部分 42.15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42.15 万元；同意李汉光将原出资 173.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8.68%）的部分 26.04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26.04 万元；同意江立锋将原出资 554.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27.71%）的部分 83.13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83.13 万元。同意鲁铁辉将原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的部分 15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15.00 万元。变更后：邓兴裕以货币出资 757.5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7.876%，黄小波以货币出资 238.85 万元，占公司注册

资本的 11.9425%，李汉光以货币出资 147.5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378%，江立锋以货币出资 471.07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3.5535%，鲁铁辉以货币出资 8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25%，彭发通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5%。”修改为“1、同意邓兴裕将原出资 891.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4.56%）的部分 133.68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0 万元；同意黄小波将原出资 281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4.05%）的部分 42.15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0 万元；同意李汉光将原出资 173.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8.68%）的部分 26.04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0 万元；同意江立锋将原出资 554.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27.71%）的部分 83.13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0 万元。同意鲁铁辉将原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的部分 15 万元转让给彭发通，转让金额为 0 万元。变更后：邓兴裕以货币出资 757.5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7.876%，黄小波以货币出资 238.8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1.9425%，李汉光以货币出资 147.5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378%，江立锋以货币出资 471.07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3.5535%，鲁铁辉以货币出资 8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25%，彭发通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5%。”

针对上述股权转让程序中出现的瑕疵，相关股东已经出具说明予以确认，并针对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补充协议，公司召开了股东大会对当时的决议进行了修改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757.52	44.56	37.88	货币
2	江立锋	471.07	27.71	23.55	货币
3	彭发通	300.00	0	15.00	货币
4	黄小波	238.85	14.05	11.94	货币
5	李汉光	147.56	8.68	7.38	货币
6	鲁铁辉	85.00	5.00	4.25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b>100.00</b>	-

6、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 第三次增加实缴注册资本

2016年1月7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100%通过决议如下：“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变为500.00万元。2.同意邓兴裕出资额由757.52万元变更为189.38万元，变更后占公司注册资本37.88%；黄小波出资额由238.85万元变更为59.71万元，变更后占公司注册资本11.94%；李汉光出资额由147.56万元变更为36.89万元，变更后占公司注册资本7.38%；江立锋出资额由471.07万元变更为117.77万元，变更后占公司注册资本23.55%；鲁铁辉出资额由85万元变更为21.25万元，变更后占公司注册资本4.25%；彭发通出资额由300万元变更为75.00万元，变更后占公司注册资本15.00%。”同日，有限公司通过《公司章程》。

爱特有限于2016年1月8日在报纸刊登了减资公告。

本次减资，减少的注册资本是股东认缴出资的部分。

2016年3月2日，爱特有限向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了《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2016年3月4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爱特有限关于减资的变更申请，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2016年3月3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瑞华粤验字（2016）4401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3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邓兴裕等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00万元，以货币出资，其中邓兴裕实缴144.82万元、江立锋实缴90.0575万元、彭发通实缴75.00万元、黄小波实缴45.6625万元、李汉光实缴28.21万元、鲁铁辉实缴16.25万元。

本次股东减资同时增加实缴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189.38	189.38	37.88	货币
2	江立锋	117.77	117.77	23.55	货币
3	彭发通	75.00	75.00	15.00	货币
4	黄小波	59.71	59.71	11.94	货币

5	李汉光	36.89	36.89	7.38	货币
6	鲁铁辉	21.25	21.25	4.25	货币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 7、2016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专审字【2016】44010010号《专项审计报告》，对有限公司资产进行了审计，经审计：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净资产为9,404,798.35元人民币。

2016年6月29日，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亚评报字【2016】第049号《评估报告》，对有限公司资产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评估后的净资产为940.64万元人民币。

2016年6月27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即以审计确定的截至2016年0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9,404,798.35元，按1:0.8506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公司股本为8,000,000.00元，每股面值为1.00元，股份共计8,000,000股，其余净资产1,404,798.35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7月12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4401002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将公司2016年3月31日的净资产9,404,798.35元中的8,000,000.00元折合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1.00元，其余净资产1,404,798.35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7月22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3596167564J的《营业执照》。

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及所占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股本 (元)	实缴股本 (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3,030,080	3,030,080	37.88	净资产折股
2	江立锋	1,884,280	1,884,280	23.55	净资产折股

3	彭发通	1,200,000	1,20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4	黄小波	955,400	955,400	11.94	净资产折股
5	李汉光	590,240	590,240	7.38	净资产折股
6	鲁铁辉	340,000	340,000	4.25	净资产折股
合计		8,000,000	8,000,000	100.00	-

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存在以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已经依法进行申报，广州市荔湾区地方税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制定了《〈个人所得税分期缴纳备案表（转增股本）〉及填报说明》，确认由邓兴裕、江立锋、彭发通、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 6 名股东分 5 期（年）进行缴税。经核查，2017 年 01 月 22 日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经代缴第一期税款，第二期税款应于 2018 年 1 月缴纳。

公司自然人股东邓兴裕、江立锋、彭发通、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均承诺：“若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过程中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将按照有关税务部门的要求及时缴纳个人所得税；若由此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将以现金方式及时、足额地向公司作出补偿，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 8、2016 年 8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8 月 9 日，股份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会议决议：同意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94.00 万元货币增资入股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每股价格为 2.88 元，认购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3,000 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8 月 1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4010027 号《验资报告》，审验结果表明：截至 2016 年 08 月 10 日止，爱特安为已收到爱安科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67.3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00%。

本次增资后，股份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3,030,080	34.94	净资产折股

2	江立锋	1,884,280	21.73	净资产折股
3	彭发通	1,200,000	13.84	净资产折股
4	黄小波	955,400	11.02	净资产折股
5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73,000	7.76	货币
6	李汉光	590,240	6.81	净资产折股
7	鲁铁辉	340,000	3.92	净资产折股
合计		<b>8,673,000</b>	<b>100.00</b>	-

2016年8月17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3596167564J的《营业执照》。

## (二)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三) 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及摘牌

爱特有限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同意爱特有限进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的决议。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于2015年9月1日向爱特有限颁发《挂牌证书》，同意有限公司于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公司代码896380。

爱特有限于2016年6月27日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同意有限公司终止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决议。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于2016年8月16日出具《关于同意广州爱特安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终止挂牌的公告》（广股交发【2016】124号）。

爱特安为于2016年11月6日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同意爱特安为进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的决议。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于2017年2月7日向爱特安为颁发《挂牌证书》，同意公司于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公司代码880059。

爱特安为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同意公司终止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决议。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于2017年5月24日出具《关于爱特安为终止挂牌及退出股份登记托管的公告》（广股交发【2017】68号）。

经核查，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于2013年12月20日发布《关于做好我省各类交易场所清理整顿善后处置工作完善各类交易场所监管制度的通

知》：“根据国发〔2011〕38号、国办发〔2012〕37号文要求，我省对160家各类交易场所进行了认真清理整顿，经部际联席会议审查验收，同意我省保留广州产权交易所等11家交易所和对广东省环境产权交易所等2家交易所进行备案（具体名单见附件1），保留87家名称中未使用“交易所”字样的交易场所（具体名单见附件2），对其余60家交易场所作关停或合并处理，同时要求我省对广东塑料交易所等7家交易场所保持重点关注，确保所有交易场所按照国发〔2011〕38号、国办发〔2012〕37号文的规定开展交易业务。”

经核查《关于做好我省各类交易场所清理整顿善后处置工作完善各类交易场所监管制度的通知》的附件2《87家未使用“交易所”字样的各类交易场所名单》，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包括在上述名单中。因此，广州股权交易中心通过了联席会议审查验收工作。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于2017年6月21日出具《说明》，“爱特安为作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期间（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16日为有限公司挂牌期间、2017年2月7日至2017年5月24日为股份公司挂牌期间）均未通过我中心提出融资需求及股权交易申请。”

#### （四）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已经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出资义务，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虚假出资、出资不实或抽逃出资的情形。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增加注册资本及其他工商变更行为均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权属纠纷或争议，亦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自爱特有限设立至今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完备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增资协议未发现有关业绩对赌、回购、反稀释、一票否决权等特殊利益安排条款；根据全体股东签署的确认函，全体股东确认，各股东之间未签署包含有关业绩对赌、回购、反稀释、一票否决权等特殊利益安排条款的对赌协议或包含前述条款的其他协议，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有一次减少注册资本的行为，减资时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减资后公司认缴、实缴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 2016 年减资的主要原因有两个方面：

（1）自然人股东均较为年轻，尚未有足够资金进行全额实缴 2,000 万元；（2）根据公司实际经营规模，减资后的注册资本能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减资过程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爱特安为设立过程中已履行了有关审计、资产评估和验资等必要程序，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根据股份公司设立（改制）的资产审验情况，账面价值整体变更，合法、合规，属于整体变更设立。公司前身爱特有限初始设立及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过程中，不涉及国有资产或外商投资，无需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或外商投资部门的批复文件，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所议事项及所作决议均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履行了工商登记手续，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公司股东出具的书面承诺，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均为其名下所持股份的实际持有人，其所持股份均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公司股东所持股权不存在冻结、质押或者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不存在发行股票的情况，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公司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最近 3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况。

#### 四、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2 家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 1、快应网络

公司名称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3557454157
公司住所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009 房（仅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邓兴裕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广告业；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软件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
成立日期	2015 年 08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 （1）2015 年 8 月，快应网络设立

2015 年 8 月 4 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编号为[2015]第 03201507270018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快应网络使用名称“广州市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保留期至 2016 年 01 月 31 日。

根据《公司章程》内容，本次为认缴出资注册资本，故并未进行验证。

2015 年 8 月 27 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1030002444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快应网络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360.00	0	36.00	货币
2	爱特有限	200.00	0	20.00	货币
3	黄小波	176.00	0	17.60	货币
4	李汉光	160.00	0	16.00	货币
5	鲁铁辉	104.00	0	10.40	货币
合计		<b>1,000.00</b>	<b>0</b>	<b>100.00</b>	

### （2）2016 年 3 月，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第一次增加实缴注册资本

2016年1月7日，快应网络通过股东会决议，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100%通过决议如下：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万元变更为100.00万元。

2016年1月8日，快应网络在报纸上刊登减资公告。

2016年3月2日，快应网络向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了《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2016年3月24日，股东邓兴裕、爱特有限、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共同实缴注册资本100.00万元。2016年3月3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粤验字（2016）4001001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证明：截至2016年3月25日，快应网络已收到股东邓兴裕缴纳的注册资本36.00万元，股东黄小波缴纳的注册资本17.60万元，股东李汉光缴纳的注册资本16.00万元，股东鲁铁辉缴纳的注册资本10.4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快应网络减资的原因主要系子公司目前业务处于前期规划阶段，业务规模较小，尚不需要1,000.00万元的注册资本，且实缴的资金压力较大，减资后的注册资本能够满足目前业务发展的需求。

本次减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兴裕	36.00	36.00	36.00	货币
2	爱特有限	20.00	20.00	20.00	货币
3	黄小波	17.60	17.60	17.60	货币
4	李汉光	16.00	16.00	16.00	货币
5	鲁铁辉	10.40	10.40	10.40	货币
	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 （3）2016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4日，快应网络通过股东会决议，经代表股东表决权的100%通过决议如下：（1）同意股东邓兴裕将36.00%股权转让给爱特有限，转让金额为36.00万元；（2）同意股东黄小波将17.60%股权转让给爱特有限，转让金额

为 17.60 万元；（3）同意李汉光将 16.00% 股权转让给爱特有限，转让金额为 16.00 万元；（4）同意鲁铁辉将 10.40% 股权转让给爱特有限，转让金额为 10.40 万元。

此次股权转让系平价转让，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2016 年 3 月 25 日，广州市荔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快应网络关于股权转让的变更申请，并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33557454157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快应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爱特有限	100.00	100.00

## 2、近场网络

公司名称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34026925XQ
公司住所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05A 房
法定代表人	余根庭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06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近场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爱特安为	200.00	20.00
彭发通	500.00	50.00
彭发英	200.00	20.00
邓兴裕	30.00	3.00
余根庭	40.00	4.00
俞新锋	20.00	2.00
温捷	10.00	1.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 3、卡王网络

公司名称	广州卡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3474058085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6 号 23 楼自编 C32 房
法定代表人	葛基里
注册资本	111.11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06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卡王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葛基里	91.03	81.93
深圳前海狼多多投资有限公司	8.89	8.00
戴伟	3.00	2.70
爱特安为	2.97	2.67
深圳前海头狼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22	2.00
钟荣昌	2.00	1.80
郭建裕	1.00	0.90
合计	<b>111.11</b>	<b>100.00</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卡王网络的股东均未实缴出资。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5 人，分别是邓兴裕、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彭发通。各位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邓兴裕，董事长，任期三年。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黄小波，董事，任期三年。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李汉光，董事，任期三年。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鲁铁辉，董事，任期三年。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彭发通，董事，任期三年。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3 人，分别是江立锋、杨胜安、黎露琪，其中江立锋系监事会主席，杨胜安系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江立锋，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2、杨胜安，男，198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侗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于贵州省黎平县第一民族中学肄业。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浙江省瑞安市天地狼服饰有限公司普工；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浙江省温州市德赛帝伦鞋业有限公司中转仓库管理员；2013 年 6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湖北省武汉四维创意教育学校脱产学习 Android 开发；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武汉虞臣科技有限公司 Android 软件工程师；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爱特有限 Android 软件工程师；2016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 Android 软件工程师、监事，任期三年。

3、黎露琪，女，1983 年 0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商务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08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广东国际人才交流协会文秘；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广州市景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客户部助理；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广州西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隆马香港有限公司广州代表处

人事行政助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德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人事专员；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任爱特有限人事行政主管；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人事行政主管、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5人，分别是邓兴裕、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覃燕春。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邓兴裕，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黄小波，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李汉光，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鲁铁辉，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2、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覃燕春，女，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4年1月至1995年1月，任广州市新隆装饰材料贸易公司出纳；1995年2月至1997年12月，任广州市亚太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会计；1998年1月至2000年10月，任广东广源工程公司部门项目会计；2000年11月至2001年7月，任广州联合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兼职会计；2001年8月至2008年8月，任利百家集团会计主管；2008年9月至2008年10月，自由职业者；2008年11月至2012年4月，任广州市正大方圆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2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广州市火地晋实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11月至2016年2月，自由职业者；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任爱特有限财务负责人；2016年7月至今，任爱特安为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14.34	1,320.33	1,350.9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5.90	1,083.42	385.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5.90	1,083.42	385.97
每股净资产（元）	1.26	1.25	3.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6	1.25	3.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40%	21.28%	71.43%
流动比率（倍）	7.71	4.34	1.34
速动比率（倍）	7.35	4.10	1.31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2.89	1,230.31	1,016.58
净利润（万元）	12.48	103.45	313.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48	103.45	31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56	99.07	312.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56	99.07	312.92
毛利率（%）	46.35	44.18	52.72
净资产收益率（%）	1.15	12.89	136.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5	12.35	13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9	1.50	2.14
存货周转率（次）	2.32	16.80	1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1.95	-403.50	292.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56	0.73

##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b>（一）主办券商</b>	<b>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
项目负责人	李和
项目小组成员	李和、阮博超、朱卫兵
联系电话	0769-23660817
传真	0769-22118607
<b>（二）律师事务所</b>	<b>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b>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38层06-08房
负责人	程秉
经办律师	潘炫燕、黄淑芳
联系电话	020-38799345
传真	020-38799345
<b>（三）会计师事务所</b>	<b>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	何晓娟、温靖
联系电话	010-88219191
传真	010-88210558

<b>（四）资产评估机构</b>	<b>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b>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08 号 1 号楼 13 层
法定代表人	瞿建华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苏奇艺、李鹏举
联系电话	010-62104306
传真	010-62104306
<b>（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b>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证券交易场所</b>	<b>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为客户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

公司立足于持续积累的核心技术和互联网思维，提供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核心的网络技术服务，以移动智能终端为载体，致力于为新兴行业以及传统企业实现“互联网+”多终端多系统相连发展及信息化布局提供整套解决方案，是专业的移动互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涉及行业领域包括移动电商、O2O 商业系统、智慧教育、物流等。

公司全资子公司快应网络目前主要提供项目技术的研发支持，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要产品

根据提供服务的阶段，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三种服务类型，覆盖从传统行业拓展或转型到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全流程，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运营模式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伴随客户共同成长。根据公司所提供的行业解决方案类别，公司服务的行业包括移动电商、智慧教育、物流 O2O、生活服务 O2O 等，适用行业范围广阔，可实现各行业的互联网化运营。针对传统企业及新型行业在实现“互联网+”进程中遇到的困扰，公司提供全面的战略咨询和顶层设计服务，帮助企业从原有行业的架构转变到新的“行业+互联网”架构做全局的技术路线规划，以及进行企业的业务互联网化需求分析、业务流程梳理、技术实现可行性评估等，形成可快速迭代更新、可持续发展、具备可操作性的一整套企业互联网化解决方案。

#### 1、按提供服务的阶段分类

### (1) 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

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包含 APP 开发服务、微信二次开发服务、网站定制开发服务（含 PC 网站和手机网站）、行业软件定制开发服务等，是公司以移动互联网及智能终端为载体，为行业客户实现“互联网+”转型升级提供顾问及策划服务之后，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实际需求，使用 Html5、Objective-C、Swift、Java、Scala、Php 等开发语言技术，为客户项目量身定制一系列符合客户实际应用的软件开发服务。定制的移动应用具有高度定制化、跨平台兼容、与 PC 端应用同步、多终端多系统相连诸多优势，是客户实现“互联网+”信息化布局升级的有效途径。具体软件开发方案依据移动电商、智慧教育、物流 O2O、生活服务 O2O 等行业解决方案进行策划设计及深度研发。

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案例如下：

服务行业平台	服务应用图示	用途	特点
电商平台		桶装水 O2O 预订平台	此平台实现了掌上预订桶装水、线下派送的服务
		水泥交易平台	此平台实现了掌上水泥预订服务
		花卉盆栽交易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盆栽花卉的 B2B 交易平台，实现了供应商、平台、经销商的交易管理
教育平台		高校学生考勤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面向高校学生市场，满足学生考勤、查询上课信息的平台
		借书共享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基于联盟幼儿园的共享借书平台
社交平台		基于地理位置的移动社交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基于大数据智能推荐、全新互动模式的年起人社交平台
		基于互联网养老的家庭社交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老年人与家庭成员之间的垂直社交平台

		餐饮行业垂直社交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基于餐饮行业提供各种服务的垂直社交平台
		情侣社交平台	此平台是一款面向情侣社交的垂直社交平台
生活服务平台		足球综合资讯平台	此平台是一个足球综合资讯信息平台

(2) 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

基于互联网思维与技术，公司为行业客户实现“互联网+”转型升级提供所需的顾问及策划服务，根据客户行业分类策划行业解决方案为客户构建合适的架构，扩展和改善客户产品运营情况，为企业客户谋求新发展。

首先根据企业客户所处行业信息、转型想法及需求描述等信息，为客户量身定制方案，寻找企业客户与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结合的交互点，进行定量及定性分析，策划并设计，提供切实可行的企业移动互联网总体技术架构图（又称项目思维脑图）；其次针对具体的技术架构为客户项目策划和设计原型交互系统（又称项目的 Demo 版本）；最后为客户的项目的用户界面进行平面及 UI 的设计。

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案例如下：

服务种类	行业解决方案归属	服务案例	图示
技术架构策划与设计	社交 O2O	高高社区	
	智慧金融	易方达	
	生活服务 O2O	新干线养车 E 站平台	
项目原型交互系统的策划与设计	智慧教育	E 师帮	

	移动电商	猫王联盟	
	物流 O2O	省省回头车	
项目用户界面设计(含平面及 UI 设计)	餐饮 O2O	吉兆手握寿司	
	生活服务 O2O	金陵广播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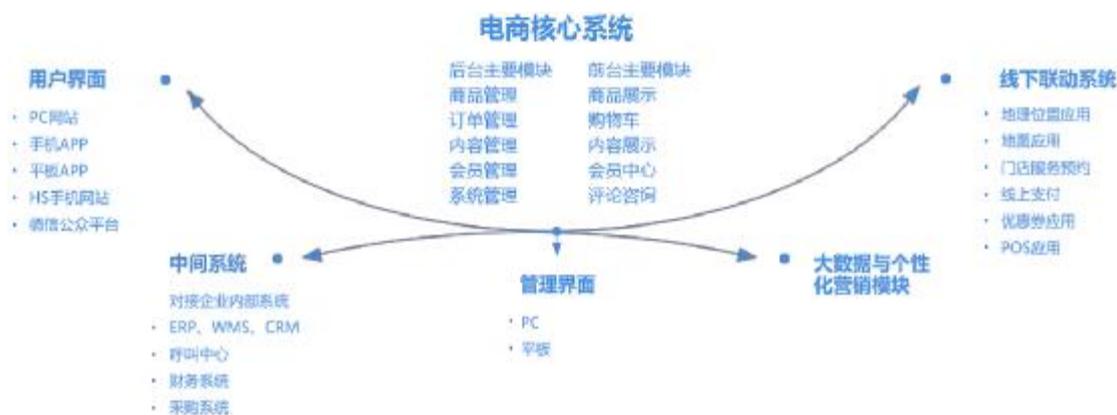
### (3) 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

平台运维管理服务，主要是对公司的移动应用定制开发服务的后续跟进服务，对 PC 端和移动端应用软件及大型互联网平台等提供后续维护和技术支持，是售后服务衍生而成的增值收费服务，给客户 提供软件测试、服务器搭建及部署、应用上架、数据库备份、技术咨询、软件升级等持续运营维护服务。

## 2、按行业解决方案分类

### (1) 移动电商行业解决方案

该行业解决方案为客户构造自身的多元化电子商务平台核心系统，搭建集系统管理、订单运营、用户客户端、线下联动功能一体的电子商务平台，实现移动电子商务运行模式。



### (2) 智慧教育行业解决方案

该方案结合客户提供的教育服务类型，协助公司创建一个实用性信息平台，基于无线网络及多媒体技术，为培训机构搭建一个智能化、个性化、信息化的网络展示平台，满足教育机构招生就业、市场营销、品牌推广、业务拓展等专业化服务的需求，实现教育机构完成“互联网+”的转型升级，达成智慧教育的效果。同时通过智能终端设备，实现学员与教育机构的交互式教学活动，建立起有效的移动学习管理平台。该产品有助于帮助教育机构克服产品推广渠道有限、市场竞争同质化利润空间小等问题。

<b>终端</b>	PC	E-Book/MID	M-Phone	TV/IPTV	Client	
<b>场景</b>	基础教育	高等教育	职业教育	企业教育	...	EaaS
<b>网络</b>	教育网		互联网	电信网		
<b>服务</b>	门户		商业智能 / 大数据			SaaS
	远程教育	多媒体教室	移动学习	校园通讯	电子图书馆	校园一卡通
	校园信息管理系统		综合办公	人事共享	财务共享	.....
<b>平台</b>	教育服务运营平台					
	内容管理	服务管理	系统接口	订购管理		PaaS
	终端管理	安全管理	运营管理	计费管理		
<b>架构</b>	云计算数据中心					IaaS
<b>咨询</b>	政策监管	内容提供	应用开发	电信服务	资金协劣	运营协作

### (3) 物流O2O行业解决方案

该方案致力于解决目前物流企业激烈竞争，车货安全、运期延误、空载率高、服务投诉等问题，提供问题解决思路并基于 GPS 位置定位技术为构建物流管理

公司的物流管理系统，协助物流企业建立“互联网+”的发展模式，提升企业数据综合分析能力，有效联动“货源”客户端与物流车辆司机端，促进企业资源优化配置。同时公司为物流行业开发的软件应用了 A-GPS 和 GPS 移动网络双定位技术，定位时间更快，精度更高，适用环境更广。



(4) 生活服务O2O行业解决方案

该方案是为客户建立生活服务 O2O 平台的行业解决方案，互联网本地生活服务，就是将当地、线下、具有实体店铺的超市、餐饮、生活服务、休闲娱乐等商家服务信息，以一种“网店”的方式呈现。生活服务 O2O 模式涉及面较广，包含社区可以提供的各种生活服务。公司为提供本地生活服务的客户定制基于手机 LBS 定位信息的应用平台，联动线下商家与消费者，将线上的综合消费者通过应用平台引流到客户的各个合作商家，把优惠信息和服务内容传递给消费者，将其转化为各个商家的服务对象，而每一个单一消费者分享的消费评价则会反馈到相应的商家，帮助客户管理综合消费者的信息，有利于客户选择合作商家以及维护与消费者之间的关系，并为客户创造品牌形象和大众口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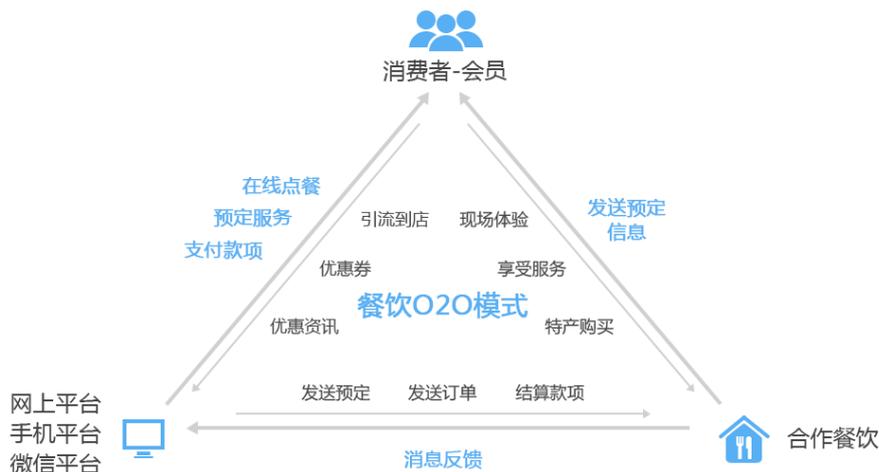
(5) 商超 O2O 行业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客户为各种大型连锁超市或者大型商业广场，该解决方案具备分店管理、人流量分析、库存管理、会员管理、防伪溯源等功能，使得整个商场或者超市能更好的提供服务，也提供给消费者对于商场服务的线上反馈途径，促进消费者更好的获取商场各个店铺相关活动以及限时特卖信息等，同时具备提供其他服务如智能停车、店铺路线导航等的功能。该解决方案能最大程度的帮助商场和超市提高客户体验，挖掘客户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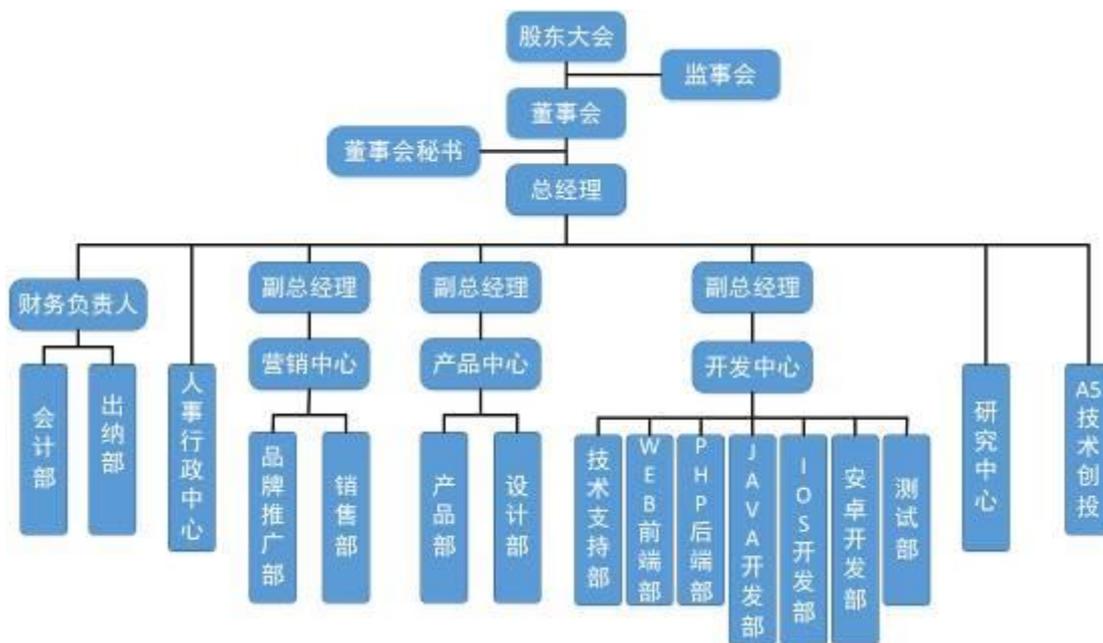
### (6) 餐饮 O2O 行业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主要立足于餐饮行业，帮助餐饮企业建立基于网络平台的营销体系，平台能很好的连接消费者和餐饮企业，一方面将消费者引流到线下实体店进行消费，一方面提供网上订餐等服务。该方案能有效地提供餐饮企业的销售收入，更主要的是提升餐饮企业的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表所示：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会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与管理，制定并组织实施公司的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组织编制公司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监控预算执行情况，提供预决算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制订税收运作方案，防范财务风险。

2	出纳部	负责公司资金管理、成本管理与信用管理；进行财务分析，控制重大投资经营活动的财务风险，为公司整体战略的实施提供财务方面支持。
3	人事行政中心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制定年度招聘计划和人员的编制预算；建立及完善公司的招聘流程；分析、选择、维护各类招聘渠道，并与外部招聘服务机构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满足公司的人才需求；负责日常部门管理、指导、培训及评估；建立后备人才选拔方案和人才储备机制等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规范化的行政管理体系、流程，并有效推进、执行；负责协调安排公司大型活动，促进企业凝聚力；负责固定资产，办公区的管理；负责公司各种设备，办公用品的采购及维护。
4	营销中心	<p data-bbox="296 698 1476 1503">品牌推广部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负责公司及旗下项目品牌发展战略的制订、策划、组织、实施与推广；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和 CIS 体系建设、实施管理；开展公共关系调研，及时了解政府及有关部门出台的互联网行业政策及实施要求；了解新闻媒介关注的焦点，了解互联网行业状况及发展趋势；对调研情况及时整理材料向管理层汇报；搞好公共关系协调，协助公司各部门加强对外工作联系，有计划的开展各项公关活动，参与政府及社团、商会等有关部门组织的活动，与社会各界建立长效、可行的公共关系；参与公司项目年度、月度市场推广策划、方案评审；负责公司推广平台的评价与选择，各类广告的设计、发布及监测。配合推广需要组织各种招商推介会等推广活动的，并进行总结、反馈和改进，不断拓展和丰富活动内容；负责公司各部门所有对外公开发布的文稿审核与媒体安排、发布、监测；负责公司突发性事件紧急处置的对外联络和报告，协助办公室做好突发事件的善后处理工作；设计制作各种宣传材料、产品资料、传播性内容物料（宣传片、楼书、海报、折页、内刊等各种与传播有关的宣传物料）；负责公司及旗下项目网站的构建及管理，公司及旗下项目微博、微信公众号的构建及运营管理。</p> <p data-bbox="296 1509 1476 1688">销售部 贯彻公司销售管理方针与营销政策，负责公司营销任务的落实、实施销售管理有关的整体协调与销售综合事务运作，建立公司销售客户档案及客户协调管理、项目售后与运维服务协调、项目报价、项目合同签订、销售货款的回收，实现公司销售规范化管理。</p>
5	产品中心	<p data-bbox="296 1695 1476 1921">产品部 承担产品产品策划、原型设计、需求整理等工作，同时对行业解决方案和具体软件产品进行分类汇总，整理客户使用公司产品过程中的反馈信息并与开发中心协调改进，负责售后与运维服务的沟通。</p> <p data-bbox="296 1928 1476 2004">设计 负责接受来自营销中心转达的客户需求评估，为客户以及公司内部策划产品方案，制作产</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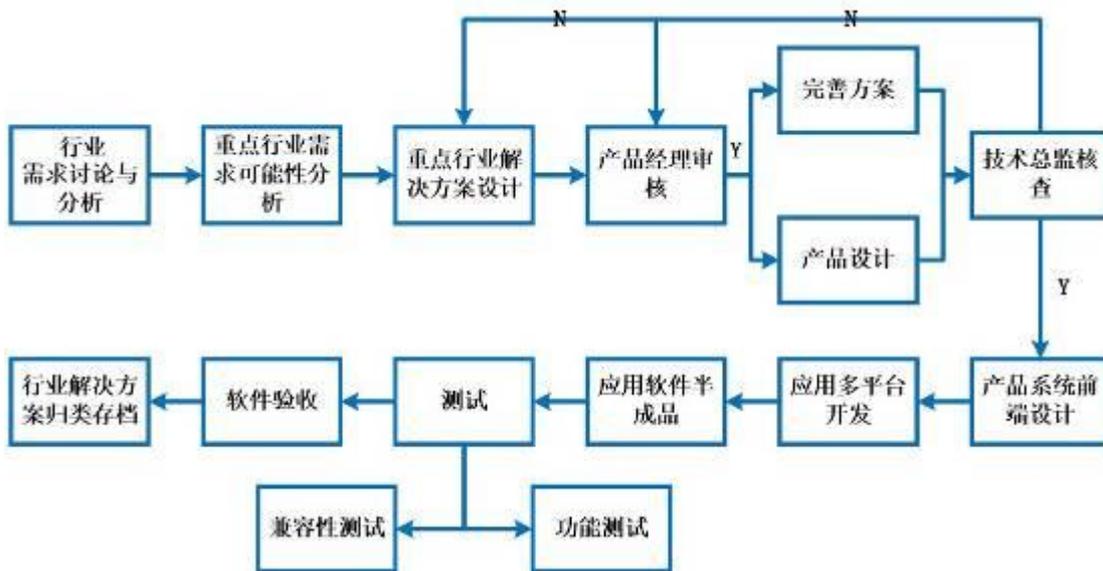
		部	品演示原型、风格图等工作，承担美工、UI设计、交互设计等工作。
6	开发中心	Web前端开发部	负责PC和移动网页前端平台技术人员的考核评价、培训、面试筛选等管理工作，向项目组、事业部提供人力资源，承担HTML、HTML5、排版、前端JavaScript等网页程序开发工作。
		PHP后端开发部	负责PHP平台技术人员的考核评价、培训、面试筛选等管理工作，向项目组、事业部提供人力资源，承担基于PHP语言平台的快速应用、网页系统开发等工作。
		JAVA开发部	负责Java、Scala两种平台的技术人员的考核评价、培训、面试筛选等管理工作，向项目组、事业部提供人力资源，承担基于JAVA/SCALA语言平台的高性能应用、网页系统、中间件、业务平台等开发工作。
		安卓开发部	负责Android平台技术人员的考核评价、培训、面试筛选等管理工作，向项目组、事业部提供人力资源，承担基于Android操作系统、使用Java、C语言等的手机、平板电脑和可穿戴设备的开发工作。
		IOS开发部	负责iOS平台技术人员的考核评价、培训、面试筛选等管理工作，向项目组、事业部提供人力资源，承担基于iOS操作系统、使用Objective-C、Swift、C语言等的手机、平板电脑和可穿戴设备的开发工作。
		测试部	负责测试人员的考核评价、培训、面试筛选等管理工作，向项目组、事业部提供人力资源，承担测试设计、测试执行和测试管理工作，负责审核测试报告，测试方案等工作。
		技术支持部	负责协助公司各部门的解决工作中的技术问题，同时为公司的售后服务的技术支持。
7	研究中心	<p>研究中心下辖电商事业部、智能硬件部、O2O+事业部、创新项目部，具体职责如下：</p> <p>(1) 电商事业部</p> <p>负责电商业务产品的设计、业界业务流程分析、相关开源软件研究、系统安全设计、相关关键技术的研究，最终形成技术方案，提供给项目组实施。</p> <p>(2) 智能硬件部</p>	

		<p>负责所有涉及智能硬件的开发工作的技术研究、方案设计、硬件适配、硬件选型、理论验证、一线开发工作以及相关专利的开发。</p> <p>(3) O2O+事业部</p> <p>负责互联网线上线下类型业务的业务研究、开源系统分析、核心技术研究等，提供相关技术方案。</p> <p>(4) 创新项目部</p> <p>负责研究新兴行业的发展模式以及其与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匹配度，开拓出新型行业解决方案。</p>
8	A5 技术创投	<p>A5 即 Aiitec5 缩写，代表安特安为的 5 位创始人，技术创投即以技术为核心的创业投资部门。A5 技术创投负责对外技术和投资的评估、分析、决策事务，处理与外部公司深度合作的商谈事宜，以及撮合合作伙伴和投资人（机构）实现投融资工作。</p>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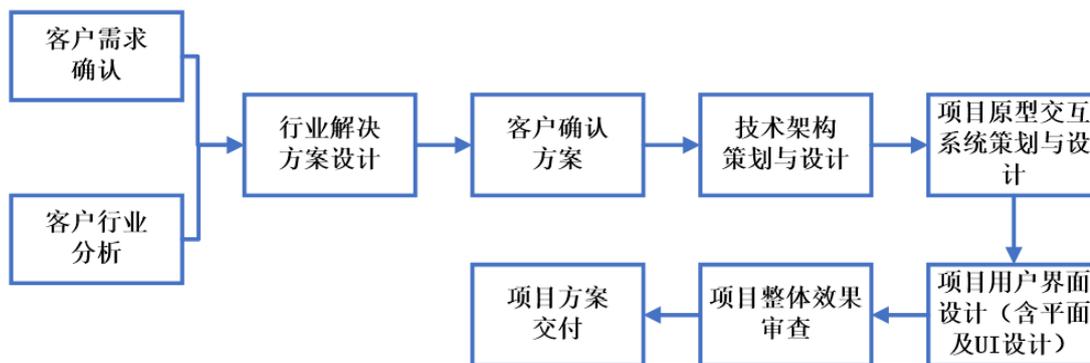
### 1、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究中心根据营销部门反馈的信息以及市场调研结果，重点研究“互联网化”需求旺盛的行业，进行可行性分析，并制作行业解决方案和设计相关软件产品，通过产品经理审核后，继续完善方案细节，同时对涉及的软件进行功能设计，技术总监核查技术可行性后开始进行产品系统的前端界面设计，研究部门依据编程技术进行对平台开发流程，测试部对应用软件半成品进行兼容性测试和功能完备性测试，完成行业软件应用的基础版本后与该行业解决方案一同存档归类。具体流程如下：



### 2、顾问策划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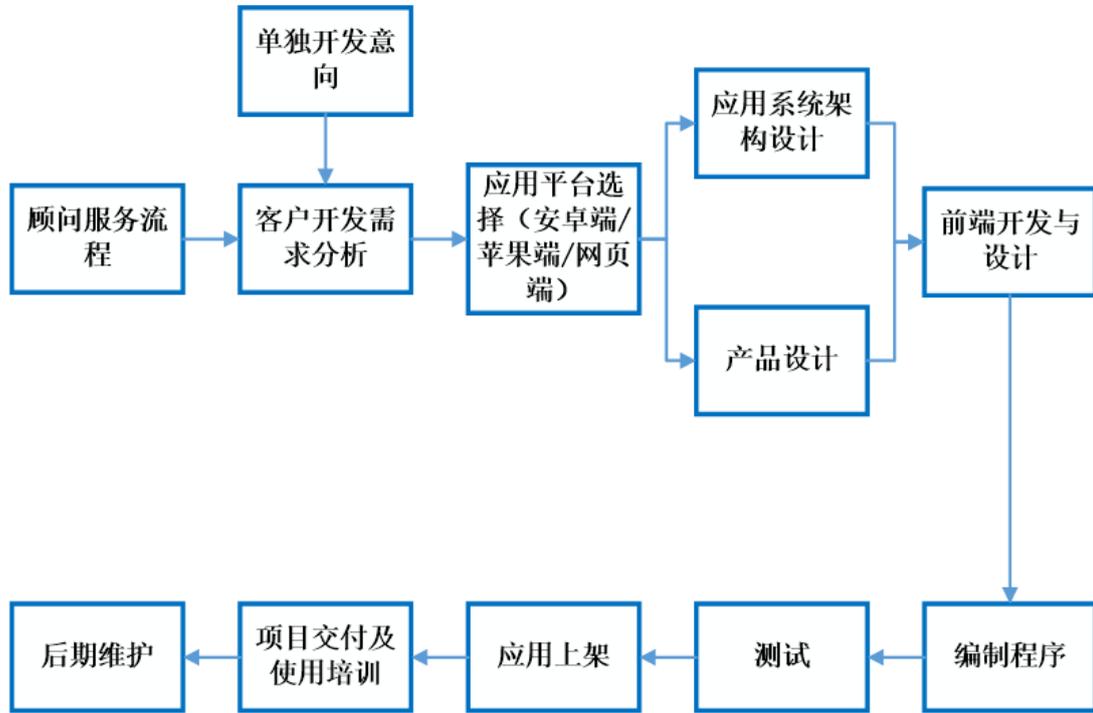
顾问策划流程即为公司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的业务流程，综合考虑客户实际需求和客户所在行业特征之后，产品部筛选和设计行业解决方案，待客户确认后，产品中心经过技术架构以及功能模块策划设计、原型交互系统策划设计、界面设计，最终形成整体的项目效果图，销售部和客户共同确认后交付客户使用。具体流程图如下：



### 3、定制开发流程

定制开发流程即为公司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的业务流程，其一般发生在公司在给客户 提供顾问服务后，客户要求将解决方案所提到的功能产品化，另外公司也接受单独的开发意向。销售部和产品部在接受客户开发意向后，对实际开发需求进行分析，产品经理与技术总监选择合适的应用平台，开发中心相关部门

设计应用系统架构和产品、前端开发、编制程序，测试部对产品主要功能和发现的 BUG 进行测试分析、优化应用，后续应用上架并交付使用。具体流程图如下：



在定制开发过程中，公司会根据各个项目的不同特点，将部分环节进行外包，具体内容如下：

(1) 外包厂商的名称

外包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州东进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州市得贾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州网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州易房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州菝玖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	邓兴裕在 2015 年 6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期间担任监事
深圳美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深圳桃园益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 (2) 外包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上述外包供应商中，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邓兴裕在 2015 年 6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期间担任监事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外包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 (3) 与外包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外包业务的定价机制主要参考行业中的市场价格，结合外包服务的工作量、完成时间进度等方面确定。由于外包服务供应商在市场上供应充足，可替代性较高，公司对外包单位不具有依赖性。

#### (4) 外包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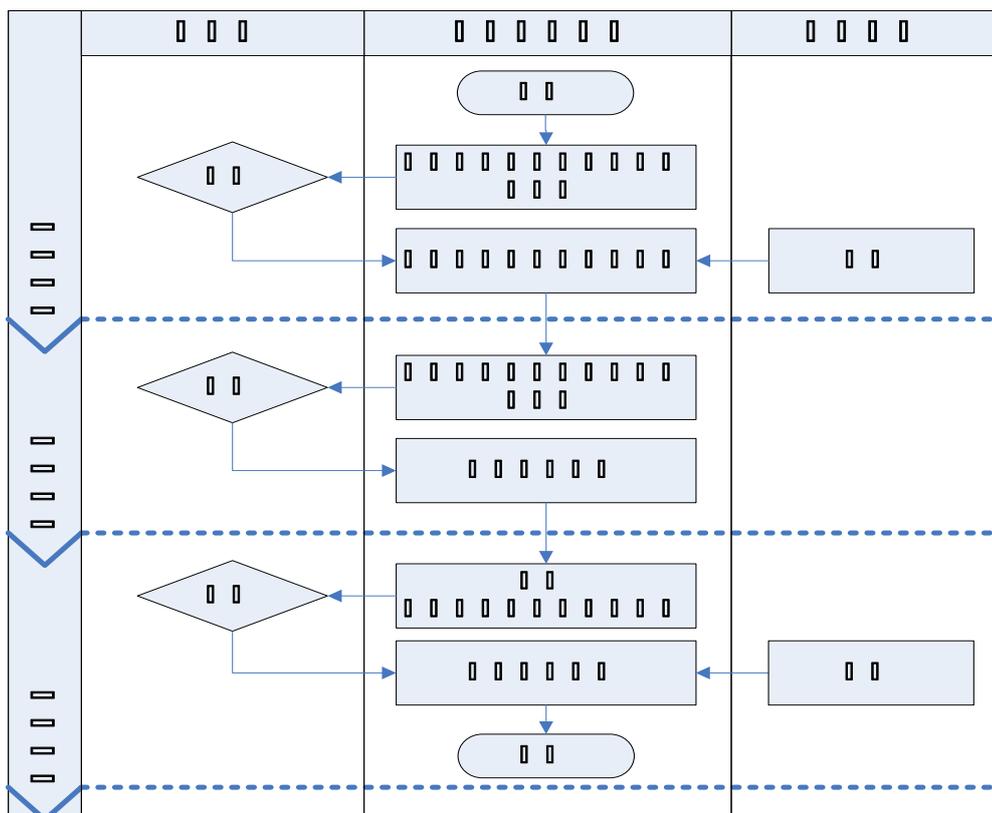
公司外包产品(服务)主要是技术开发、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部分技术、软件外包服务。

外包成本占营业成本情况如下表：

期间	外包成本	营业成本	外包成本占比
2015 年度	3,950,366.36	4,806,264.16	82.19%
2016 年度	4,779,148.93	6,858,129.70	69.69%
2017 年 1-3 月	415,475.73	1,142,162.05	36.38%

(5) 外包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要求外包供应商基于公司架构规范及接口标准采用原生语言（原生语言：指 iOS 系统开发语言 Objective-C 或 Swift，Android 系统开发语言 Java）进行开发，原生语言开发可以充分利用设备特性，提高交互效果和用户体验，保证公司产品的品质。在实施外包的过程中，公司从项目需求出发，制定《项目外包需求调查计划》，在综合考虑外包供应商的产品经验、服务质量、技术水平、价格成本等因素后，进行外包供应商的筛选、沟通谈判并形成《项目外包需求调查报告》，经公司审核通过后确认项目外包并执行，流程如下：



公司制定了项目外包服务的管理制度，对项目外包过程中的服务要求、代码归档、项目验收等环节进行规定，确保外包业务的产品服务交付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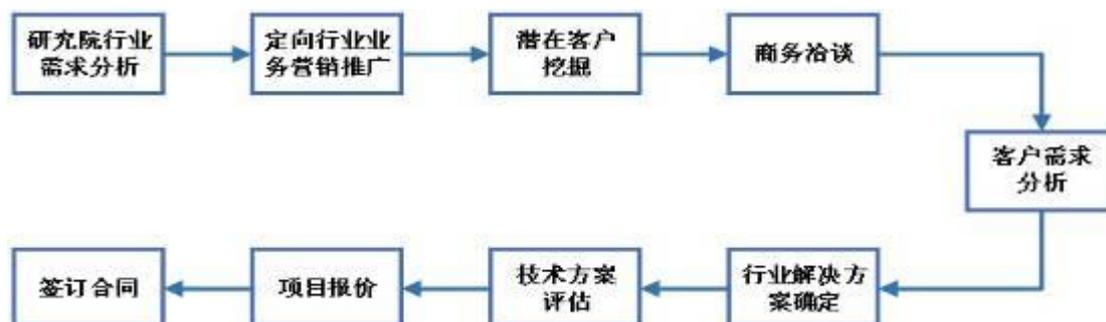
#### (6) 外包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在项目定制开发过程中，公司首先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分析，制定应用系统的框架和产品的设计。公司在 PHP、IOS、Android 设计、开发、应用等方面拥有较为成熟的技术框架，在定制软件开发过程中，将前端设计、或编程序等后台开发（如 PHP 语言）等单个环节或数个环节整体进行外包。

公司将业务进行外包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①根据公司当期业务量、公司当期人员规模等因素，将部分业务外包；②根据客户的需求，结合公司的技术人员储备、现有技术优势，比较公司与外包供应商在该项客户需求上的开发比较优势后，将功能要求一般、定制化程度不高的前端设计或可使用标准编程语言的后台编程序业务外包。公司可以将自有核心技术和人员投入到公司自身开发效率较高的应用程序架构和产品设计等核心环节，以及自身具有深厚行业积累及理解的前端设计和后台开发中，有利于公司提高整体开发效率、降低成本。

#### 4、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流程一般如下：公司研究中心对各行业进行“互联网+”模式转变的需求与可行性分析，挑选具有可操作性和需求旺盛的重点行业，然后品牌推广部利用互联网线上营销渠道进行推广，在线上取得客户意向后，销售部进行线下潜在客户挖掘拜访，对具体客户结合其行业特征和实际需求进行分析，产品中心提出行业解决方案，并给予客户展示效果，客户确认后，根据方案要求开发中心进行技术方案评估与估价，最后签约完成销售。具体流程图如下：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售后运维服务体系，销售部负责项目协调和反馈信息收集，产品部整合信息并为客户提供持续的售后服务工作，包括客户项目的运维

支持、售后咨询、日常问题处理、新业务的辅助开发等。产品部和销售部的有效配合运作既是对客户粘度和服务满意度的有效保障，同时又是持续开拓新业务，有效实现客户价值多次开发的有力渠道。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主要技术

公司经过长期的积累及自主研发创新，形成公司自有的核心技术。公司将核心技术应用于为客户提供移动互联网专业解决方案中。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用途及主要特点	主要应用范围	技术来源
移动 APP 快速开发框架	<p>通过整合业界常用的多个技术框架，加上自主研发，形成一整套涵盖互联网大多数应用所需的功能，例如：涵盖 LBS、物流信息查询、地图、支付、推送、短信、缓存、网络通讯、搜索、图库、社交、即时通讯、电子商城、Web 混合应用、推荐、数据加密、流媒体播放、分布式服务、蓝牙通讯、第三方登陆、图像识别等。</p> <p>该框架提供低成本、高效率的开发支持，一般功能齐全且完善的小型应用的开发周期压缩到一个月以内，提供了领先于业界的劳动生产率、开发速度、完善程度和质量。</p>	众包应用、物流应用、LBS 社交	行业经验积累和自主创新
高并发服务框架	<p>此框架技术利用先进的异步式体系架构和编程语言构建，解决连接、并发数量巨大所需的互联网服务能力。</p> <p>此框架技术提供数倍甚至数百倍于常规系统的服务能力，对于用户量巨大的应用场景节约了大量服务器运营成本。</p>	流媒体播放、推送系统	自主创新
云服务整合技术	<p>此技术是提高现代互联网应用开发和运维效率、降低成本的基础，使用整合的技术包括：推送、CDN 网络、云数据库、云储存、无线网络加密接入（维纳斯）、云点播。</p> <p>使用该技术后，避免重复开发和服务器方面的巨大投入。配合我公司移动 APP 快速开发框架，产品可以快速成型，功能完善。</p>	众包应用、物流应用、LBS 社交、电子商务、O2O 应用	行业经验积累

技术名称	技术用途及主要特点	主要应用范围	技术来源
微信公众号平台和微网站技术	<p>此技术结合我公司的技术研发，在最受欢迎的社交应用“微信”的平台上，提供公众号以及 webAPP 的功能，解决原生 APP 需要安装程序、发布困难等的不足。</p> <p>公众号和 webAPP 相对于原生 APP 不需要用户安装，嵌入到微信后，只需要扫二维码或者点击推荐连接，即可使用，可以实现一键注册和免登陆，并且一直保持最新版本，用户体验更佳，更适合移动互联网的推广。</p>	众包应用、LBS 社交、电子商务	行业经验积累
LBS 定位和收集技术	<p>此技术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或外部定位方式，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在 GIS 平台的支持下，为用户提供相应服务。</p> <p>LBS 为移动互联网应用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例如跟踪物流、导航、聚合地理相近的用户，撮合空车返程货运业务，提高了地理信息位置资源利用的效率，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p>	众包应用、物流应用、LBS 社交	行业经验积累
基于关系数据库的地图缓冲和搜索技术	<p>一般地理信息需要通过 GIS 数据库才能有效存储和检索，本技术通过关系型数据库，实现了系统实现过程中的多区域地图查询和服务端地图缓冲的关键技术，根据地理位置进行商家搜索，实现商家（交易地点）的地图位置录入、显示、距离计算、按照目标距离排序。</p> <p>本技术通过简单廉价的关系型数据库代替部分 GIS 数据库的功能，实现地理位置搜索，降低了 LBS 系统研发的难度和复杂度，降低了生产研发成本。</p>	众包应用、物流应用、LBS 社交	自主创新
兴趣模型构建和索引技术	<p>此技术通过记录用户浏览和操作信息，让用户选择等分析得到用户的兴趣模型，并且能够形成关系数据库索引。</p> <p>其先进性、现在提供快速搜索的能力，为撮合兴趣相同的用户，形成众包业务供求信息、社交推荐提供精确有效的参考，提供高实时的信息推荐服务。</p>	众包应用、LBS 社交	自主创新
即时推送系统	<p>此技术补充常规推送系统（例如 iOS 官方）的送达延迟的问题，在 APP 或者网页中内置接收推送的模块，可以绕开或者协同第三方推送系统实现即时推送。</p> <p>iOS 或者其他推送系统经常需要几秒到几分钟的推送延迟，此技术通常可以在一秒内完成推送，达到即时推送的效果，提高用户体验和生产效率。</p>	移动支付	自主创新

## （二）产品服务的可替代性

公司产品服务的可替代性主要体现在客户市场及技术更新的替代性上。

### （1）产品开发定制市场

在高端开发定制市场中，一般要求服务开发商具有较为全面的能力，包括策划能力、开发能力和后续服务能力，开发能力越全面的服务开发商越能满足客户的多方位需求。公司拥有移动电商行业、物流行业、教育行业、生活服务、社交等行业服务经验，拥有 LBS、视频点播、视频直播、数据分析等技术积累。对于客户“互联网+”服务中跨领域、大型营销的需求，公司拥有在大并发、数据分析能力的系统交付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后续服务方面，公司拥有数字营销一体化服务、运维服务，从策划之初为客户提供整体化的互联网解决方案。在此类市场竞争中，公司拥有较为全面的技术能力，在高端定制方面能够解决大部分行业领域的用户跨界需求，并提供高质量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降低了公司竞争的可替代性。

在中低端开发定制市场中，公司通过自身的技术及行业经验累积，在开发过程中可以通过沉淀的技术框架和技术储备降低开发成本，缩短开发周期。一方面公司可以相同成本提供更高品质的服务，另一方面公司可以相同品质花费更低的成本，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做到“人有我优，人优我廉”。

### （2）新技术市场可替代性

互联网的技术更新速度快，新技术的诞生及应用对原有技术必定产生冲击。公司立足于互联网行业，及时顺应市场发展动态，应用新技术，并及时进行技术更新。例如微信小程序推出后，公司即开发出小程序实验产品用于项目展示，并且参与了腾讯“创+”栏目。公司利用在行业中多年积累的经验，捕捉新技术的发展动态，并从中获取先发优势。

综上所述，公司产品服务的可替代性一般。

## （三）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及知识产权保护，主要技术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不存

在纠纷。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使用权、软件著作权、域名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无形资产未形成账面价值，具体如下：

## 1、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取得 4 项商标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内容	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人	取得方式
1	12295684	<b>爱特安为</b>	第 42 类	2014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13251946	<b>点点生活</b>	第 9 类	201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3 日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15369780	<b>快应</b>	第 9 类	201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18535479		第 42 类	2017 年 1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 月 20 日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公司子公司快应网络共有 1 项正在申请的商标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申请商标内容	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人	受理通知书编号
1	24183977	<b>点餐超人</b>	第 9 类	2017 年 5 月 27 日	快应网络	TMZC24183977ZC SL01

##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取得 22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证书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1	2014SR016604	软著登字第 0685848 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移动社区 应用软件 V1.2	原始取得	2014 年 2 月 13 日

序号	登记号	证书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2	2015SR077979	软著登字第 0965065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快应” 软件 V2.1	原始取得	2015年5 月8日
3	2015SR187976	软著登字第 1075062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物流配 货”应用软件 V1.0.0	原始取得	2015年9 月28日
4	2015SR188262	软著登字第 1075348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商户积 分联盟”应用软件 V1.2.1	原始取得	2015年9 月28日
5	2015SR189895	软著登字第 1076981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移动电 商”应用软件 V1.4.1	原始取得	2015年9 月29日
6	2015SR190020	软著登字第 1077106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流媒体 播放”应用软件 V1.2	原始取得	2015年9 月29日
7	2015SR260676	软著登字第 1147762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基于蓝 牙技术的微定位服 务”应用软件 V1.1	原始取得	2015年12 月15日
8	2015SR261095	软著登字第 1148181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社区 O2O服务”应用软 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年12 月15日
9	2015SR262337	软著登字第 1149423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基于LBS 信息的移动金融服 务”应用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年12 月16日
10	2015SR262389	软著登字第 1149475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O2O预 定服务”应用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年12 月16日

序号	登记号	证书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11	2016SR153503	软著登字第 1332120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高清头像 多屏抽奖应用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6年6 月23日
12	2016SR156188	软著登字第 1334805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全兼容视 频播放器应用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6年6 月24日
13	2017SR006567	软著登字第 1591851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LBS众包 活动匹配系统应用 软件V4.0	原始取得	2017年1 月6日
14	2017SR006569	软著登字第 1591853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多区域地 图查询系统应用软 件V4.1	原始取得	2017年1 月6日
15	2017SR442567	软著登字第 2027851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视频资讯 互动平台V1.0	原始取得	2017年8 月14日
16	2017SR449977	软著登字第 2035261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餐饮社交 应用软件V1.0	原始取得	2017年8 月15日
17	2017SR449984	软著登字第 2035268号	有限公司	爱特安为店铺管理 应用软件V1.0	原始取得	2017年8 月15日
18	2017SR453602	软著登字第 2038886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服务型生 活共享平台V1.0	原始取得	2017年8 月17日
19	2017SR518659	软著登字第 2103943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大数据智 能匹配社交平台 V1.0	原始取得	2017年9 月15日
20	2017SR519398	软著登字第 2104682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智能考勤 管理平台V1.0	原始取得	2017年9 月15日

序号	登记号	证书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21	2017SR519422	软著登字第 2104706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美业预订 服务平台 V1.0	原始取得	2017年9 月15日
22	2017SR519505	软著登字第 2104789号	股份公司	爱特安为汽车售后 智能服务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年9 月15日

###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 5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注册所有人	域名性质
1	a5cto.com	2016年2 月23日	2018年2月 23日	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2	aiitec.com	2012年4 月20日	2018年4月 20日	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3	aiitec.net	2012年10 月9日	2018年10月 9日	股份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4	kuaiying.me	2014年5 月16日	2018年5月 16日	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5	爱特安 为.com	2015年10 月13日	2017年10月 13日	有限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6	aiitec.org	2017年6 月28日	2018年6月 28日	股份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7	at-dm.cn	2017年6 月5日	2018年6月5 日	股份公司	顶级国际域名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无形资产中存在部分无形资产持有人名称仍为有限公司的情况，上述证书的持有人尚未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所有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及权利义务全部由股份公司继承，相应证书的更名登记/备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 （四）公司及产品的资质、荣誉情况

##### 1、公司获得的资质、许可、认证、特许经营权

公司获得的资质、许可、认证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44005430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6年12月9日	三年

公司所经营的业务不涉及特许经营权。

##### 2、公司获得的荣誉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广州市软件行业协会单位会员证书	2016GZSAVIPO 99	广州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年11月24日	2017年11月24日
2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	01013701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年7月6日	-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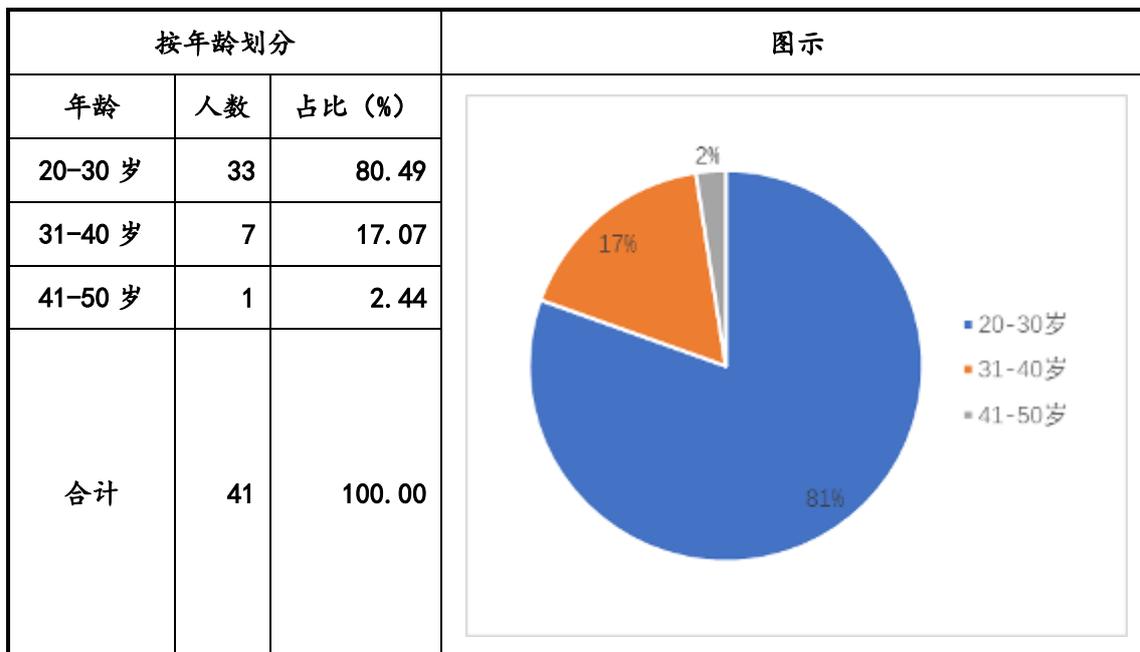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和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的互联网创新型企业，具有轻资产的特点，其固定资产主要为经营所需的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44010027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560,525.94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723,960.22	554,236.44	76.5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9,553.00	6,289.50	32.17
合计	743,513.22	560,525.94	7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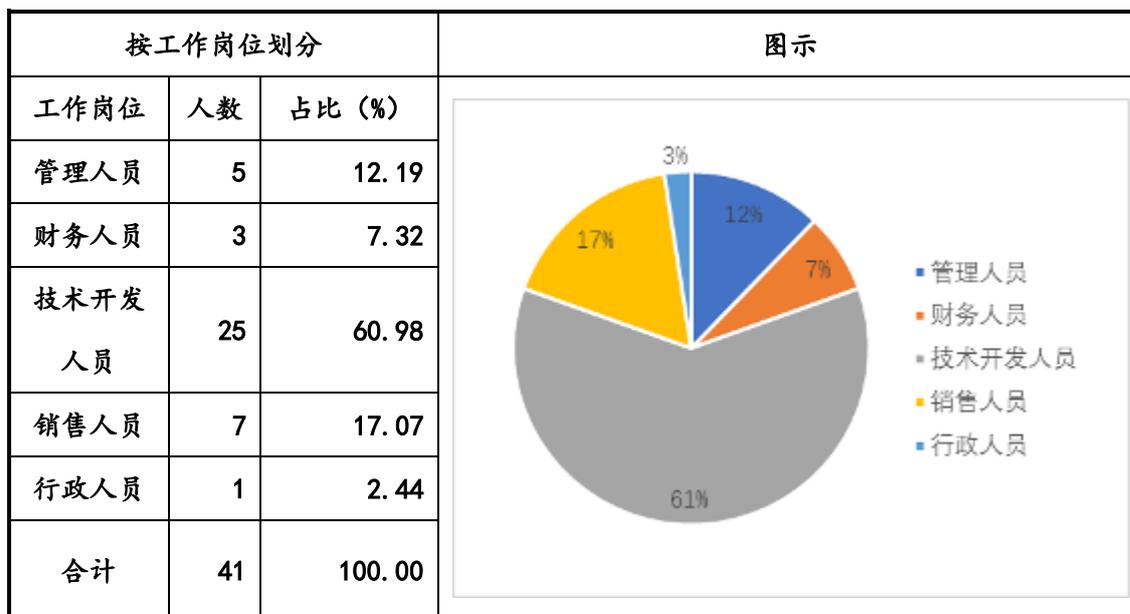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包含子公司快应网络）共有员工 41 人。员工年龄、工作岗位、教育程度等情况分别如下：

(1) 按照年龄划分



(2)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3) 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图示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p>■ 本科 ■ 大专 ■ 高中及以下</p>
本科	24	58.54	
大专	12	29.27	
高中及以下	5	12.19	
合计	41	100.00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包含子公司快应网络）的员工中：①技术人员多，技术开发人员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60.98%；②大专及本科学历的人员较多，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87.81%；③员工相对较年轻，年龄主要分布在 30 岁以下，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80.49%。

因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及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公司主要集中资源于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及维护，技术开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 60.98%，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和经营模式。公司另配备有相应的销售、行政管理与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处理公司经营的日常事务，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转。公司本科以上的人员占比为 58.54%，技术开发人员的教育背景和职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平台开发及维护的需要。由于公司主要集中资源于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公司员工以 30 岁以下为主，年龄结构合理。公司员工状况与业务具有匹配性和互补性。

### （七）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技术开发人员主要集中于开发中心和研究中心，构成公司主要的研发力量。近年来公司保持稳定的研发费用投入，研发的项目先后申请获得 14 项软件著作权，此外公司还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软件企业证书。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李汉光，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鲁铁辉，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3、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为稳定上述人员，一方面，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书等法律文件，约定其在公司的任职时间、权限范围、职务待遇、研发条件；另一方面，公司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并给予充分的发展空间和提升能力的机会。为了鼓励员工创新，进一步调动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公司将对为公司发展作出特别贡献的核心技术人员和公司其他骨干人员（包括现有的和未来的）采取适当奖励措施，从而使其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紧密结合，使员工们安心为公司服务，将掌握的相关技术应用到公司的平台上，并且在公司的支持下继续研发各类新技术和新工艺，使公司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将增强团队凝聚力，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以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并致力于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其认同感和归属感。

#### 4、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以及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李汉光直接持有公司590,240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6.81%；通过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3,469股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0.04%。

鲁铁辉直接持有公司340,000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3.92%；通过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69,381股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0.80%。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5、公司重视新产品服务及技术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研发费用（元）	26,763.44	842,330.87	981,363.94
主营业务收入（元）	2,128,867.93	12,293,599.98	10,165,825.80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26	6.85	9.65

#### 四、业务基本情况

##### （一）收入构成情况

1、2017年1-3月、2016年、2015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总额的100.00%、99.92%、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具体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8,867.93	1,142,162.05	12,293,599.98	6,858,129.71	10,165,825.80	4,806,264.16
其他业务	-	-	9,520.00	9,520.00	-	-
合计	<b>2,128,867.93</b>	<b>1,142,162.05</b>	<b>12,303,119.98</b>	<b>6,867,649.71</b>	<b>10,165,825.80</b>	<b>4,806,264.16</b>

2、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互联网平台开发、互联网平台维护、互联网咨询顾问等服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互联网平台开发	2,128,867.93	1,142,162.05	11,127,367.91	6,194,363.33	9,331,194.91	4,554,489.47
互联网平台维护	-	-	1,166,232.07	663,766.38	579,776.52	226,415.09
互联网咨询顾问	-	-	-	-	254,854.37	25,359.60
合计	<b>2,128,867.93</b>	<b>1,142,162.05</b>	<b>12,293,599.98</b>	<b>6,858,129.71</b>	<b>10,165,825.80</b>	<b>4,806,264.16</b>

##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7年1-3月、2016年、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98.44%、58.87%、54.77%。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比超过50.00%的情况。

2017年1-3月，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金额	比例（%）
1	广州惠源软件有限公司	825,000.00	38.75
2	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25.84
3	广州鸿泰桑拿有限公司	340,000.00	15.97
4	广州市励信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20,283.02	10.35
5	广州市星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0,377.36	7.53
合计		<b>2,095,660.38</b>	<b>98.44</b>
主营业务收入		<b>2,128,867.93</b>	-

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金额	比例（%）
1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有限公司	3,816,792.45	31.05
	广东赛立信数据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知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3,396.23	7.67
3	广州三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4,000.00	7.51
4	安凯（广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	7.32
5	湖南辉旋供应链有限公司	655,000.00	5.32
合计		<b>7,239,188.68</b>	<b>58.87</b>
主营业务收入		<b>12,293,599.98</b>	-

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金额	比例（%）
1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1,677,524.28	16.50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2	广东三脚猫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45,656.52	15.20
3	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47,233.01	10.30
4	湖南凡桃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69,902.91	6.59
5	广州德诺物流有限公司	628,000.00	6.18
合计		<b>5,568,316.72</b>	<b>54.77</b>
主营业务收入		<b>10,165,825.80</b>	-

注：上述客户中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与广东赛立信数据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与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皆为处于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因此，对其销售额合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变动较大，主要由公司经营特点决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及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主要为客户提供非标准的个性化服务。随着移动终端的到来和普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正在朝着移动互联网方向进行转变和革新，移动互联网平台成为新闻发布、品牌宣传、市场营销、读者互动的载体，越来越多的传统行业利用移动互联网平台进行“互联网+”模式的运营，公司业务面向不同行业中不同客户。因此，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上述变动情况不会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主要客户中，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 1、公司主要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技术开发人员的职工薪酬（直接人工）、业务合同外包服务费（外包成本）、分摊费用等构成。

单位：元

期间	直接人工	外包成本	分摊费用	成本合计
2015 年度	743,460.99	3,950,366.36	112,436.81	4,806,264.16
2016 年度	1,765,249.89	4,779,148.93	323,250.89	6,867,649.71
2017 年 1-3 月	662,426.51	415,475.73	64,259.81	1,142,162.05

#### 2、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2017 年 1-3 月、2016 年、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成本总额的 31.38%、65.88%、95.8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比超过 50.00%的情况。

2017年1-3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成本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广州网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4,174.76	17.00
2	广州市得贾仕科技有限公司	116,504.85	10.20
3	广州易房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737.86	4.18
合计		<b>358,417.47</b>	<b>31.38</b>
成本总额		<b>1,142,162.05</b>	-

2016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成本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	-------	-------	-------

1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2,830.19	21.88
2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37,262.14	13.65
3	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	902,912.63	13.15
4	广州菽玖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99,056.60	8.72
5	广州市得贾仕科技有限公司	582,524.27	8.48
<b>合计</b>		<b>4,524,585.83</b>	<b>65.88</b>
<b>成本总额</b>		<b>6,858,129.70</b>	-

2015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成本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72,641.51	32.72
2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66,990.29	22.20
3	深圳美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88,349.51	20.56
4	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	506,796.11	10.54
5	深圳桃园益科技有限公司	471,698.11	9.81
<b>合计</b>		<b>4,606,475.53</b>	<b>95.83</b>
<b>成本总额</b>		<b>4,806,264.16</b>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大，主要由公司经营特点决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及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主要为客户提供非标准的个性化服务。公司根据客户的类型、产品的性能、项目的特点、供应商服务价格等要素来确定外包服务的供应商。在具体执行中，公司通过前期调研初步了解市场需求和公司客户的类型，据此有针对性地筛选供应商，并在对供应商技术、能力及产品的匹配性进行评估后，择优签订采购协议。因此，公司上述供应商变动符合公司经营特点，不会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主要供应商中，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参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2016 年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2017 年 1-3 月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软件技术开发企业，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数据库服务；计算机系统分析；提供计算机技术服务；数据库管理；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6 年，公司向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为 FM 流媒体播放器系统开发、基于 LBS 信息的众包服务系统研发等。2017 年 1-3 月公司向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是基于地理位置推荐社交系统。公司的交易对象是市场化的主体，无论是上游供应商还是下游客户，依据市场化的原则进行活动。公司与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往来均因正常的经营活动所需要，存在必要性。

公司与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模式为：一方面，公司作为其供应商，确定合作意向后，对客户进行挖掘、拜访，结合其行业特征和实际需求进行分析，并提出行业解决方案，并给予客户展示效果，为客户开发定制化的个性软件产品。2017 年 1-3 月公司向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是基于地理位置推荐社交系统。另一方面，公司作为其客户，向其采购是根据公司当时的项目需要，考虑到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技术较为成熟、产品符合程度较高。2016 年，公司向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为 FM 流媒体播放器系统开发、基于 LBS 信息的众包服务系统研发等产品服务。

公司的交易对象是市场化的主体，无论是上游供应商还是下游客户，依据市场化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

#### （四）重大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各期签订的金额大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各期签订的金额大于 30 万元（含 30 万元）的采购合同，以及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列

入重大业务合同。

###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对手方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播收听率数据收听率分析系统开发（PC系统）	2015年6月12日	980,000.00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中泽软件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美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视频剪辑系统、客户关系系统	2015年7月15日	388,000.00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中泽软件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美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FM流媒体播放器开发	2015年7月20日	302,800.00	履行完毕
4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播收听率数据收听率分析系统开发（APP系统）	2015年7月30日	300,000.00	履行完毕
5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进销存信息管理系统、O2O预订服务应用软件	2015年8月15日	459,000.00	履行完毕
6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货运管理系统APP开发	2015年8月27日	412,000.00	履行完毕
7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电商系统、“哥爱车 2.0”	2015年10月26日	333,000.00	履行完毕
8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物流货运管理系	2015年10月28日	580,000.00	履行完毕

		统开发、园区行政服务平台			
9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货运管理系统开发	2015年11月2日	300,000.00	履行完毕
10	深圳市桃园益科技有限公司	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物流货运管理系统、艺声商行电商系统	2015年11月30日	500,000.00	履行完毕
11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商户积分联盟APP开发	2015年12月4日	655,000.00	履行完毕
12	广州菽玖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商户积分内部管理系统开发	2016年1月3日	480,000.00	履行完毕
13	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	FM流媒体播放器系统开发	2016年2月5日	400,000.00	履行完毕
14	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LBS信息的众包服务系统研发	2016年2月16日	530,000.00	履行完毕
15	广州菽玖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垂直领域招聘平台开发	2016年3月31日	395,000.00	履行完毕
16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节目评估系统、市场调查样本数据采集系统	2016年4月12日	326,000.00	履行完毕
17	广州市得贾仕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监控管理系统开发	2016年9月4日	300,000.00	履行完毕
18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摄像机云端服务平台系统研发	2016年9月12日	400,000.00	正在履行
19	广州网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摄像机云端服	2016年9月15日	600,000.00	正在履行

	技有限公司	务平台系统开发			
20	广州网鹿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	基于实时数据的离散 型制造业生产车间管 理系统开发	2016年9月15日	300,000.00	履行完毕
21	广州网鹿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	在线预约管理系统开 发	2017年1月12日	300,000.00	履行完毕

##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手方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 限公司	客户关系管理 系统开发	2015年5月20日	622,000.00	履行完毕
2	广东三脚猫网络技 术有限公司	APP、PC网站 项目	2015年6月15日	1,200,000.00	履行完毕
3	广东通好电子商务 有限公司	全市通二期项 目	2015年7月11日	655,000.00	履行完毕
4	湖南凡桃进出口贸 易有限公司	物流管理系统 项目	2015年8月10日	690,000.00	履行完毕
5	湖南远丰供应链有 限公司	物流货运管理 系统项目	2015年10月15日	604,500.00	履行完毕
6	湖南辉旋供应链有 限公司	物流货运管理 系统项目	2015年10月25日	655,000.00	履行完毕
7	广东三脚猫网络技 术有限公司	猫王联盟二期 项目	2015年11月1日	965,880.00	履行完毕
8	广州德诺物流有限 公司	园区直送物流 货运管理系统 项目	2015年11月2日	628,000.00	履行完毕
9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 究有限公司	金陵广播汇项 目	2015年6月13日	760,000.00	履行完毕

10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有限公司	广播收听率数据收听率分析系统项目	2015年5月11日	1,450,000.00	履行完毕
11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有限公司	可进行数据传输的便携式测量仪系统项目	2015年6月23日	850,000.00	履行完毕
12	广州艾乐教育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E师帮、艾右网项目	2016年4月8日	2,844,000.00	合同中止，实际结算636,206.00元
13	广东知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聚餐平台项目	2016年5月26日	1,000,000.00	履行完毕
14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有限公司	数据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2016年8月2日	530,000.00	履行完毕
15	安凯（广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摄像机云端服务平台项目	2016年8月5日	1,900,000.00	履行完毕
16	安凯（广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视频监控管理系统项目	2016年9月12日	900,000.00	履行完毕
17	广州三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实时数据的离散型制造业生产车间管理系统项目	2016年9月11日	924,000.00	履行完毕
18	深圳市华丽锋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地理位置推荐社交系统	2016年9月15日	550,000.00	履行完毕
19	广州玉清池按摩休闲有限公司	在线预约管理系统项目	2016年10月9日	650,000.00	履行完毕

20	广州市捷尔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 VR 的虚拟环境漫游软件项目	2016 年 8 月 3 日	615,000.00	履行完毕
21	广州惠源软件有限公司	智能教育在线培训平台	2016 年 9 月 28 日	825,000.00	履行完毕

### 3、租赁合同

公司的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房屋地址	租期	面积 (m <sup>2</sup> )	租金及管理费 (元)
1	广州市协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 楼 205 房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177.82	每月 10,669.00
2	广州市协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 层 208 房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235.15	每月 14,109.00
3	广州市协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 20 层 2009 房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7.65	第 1 至 2 年 每月 6,459.00 第 3 至 4 年 每月 7,105.00 第 5 至 6 年 每月 7,816.00

经调查，上述 3 处租赁房产建于集体用地之上，该集体用地为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所有。上述房产在建设过程中，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报建手续，并取得以下证照：（1）2009 年 5 月 18 日由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和市政局颁发的 440103200905180101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2011 年 11 月 11 日由广州市规划局颁发的穗规建证【2011】2507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2012 年 10 月 21 日，广州市公安消防局向企业核发了《关于广州市

荔湾区西郊村经济联社综合楼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穗公消验[2012]第 1934 号）；（4）2013 年 9 月 16 日由广州市规划局颁发的穗规验证【2013】605 号《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上述 3 处公司租赁的房产为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社所有，为集体土地上的房产。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社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出具的《证明》，该联社委托广州市协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 38 号处的房产。广州市协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取得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社的授权，取得出租权利，有权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上述 205 房租赁合同均未办理公司经营性房产租赁备案手续，但房产租赁备案手续不是租赁协议生效的要件，未办理房产租赁备案手续不影响租赁协议的效力，合同合法有效且仍在履行，履行过程中未发生纠纷。

依据《合同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虽然租赁房产尚未取得房地产权证，且 205 房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但不影响租赁协议效力，租赁合同合法有效，经营场所的瑕疵不会对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影响。

## 五、商业模式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专注于为客户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公司立足于持续积累的核心技术和互联网思维，提供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核心的网络技术服务，以移动智能终端为载体，致力于为新兴行业以及传统企业实现“互联网+”多终端多系统相连发展及信息化布局提供整套解决方案，是专业的移动互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涉及行业领域包括移动电商、O2O 商业系统、智慧教育等。

公司开发中心和研究中心协力配合进行创新研发，研究中心负责对电商平台、O2O 系统、智能硬件及其他创新行业进行重点需求分析，研究不同行业类型实现“互联网+”的行业解决方案，开发中心各个部门对行业解决方案所涉及

的功能提供技术支持并进行多平台开发。针对各个具体项目和产品的研究开发，公司采用以用户需求为核心，采用迭代、循序渐进方法进行软件开发的模式。这种开发模式对于移动互联网项目开发具有：（1）产品构建初期被切分成多个子项目，各个子项目成果都经过测试，具备可视、可集成、可运行使用等特征，能够迅速发布可运行的核心功能版本，实现项目快速上线；（2）产品研发进行迭代、增量开发，在此过程中软件一直处于可使用状态，有利于解决移动互联网产品需求多变的问题；（3）责任和角色分工明确，解决了由目的和需求冲突导致的混乱流程，提升开发效率。

在项目开发过程中，公司会根据各个项目的不同特点，将部分环节进行外包。在具体执行中，公司通过前期调研初步了解市场需求和公司客户的类型，据此有针对性地筛选供应商，并在对供应商技术、能力及产品的匹配性进行评估后，择优签订采购协议。

公司营销中心利用互联网线上营销渠道进行推广，在线上取得客户意向后，销售部进行线下潜在客户挖掘拜访，对具体客户结合其行业特征和实际需求进行分析。公司获得了客户需求意向后，通过与潜在客户进行线下沟通、交流，经过前期需求分析、转型策划、方案功能展示、同类型方案试用等步骤，给予客户展示效果，得到客户认可，最后进行技术方案评估与估价，实现签约完成销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售后运维服务体系，销售部负责项目协调和反馈信息收集，产品部整合信息并为客户提供持续的售后服务工作，包括客户项目的运维支持、售后咨询、日常问题处理、新业务的辅助开发等。产品部和销售部的有效配合运作既是对客户粘度和服务满意度的有效保障，同时又是持续开拓新业务，有效实现客户价值多次开发的有力渠道。

公司通过帮助客户梳理实现移动互联网发展模式的思路并制定切实可行方案，为客户开发行业解决方案各项功能的定制软件，并提供定制软件平台培训和定期维护服务，即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及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三大类型业务为公司获取持续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及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在行业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下的“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大类。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门类下的“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门类下的“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17 信息技术”门类下的“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

### （二）所处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 1、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

本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推进工业、通信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等。

##### （2）自律性组织

中国互联网协会以及各地互联网协会是本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作用是制订并实施互联网行业规范和自律公约，协调会员之间的关系，促进会员之间的沟通与协作，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和用户利益，促进行业服务质量的提高；开展我国互联网行业发展状况的调查与研究工作，促进互联网的发展和普及应用，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行业发展的政策建议；组织开展有益于互联网发展的研讨、论坛等活动，促进互联网行业内的交流与合作，发挥互联网对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积极作用等。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互联网协会亦为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作用是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加强全国软件行业的合作、联系和交流；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工程化，软件产品商品化、集成化，软件经营企业化和软件企业集团化；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发展我国软件产业；在政府和企业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遵守宪法、法律和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开展本行业的各项活动等。

##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互联网行业作为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产业，是我国当前实施创新创业的重中之重，一直以来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已形成有利发展的政策环境与日益完善的规范架构。有关行业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国务院	2000年9月	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促进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明确了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向地方电信管理机构或者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申请办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实行备案制度。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国务院	2000年9月	规范电信市场秩序，维护电信用户和电信业务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电信网络和信息的安全健康发展。
3	《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	信息产业部	2004年11月	对互联网域名管理、注册和争议进行规定，保障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系统安全、可靠地运行，规范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系统管理和域名注册服务。
4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国务院	2006年5月	条例包括合理使用、法定许可、避风港原则、版权管理技术等一系列内容，体现了产业发展与权利人利益、公众利益的平衡，为产业加速发展做好法律准备。
5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 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2010年10月	明确提出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未来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发改委	2011年3月	将行业（企业）管理和信息化解决方案开发、基于网络的软件服务平台、软件开发和测试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咨询、运营维护和数据挖掘等服务业务作为我国重点扶持的鼓励类产业。
7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2011年6月	当前优先发展的信息、生物等十大产业中的137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其中高技术服务产业中的第130项提到基于固定宽带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业务，突出了移动互联网在高技术服务产业中的重要地位等。
8	《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年5月	推进服务业的现代化，完善互联网社会信息化服务平台，并强调在移动互联网、云

				计算物联网、电子商务等领域的创新与融合。
9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年7月	顺应世界“互联网+”发展趋势，充分发挥我国互联网的规模优势和应用优势，推动互联网由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拓展，加速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增强各行业创新能力，构筑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和新动能。坚持改革创新和市场需求导向，突出企业的主体作用，大力拓展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的广度和深度。着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释放发展潜力和活力；着力做优存量，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着力做大增量，培育新兴业态，打造新的增长点；着力创新政府服务模式，夯实网络发展基础，营造安全网络环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大	2016年3月	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进信息网络技术广泛运用，形成万物互联、人机交互、天地一体的网络空间；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带动生产模式和组织方式变革，形成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产业发展新形态；组织实施“互联网+”重大工程，加快推进基于互联网的商业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及供应链、物流链等各类创新，培育“互联网+”生态体系，形成网络化协同分工新格局等。
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国务院办公	2016年4月	提出“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积极开

深入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的意见》	厅		展全渠道经营，支持企业突出商品和服务特色，充分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营销、支付、售后服务等方面线上线下互动，全方位、全天候满足消费需求，降低消费成本”等意见。
----------------------	---	--	--

### （三）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 1、行业发展概况

互联网是指将两台或两台以上的计算机终端、客户端、服务端通过计算机信息技术的手段，按照一定的通讯协议互相联系起来，从而实现全球范围内的信息共享和交互。由于互联网信息传输具有高速度、低成本、跨地域等优势，互联网在当代社会经济生活中的运用越来越广泛，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学习和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互联网引领全球信息技术革命，加速向经济社会各领域渗透融合，不断催生新产品、新业务、新模式、新业态，世界各国纷纷推出互联网发展战略以释放数字红利。从总体上看，全球互联网已进入中速发展阶段，用户总体规模持续增长，普遍服务快速推进，网络流量则保持高位增长。从发展周期上看，互联网已全面进入移动时代，移动成为重要业务领域的主流服务渠道，中国规模优势显著，第三方移动应用商店承载的应用规模与分发规模领军全球。同时，全球移动互联网爆发式扩张浪潮退却，全球互联网连接增长步入动力转换阶段，从“人人相联”向“万物互联”迈进，产业互联网发展全球提速，工业互联网和车联网成为两大热点。

随着移动终端的普及，互联网亦展现出向移动互联网加速转变和革新的态势，移动互联网现已成为企业与客户、媒体与读者之间新的沟通桥梁，移动应用成为新闻发布、品牌宣传、市场营销、读者互动的载体。移动办公软件的开发和 APP 定制开发代运营业务行业发展前景巨大，而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是企业实现“互联网+”运营模式的必备服务，具有广泛的市场空间。

### （1）移动互联网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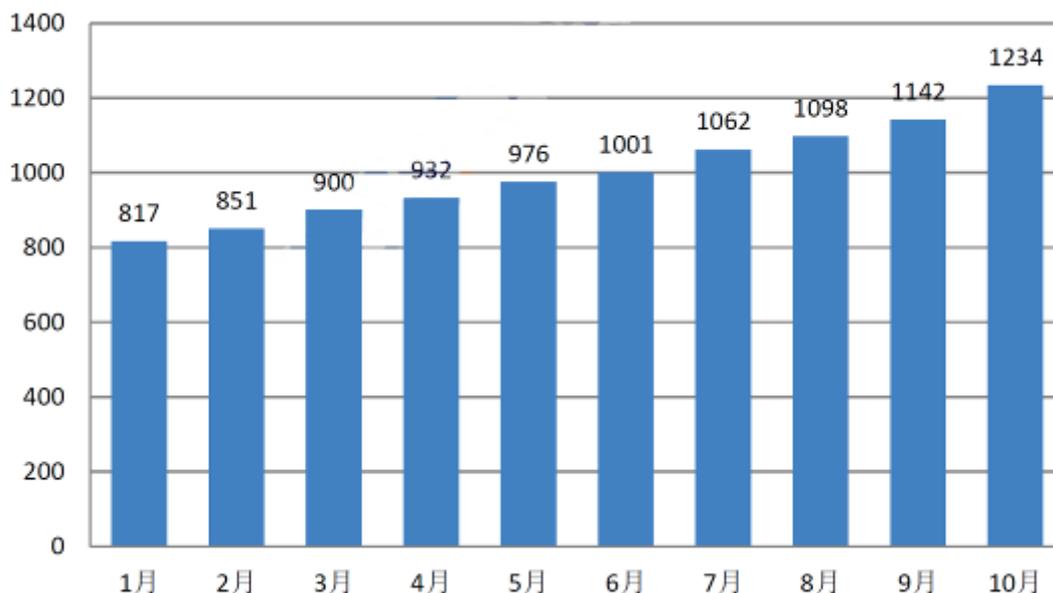
移动互联网（MI），就是将移动通信和互联网二者结合起来，成为一体。在我国互联网的发展过程中，PC 互联网已日趋饱和，移动互联网却呈现井喷式发展。依据中国互联网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 3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到 2016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到 7.31 亿，较 2015 年增长 2.9%；其中手机网民规模高达 6.95 亿，占整体网民的比例达到了 95.10%，较 2015 年增长为 5.00%，移动网民增速远远超过整体网民增速。



数据来源：第 3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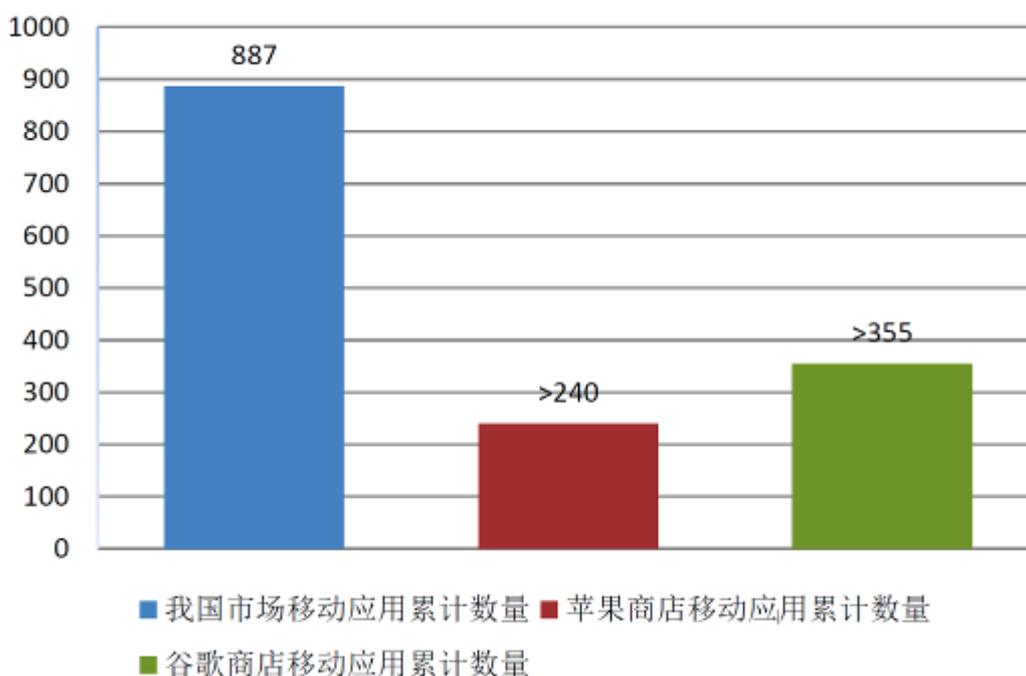
以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为代表的智能移动终端兴起后，在传统互联网基础上优化调整，以适应移动设备应用的移动互联网急速兴起，传统桌面互联网应用服务已向移动互联网全面迁移。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移动应用监测平台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 10 月全球主流应用商店移动应用累计数量约为 1234 万款，其中中国市场中的移动应用累计数量超过 887 万款，超越了在中国大陆注册约 472 万的网站数量，移动互联网已成为互联网业务提供的主角。

全球主流应用商店移动应用累计数量增长（万款）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移动应用监测平台 CNMISC

全球主流商店移动应用去重后累计数量（万）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移动应用监测平台 CNMISC

随着消费者向移动互联网的转移，移动流量保持高速增长，专注于移动互联网营销推广的产品逐渐成熟，移动的营销方式也日趋多样化。近年来，“互联网

”使得移动互联网与传统行业的结合变得更为紧密，尤其是在泛生活服务领域，出行、旅游、教育、招聘、医疗等传统行业都在借助移动互联网的平台优势进行着商业模式的转型升级。

## （2）“互联网+”模式的发展现状

2015年，国务院出台《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各部委、各地政府部门全面开始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激活交通、医疗、教育、旅游等产业的生命力，抢占新兴业态的制高点，提升信息经济的整体发展水平已成为共同的发展目标。

目前，“互联网+”对传统行业的影响融合呈现出有破有立的特点，如电子商务行业，业者通过这一基于移动互联的商业模式，不仅仅与消费者实现实时的信息交互，并且开始利用积累的数据指导产业链上下游的其他环节：如何设计产品、控制库存、交办物流，最终实现的是商品与消费者需求的最佳匹配。在一些餐饮、生活类O2O业态中，通过“互联网+”将所有的供需信息在实际发生之前就通过买家和卖家之间的信息互换，达成买卖信息的最佳匹配，从而通过信息的交换实现实体经济的最优化，弥补客流随着时间呈现明显的不均匀分布特性带来的效率损失。越来越多的传统行业已通过“互联网+”模式提前了解到可能的用户数量，特定时间点的特定需求，辅以不同时间段的优惠策略，将用户按照各自的需求分配到不同的时间段上，达到实体经济资源的最佳利用。

## 2、行业发展趋势

### （1）移动互联网应用创新迸发活力

移动互联网应用创新活力迸发释放，由消费到生产、由边缘到核心向各个领域快速渗透，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同时，移动互联网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与引领作用开始不断凸显。

移动互联网应用释义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 (2) 从标准服务到按需服务，从消费互联到产业互联

互联网用户消费需求升级，驱动业务创新向精品化、便利化、个性化演进，按需服务成为互联网业务形态创新的重点。从提高 ICT 资源利用率到提升社会生产效率，按需服务着眼于及时方便的满足需求，全面改善服务的供给能力。而移动互联网的快速普及和智能手机加速兴起使得服务形式简捷化，大大降低交易时间和成本。与此同时，各行业的移动互联网服务开始深化服务内容，在垂直细分市场寻求差异化的优势，如移动互联网金融产品分类为理财、贷款、股票、手机银行等的同时，进一步开发细分客户群体，与公共教育、农业、交通、医院、社保等各类社会服务团体合作，专注产品和风控、回归金融属性的垂直移动产品和平台更加受青睐，学生信用贷款、教育信贷、农资消费等细分市场开始火热。

另一方面，互联网从娱乐、零售、家政、租车等百姓生活，快速渗透企业生产、公共服务和政府管理各方面，变革领域也从最初的商贸、营销、售后服务等环节，进一步深度渗透研发设计、加工制造、运行监控等核心生产制造环节，全面重构传统产业图景，加速技术产品创新演进，拓展原有产品价值空间，更促进传统行业聚焦释放大数据价值，驱动全产业链环节显著提质增效。

### (3) 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

2016 年 7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纲要》，提出积极开展第五代移动通信（5G）技术的研发、标准和产业化布局。2016年9月，中兴通讯率先完成中国5G试验一阶段测试。2016年11月，华为公司主推的极化码（PolarCode）被确认为5G eMBB（增强移动宽带）场景的控制信道编码方案。2016年11月14日，工信部发布《关于组织“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17年度课题申报的通知》，在2017年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中，5G研发项目总数达24项。根据工信部、中国IMT-2020(5G)推进组的工作部署以及三大运营商的5G商用计划，我国将于2019年启动5G网络建设，5G网络最快将在2020年正式商用。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使得越来越多的用户开始通过移动互联网来获取信息和通信交流，对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及相关应用的发展将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

#### （四）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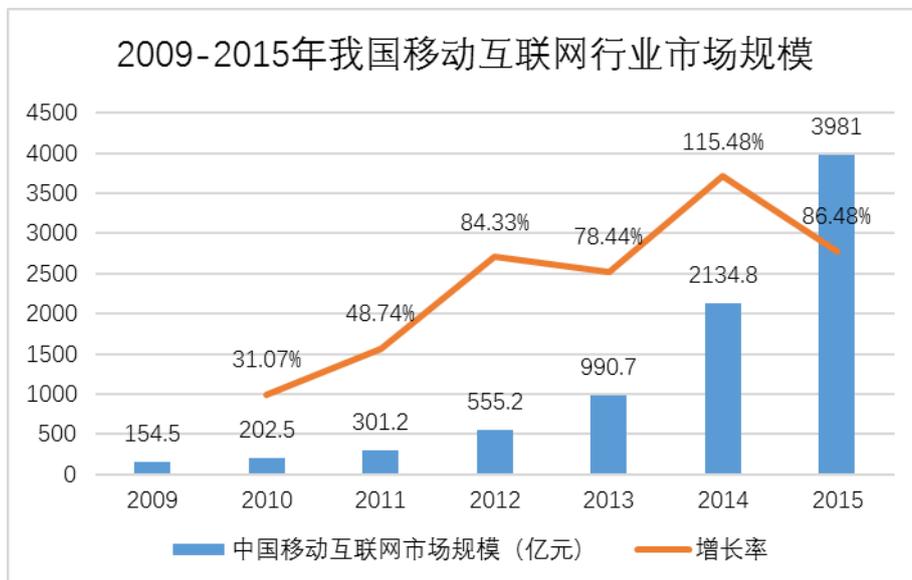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智能手机的普及和移动网络的建设，近几年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获得了快速的增长。这一方面可以从移动互联网用户数量的增长和移动应用平均使用时长的提升中获得侧面的反映，截至2016年12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6.95亿，较2015年底增加7550万人。



数据来源：第3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另一方面从工信部对我国移动互联网行业市场规模的测算数据上可以得到

直接的印证：根据工信部和人民网共同出版的《移动互联网蓝皮书：中国移动互联网发展报告(2016)》，我国 2015 年移动互联网产业规模为 3,981 亿元，同比增长 86.48%，2009 到 2015 年复合增长率为 68.13%，产业规模从 2012 年起进入高速增长阶段，四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90.16%。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统计数据显示，在各细分领域中，移动即时通信用户规模最多，2015 年达 5.5719 亿人；此外，金融类（移动网上银行、移动理财）及生活类（移动购物、移动旅行预订）等领域已被越来越多移动用户关注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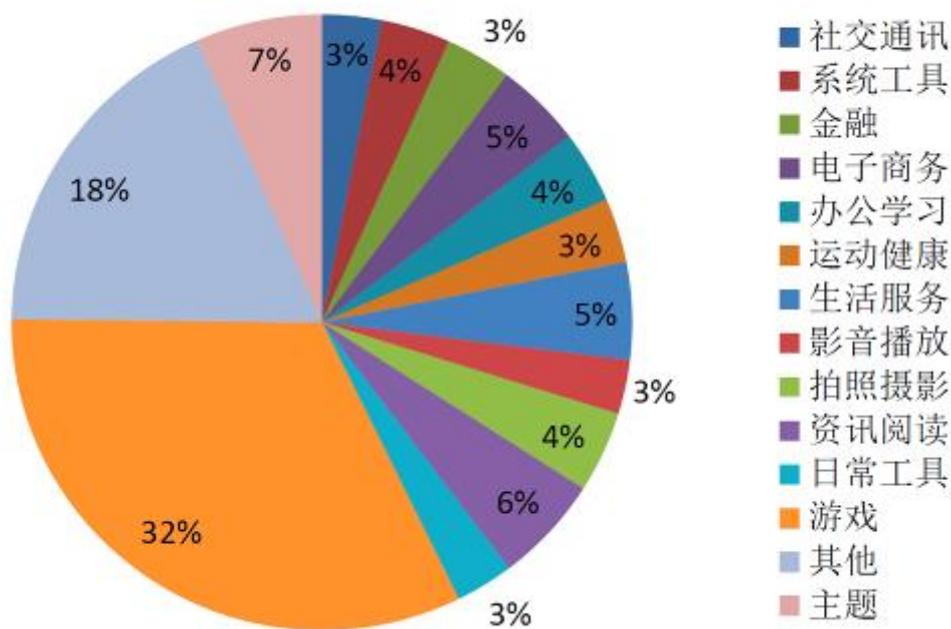
## 细分领域移动用户规模（万人）

	2015年	2014年
移动即时通信	55719	50762
移动搜索	47784	42914
移动音乐	41540	36642
移动视频	40508	31280
移动购物	33967	23609
移动游戏	27928	24823
移动网上银行	27675	19813
移动阅读	25908	22626
移动旅行预定	20990	13422
移动邮件	16671	14040
移动团购	15802	11872
移动论坛	8604	7571
移动理财	4293	1947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从移动应用方面来看，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互联网发展趋势报告》（2017年）显示，截至2016年10月，游戏类应用规模超过400万个处于领先地位，主题类应用（81万个）和咨询阅读类应用（69万）则分别处于第二、第三位置。

中国移动应用市场各领域应用规模所占比例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移动应用监测平台 CNMISC

### （五）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及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本行业的上游主要为传统软件开发商，下游行业涉及众多行业，客户主要为利用移动互联网平台实现“互联网+”运营模式的客户。

#### 1、上游行业的影响

移动互联网服务的上游行业为传统软件开发商，在完成客户行业解决方案的过程中涉及到定制软件的业务内容，公司将软件的一部分程序模块分包给传统软件厂商进行制作，以提高效率，但随着互联网时代发展。传统软件开发商已开始转型升级，已有相当数量的传统软件开发商转型升级为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导致行业竞争越发激烈。

#### 2、下游行业的影响

公司致力于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客户行业类型涉及广泛，包括电商平台、智慧教育、物流 O2O、生活服务 O2O 等行业。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和智能设备的普及，一方面将有更多传统行业企业切

入移动互联网中升级其运营模式,另一方面完全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新兴行业企业数量也将大量增长,这对移动互联网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市场发展有巨大的促进作用。

## **(六) 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 **1、技术壁垒**

移动互联网产业技术的发展与更新速度较快,行业技术门槛越来越高。移动互联网企业持续发展所需要的核心技术以及配套服务应用的开发都需要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积累。此外,随着移动互联网应用技术的不断更新,移动互联网企业应当具备持续研发能力,需要不断更新、优化其技术,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

### **2、品牌壁垒**

移动 APP 等移动互联网产品的研发及优化产业历经数年的市场竞争,行业内的优势企业通过近几年的技术、研发、经验和客户资源积累,较为准确地把握了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大都开发出了拥有较高市场影响力和较广泛客户基础的优势产品,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良好的品牌和口碑是对企业相关服务的及时性、便利性、稳定性等各项指标的认可,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树立品牌优势并获得客户的认可。

### **3、人才壁垒**

移动互联网产业核心技术和服务应用的开发和管理等工作都要求从业人员具有高水平的计算机科学、硬件知识、软件知识以及网络知识。我国移动互联网应用专业方面的教育起步较晚,网络应用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缺乏,高端技术人员的稀缺构成行业进入的人才壁垒。

### **4、资金壁垒**

移动互联网服务行业培育期和成长期较长,对长期资金的需求程度较高。企业在营销平台、软硬件、研发团队建设、服务器及带宽租赁以及市场营销推广等方面均需要千万级以上的资金投入水平以实现产业的规模化,因此新进入者将面

临大规模的资金投入需求，形成资金壁垒。

##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国家及地方政府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相关部门和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扶持政策以推动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产业链的发展，给我国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行业厂商的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良好政策环境。在《“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被多次强调，重点推动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技术在物流、电子政府、医疗、制造业等行业中的应用，并鼓励新一代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技术的研发和提前布局。

#### （2）移动互联网市场用户规模庞大、增长迅速，市场潜力巨大

截至 2016 年 12 月，我国整体网民规模达到 7.31 亿，其中手机网民规模高达 6.95 亿，占整体网民的比例达到了 95.10%，较 2015 年增长为 5.00%，移动网民增速远远超过整体网民增速。用户主体的庞大数量决定了对大量细分领域的移动应用的需要，从而长期保证了面向个体消费者的移动应用开发领域的市场容量。

#### （3）移动互联网技术对传统行业的渗透不断加深

近年来，随着我国对信息化发展的高度重视，支持政策陆续出台，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逐渐被尝试在包括电力、交通、医疗卫生、农牧业、公共安全等众多传统领域。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如支持 LTE 通信和处理功能更强大的移动智能终端、新一代云计算技术、移动电子商务、移动广告、移动搜索等的发展和普及，移动互联网新服务模式、新产品应运而生，传统行业的“移动互联网+”将不断深入，更多企业需要定制自己的企业级移动应用。

### 2、不利因素

#### （1）行业竞争尚不规范，市场成熟度不高

移动互联网因为发展前景广阔成为资本竞相追逐的热门，大量创业者蜂拥而入，参与者参差不齐，引发无序竞争，市场服务良莠不齐，同时导致互联网人才竞争加剧，人员等各方面成本不断提升。行业竞争主体数量较多、行业的自律性较弱，意味着竞争秩序还需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行业的洗牌与调整还需要不断进行。

## （2）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的缺失

我国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的缺失，对应用的发展也将形成负面影响。国内企业对国际平台过度依赖，长期处于产业链中下游，这一现状在短期内无法改变。多数企业只能从事应用开发等外围服务，向产业链上游突破的内在支撑匮乏，随时可能面临平台核心层信息不透明、开放平台封闭化和平台底层架构改变等潜在威胁。

## （3）移动安全打击企业实施移动应用的积极性

由于移动智能终端的接入，使得企业机密数据出现新的被泄密途径；某些重要数据在移动智能终端的储存，随着移动智能终端的不慎遗失而外泄；移动办公所涉及的身份安全问题，政策合规问题等情况，打击了企业实施移动应用的积极性。

## （八）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人才流失风险

移动互联网 App 研发及运营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是互联网企业生存与发展的根本，也是其核心竞争力所在。互联网企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产品和服务能否跟上行业需求的变化和技术更新换代的步伐。因此，互联网企业对高水平的行业应用和技术开发人才、营销人才以及管理人才有较大的需求。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上述人才的争夺亦趋于白热化。如互联网企业因公司规划、激励机制或其他外部因素导致关键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将会对其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 2、技术替代风险

移动互联网技术发展迅速，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对企业的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差异化要求较高，需要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及提高新产品快速响应能力和交付能力，及时满足客户各种需求。否则，可能因为技术替代造成技术落后而对互联网企业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 3、技术泄密风险

移动互联网企业的核心技术研发不可避免地依赖专业人才，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导致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流失或泄密，以及不能及时根据移动互联网行业涌现的新业务、新应用领域而革新技术，将使企业丧失竞争优势而对互联网企业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互联网行业市场的广阔前景也意味着激烈的行业竞争。面对互联网行业中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市场需求快速变化、市场参与者不断加入的竞争环境，互联网企业能否不断实现技术革新，把握客户需求变化，依然是互联网企业长期面临的挑战。

### 5、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移动互联网企业对于知识产权的依赖度较高，若缺少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互联网行业的良性发展会受到较大影响。但是我国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体系尚未完善，因此优秀作品一旦市场反响积极，就可能会被其他不法商家恶意仿制，这样可能导致公司前期的研发投入完全损失。因此，本行业面临知识产权受到侵害的风险。

##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主要企业

目前，我国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及服务提供商与传统的软件开发商（如 ERP、CRM、OA 厂商等）相比存在相互的竞争关系。传统软件开发商在用户基础上已经积累了一定的企业级客户资源，但是其传统软件行业的经验较难适用于移动应用领域，特别是在与终端用户使用体验密切相关的 UE/UI 设计、互联网行业特

有的高并发、高负载产品框架设计等方面有所欠缺。

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及服务提供商一般专业从事互联网产品的定制化开发，相对传统软件企业而言，对互联网领域的新趋势有着更为深入的理解。但该类企业一般规模较小，在资金实力、人才配置、战略高度等方面劣于传统软件开发企业。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竞争对手名称	情况介绍
火鹰科技	广州火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30 日，主营业务为手机 APP 开发（Android/IOS 手机应用）、微信第三方平台开发和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到目前为止公司已经为各类上市公司、大型国企、各类私企近 1,000 家企业提供了专业的手机应用开发、微信平台技术开发、营销服务。该公司目前已将大部分精力和团队转向“想见”APP 平台运营，逐渐放弃平台开发市场和业务。
酷蜂科技	广州市酷蜂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8 日，是互联网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营业务为手机 APP 定制开发（Android/IOS）、手机网站开发、微信二次开发、项目定制和行业解决方案策划等，合作客户超过 500 家，成功案例超过 400 个，项目成功率超过 80.00%。

公司所处行业的新三板挂牌公司介绍如下：

挂牌公司名称	情况介绍
迅傲科技 (839425)	上海迅傲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2 日，是一家“互联网+”综合技术服务提供商，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为企业客户定制基于互联网商业模式的技术咨询、产品设计、技术开发、团队建设和运营维护等互联网综合技术服务，帮助客户实现传统商业模式向“互联网+”新型商业模式的创新和转型。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挂牌新三板。
博采网络 (833205)	杭州博采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 月 9 日，是互联网数字服务综合商，提供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核心的网络技术服务和互动整合营销服务，主营业务包括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服务、数字互动整合营销服务、互联网网站建设综合服务和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挂牌新三板。

正益移动 (835032)	正益移动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是为一家专注于为软件开发者和企事业单位，提供前沿的移动战略咨询、移动技术规划、移动互联网应用、移动云平台等企业移动互联网化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向广大的软件开发者、中小企业、大型企事业单位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和软件产品，包括提供移动应用开发平台和运营管理平台、云平台、企业级移动应用产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挂牌新三板。
------------------	---

##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立足于持续积累的核心技术和互联网思维，提供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核心的网络技术服务，以移动智能终端为载体，致力于为新兴行业以及传统企业实现“互联网+”多终端多系统相连发展及信息化布局提供整套解决方案，公司拥有优秀的研发团队，具有独立研发能力。经过近年来的发展，公司积累了移动 APP 快速开发框架、LBS 定位和收集技术、基于关系数据库的地图缓冲和搜索技术、兴趣模型构建和索引技术等多项移动互联网技术，具备相应的软件开发能力，在专业行业解决方案市场上树立起一定的知名度及品牌效应，在行业竞争中获得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竞争优势

#### （1）品牌口碑效应逐渐凸显

在经过近年来的发展，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专业行业解决方案供给市场上逐渐树立起来较好的品牌口碑，被客户和市场普遍认可，并与一部分客户逐步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已经建立起自身的技术标准，而前期技术经验的积累提高了制作行业解决方案流程速度与标准化程度，增强了公司运营效率，具有一定的品牌美誉和沟通谈判能力。

#### （2）业务模式优势

公司累积了一套完整成熟的移动互联网开发工艺流程，公司产品的策划与软件开发的过程独立，以可视化可操作的原型系统和高保真设计图、流程图方式降

低确认需求的难度，客户需求确认高效而明确。软件开发环节，分工细致而明确，每个岗位可以聘请更专业的人员负责。对于资历不深的工程师，此形式的需求文档较为形象，可以快速上手，降低理解门槛，有利于交付高质量易检查的工件，减少返工的情况，降低了由于返工带来的成本。

另一方面，当业务增长时，一般同行业公司可能会受到自身团队规模的影响，限制了业务的发展，或者放弃对产品的策划和过程控制进行整体外包，承担更多产品的工期和质量风险，或者承担更大的人力成本风险聘请更多员工。由于公司经过策划后的产品需求以容易理解的可视化方式呈现，容易在市场上寻找较低成本的替代开发团队。当公司自身无法满足开发需求时，可以通过部分外包方式寻找合作公司完成开发，解决业务受到团队规模限制的问题，在保证产品开发过程控制可控、最终质量优良的前提下，提高公司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

### （3）成熟的技术框架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和行业累积，拥有一套成熟的技术框架，并由技术骨干持续更新。该框架不依赖于具体的云服务供应商和主机，使用简单、稳定，并且可以快速成型。当需要进行开发工作外包时，该框架方便操作人员上手，产生与公司相同标准的代码，易于产品质量验收和后期维护，相同标准的代码可以避免不同团队和不同项目复用代码因为人员流动带来的问题和不便。

人员流动频繁的情况属于业界普遍的情况，业界一般采用提高薪酬等方式减少人员流动，但是这些措施没有明显变流动频繁的情况，即使部分经验不多的员工离职也可能影响公司的生产稳定。因此，一些同行业公司为了确保产品交付顺利，通过高工作年限的员工自身技术优势和累积，在人员频繁变动中确保能独立完成项目，但产品代码和架构可能因为工程师而异，导致品质和标准不一致。公司为适应人员频繁流动的业界情况，通过成熟的框架减少培训成本和人员变动的成本，可以在市场上聘请不同层次、薪酬合理的员工，提供公司抵抗人员流动风险的能力。

## 2、竞争劣势

### （1）具备技术背景的销售人员缺乏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的营销途径主要为各类互联网线上推广渠道，线下环节为营销人员与客户的沟通洽谈，但是往往线下的沟通才能更好地发掘客户的需求，跟进公司自身业务特性及项目周期特点，公司专业销售人员较少，随着公司业务及规模的发展，是否具备足够的具有移动互联网认知度的专业销售人员将对公司业务的发展产生影响。

#### （2）融资渠道单一、发展资金不足

目前公司与现有客户基础、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而言，规模相对较小，主要依靠自有资金来满足行业研究、行业方案设计、定制软件研发投入、高素质技术人才引进的资金需求，资金实力存在不足，不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增长，也不利于公司研发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融资手段单一、发展资金不足已成为公司进一步开拓业务市场和深化移动互联网业务战略布局的影响因素之一。

####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 1、整体发展战略

###### （1）公司战略定位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移动互联网细分行业，紧随我国“互联网+”发展步伐，成为我国一流的“互联网+”解决方案服务商。

###### （2）整体经营目标

结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公司将在研发力量、品牌口碑、产品解决方案等方面投入更多的资源，提升自身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支撑公司的研发创新战略和可持续增长。

##### 2、实施计划的主要应对措施

###### （1）人才培养策略

公司未来会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同时吸收更多各类销售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拟打造一支由具备行业敏锐触角、拥有发散思维、兼具技术背景的团队。此外，公司也将更为注重内部人才的挖掘和培养，形成良好的人才选拔机制和文化，

为公司提供一个长期的可持续发展的人才资源库。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投入，培养和引进核心技术人才和营销人员。

## （2）深化行业解决方案的内涵、提高品牌效应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深化重点行业解决方案内涵，提高对行业的认知和理解，将移动互联网的运营模式更好的切入其中，将行业解决方案精品化，提升产品服务标准，进一步提高品牌影响力。同时，公司也将扩大营销途径，加强与传统软件开发商的合作，协同进行营销合作，提升品牌价值。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建立了股东会。有限公司变增资、减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	2016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创立大会）	2016年07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筹建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费用汇报>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选举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组建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议案》、《关于确定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定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债权、债务由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关于设立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备用金和员工借款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的议案》等 23 个议案
2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8 月 09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增资入股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4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6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议案》
6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0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摘牌的议案》
7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05 月 23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机构的议案》、《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8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8月26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九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07月20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制度》、《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关于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股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07月25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增资入股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08月22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

			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 年 09 月 26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4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摘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15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机构的议案》、《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7 月 4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并对外报出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10 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	------	------	------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07月20日	审议并通过《选举江立锋为监事会主席》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年4月15日	审议并通过《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监事会上，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2016年6月27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选举杨胜安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另两名监事江立锋、黎露琪共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还需进一步验证。

公司股东为六名自然人股东和一个有限合伙企业。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现有股东中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

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了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都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的建立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控制经营风险的作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法人结构。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从股东权利的保障、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和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讨论评价。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除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股东股份回购请求权等权利。

## 1、股东权利保障

### (1) 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 (2) 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应当每年召开一次年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质询。

### （4）表决权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一）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三）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四）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的任免及董事、监事的报酬和支付方法；
- （五）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公司年度报告；
- （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八）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九）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三）本章程的修改；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五）股权激励计划；
- （六）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股东大会会议规则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章程》第十一章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进行了概括性规定,此外,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宗旨和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及职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和方式、现场接待细则、投资者突发事件处理等。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4、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需要关联股东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如实作出说明。董事会应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在作此项判断时,股东的持股数额应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与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下称“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并主动申请回避;关联股东未主动申请回避的,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有权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应由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经过半数董事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为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三)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应宣布与关联交易

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四）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五）关联事项形成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但若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章程第七十四条规定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六）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公司在征得有关监管机构的同意后，股东大会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决议中对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特殊情况予以说明，同时应对非关联股东的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在决议中记录并作出相应披露。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四条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 （一）法律、法规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

自然人的)；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收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合同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六次股东大会、六次董事会、二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

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起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事项，具体如下：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穗荔国税简罚【2015】225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爱特安为因丢失发票，丢失未验证的广东省国税局通用机打发票仟元版共肆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处以罚款 160 元的行政处罚。

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出具《涉税征信情况》，证明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期间，只因发票违法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被罚款 160 元（穗荔国税简罚【2015】225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该处罚金额较小，并非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挂牌的重大法律障碍。

爱特安为及子公司快应网络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报告期内，除上述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劳动社保、地税、国税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邓兴裕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二）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及其他重大诉讼、仲裁。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

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商务渠道，独立对外面向市场经营。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及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的情况，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其职能的履行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并且与股东及其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拥有独立的人员。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方面分开。

### （二）资产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公司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资产独立。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方面分开。

### （三）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会计部、出纳部、人事行政中心、营销中心、产品中心、开发中心、研究中心等独立的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分开。

### （四）人员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

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分开。

### （五）财务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独立开立和管理银行账户，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3596167564J 的营业执照，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财务方面分开。

## 五、公司环保事项与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环保属性

公司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I64）”；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下的“其他互联网服务（I6490）”；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其他互联网服务（I6490）”；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6 类行业。主办券商、律师一致认为，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二）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规定“编制有关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

价的开发利用规划，不得组织实施；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无建设项目，无需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公司亦未受到过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 （三）公司的排污许可证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有关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根据《审计报告》以及公司说明，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经核查，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产品的加工和生产，公司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排污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因此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或配置污染处理设施。

主办券商、律师一致认为：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产品的加工和生产，在其经营过程中不涉及废气、废水、噪音或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排放，无需办理相关环评手续及排污许可，公司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 （四）公司的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I64）”；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下的“其他互联网服务（I6490）”；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其他互联网服务（I6490）”；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产品的加工和生产，因此不涉及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方面的特殊要求。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质量技术监督局于2017年4月27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不存在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守法证明》，快应网络自 2015 年 08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遵守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兴裕担任爱安科技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持有爱安科技 8.79% 的合伙份额，为爱安科技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实际控制人邓兴裕没有控制的其他企业。

爱安科技，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之“6、爱安科技”。

报告期内，爱安科技的主营业务是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股份公司，与公司属于不同的行业，其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均与公司存在明显差异。

综上，爱安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兴裕参股了近场网络：

近场网络，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近场网络为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兴裕参股，股东彭发通控股并担任执行董事的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近场网络与公司在下列经营范围上存在重叠：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测试服务；软件服务；软件批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近场网络的主营业务是智能电子名片卡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客户群体是需

要购买电子名片的个人商务人士、需求购买大功率蓝牙发射装置的商业综合体客户；而爱特安为的主营业务是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客户群体主要是有转型或拓展为“互联网+”经营模式的企业客户或从事互联网平台创业的个人。综上，近场网络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客户群体存在明显差异，两者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密切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 1、通好投资

公司名称	广东通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20984504K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518 号 2202 房（仅限办公用途，不可作厂房使用）
法定代表人	彭发通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海水养殖；内陆养殖；鱼种培育、养殖；鱼病防治服务；渔业机械服务；饲料批发；饲料添加剂批发；观赏鱼批发（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鱼苗批发；消毒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水族器材及用品批发；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蛋类零售；水产品零售；水族器材及用品零售；饲料零售；海洋馆、水族馆展览（养殖国家保护动植物的需取得相关许可方可经营）；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广告业；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市场营销策划服务；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贸易代理；仓储咨询服务；国际货运代理；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供暖用散热器（暖气片）制造；渔业机械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农业项目开发；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水产饲料制造；驯养繁殖国家一级、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出售、收购、利用国家保护野生动物或其产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网上视频服务；饲料生产（具体产品品种以饲料生产许可证载明为

	准)；电话信息服务；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网上新闻服务；网上电影服务；物联网服务；网上图片服务。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03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通好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通	700.00	70.00
彭发英	200.00	20.00
余根庭	50.00	5.00
许潮本	30.00	3.00
温捷	20.00	2.00
<b>合计</b>	<b>1,0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通好投资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通好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独立运营全市通手机软件，全市通手机软件是一个集本地商城、本地信息、本地论坛为主体服务平台，平台连接提供本地生活服务的商家以及个人消费者，让本地生活服务商家在该平台上发布优惠信息等，便于个人消费者进行信息了解和选择相关服务；其客户群体是需要各种本地生活服务的个人消费者、本地店铺商家客户以及本地提供生活服务的各种服务机构。通好投资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客户群体均明显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2、篮盾工程

公司名称	广州市篮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5961546242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广园东路2193号502房（仅限写字楼功能）
法定代表人	罗穗军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设计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2年05月09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报告期内，彭发通任该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负责人。广州市篮盾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工作，并经国家人防办公室（国人防 2012[319]号）和广东省人民防空办公室（粤人防 2012[142]号）批准对外承担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任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明显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3、恒盛工贸

公司名称	梅州市恒盛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402000000955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华苑路(无线电管理局对面)
法定代表人	彭发通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实业；国内贸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取得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未取得审批或许可证之前不得经营）；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剧毒物品）、教学仪器；农副产品购销。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恒盛工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通	20.20	40.40
彭发英	29.80	59.60
合计	<b>5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恒盛工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其主营业务是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等，而爱特安为的主营业务是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客户群体主要是有转型或拓展为“互联网+”经营模式的企业客户或从事互联网平台创业的个人。综上，恒盛工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4、顺安地产

公司名称	梅州市顺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	--------------

公司名称	梅州市顺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441400000010507
公司住所	梅州市环市北路
法定代表人	彭发通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销售。
成立日期	2002 年 04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顺安地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通	546.00	42.00
彭贵山	754.00	58.00
<b>合计</b>	<b>1,3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顺安地产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5、长潭度假村

公司名称	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427000003978
公司住所	梅州市蕉岭县长潭镇长潭大道 3-4 号
法定代表人	彭贵山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国内旅客住宿、中餐制售、卡拉 OK 歌舞、美容美发、桑拿蒸气、健身运动、日用百货零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2 日）。
成立日期	2004 年 08 月 22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长潭度假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贵山	50.00	50.00

彭发通	10.00	10.00
黄加勤	40.00	40.00
合计	<b>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长潭度假村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长潭度假村的主要业务是旅游业及其衍生的相关服务业，而爱特安为的主营业务是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客户群体主要是有转型或拓展为“互联网+”经营模式的企业客户或从事互联网平台创业的个人。综上，长潭度假村与公司业务存在明显区别，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6、顺嘉人防咨询

公司名称	梅州市顺嘉人防技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400000000142
公司住所	梅州市新中苑三横街 13 栋
法定代表人	彭贵山
注册资本	303.8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科研开发；技术咨询；人防器材销售；人防设备维护。
成立日期	2007 年 05 月 10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顺嘉技术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贵山	302.66	99.62
彭发通	1.14	0.38
合计	<b>303.80</b>	<b>100.00</b>

报告期内，顺嘉技术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其主营业务是经营防护设备批发，而爱特安为的主营业务是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客户群体主要是有转型或拓展为“互联网+”经营模式的企业客户或从事互联网平台创业的个人。综上，顺嘉技术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7、和顺工程

公司名称	梅州市和顺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6904896318
公司住所	梅县畚江镇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彭贵山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和维护；加工销售金属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装饰、装修设计、施工。
成立日期	2009 年 06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和顺人防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贵山	480.00	40.00
彭发通	360.00	30.00
彭发英	360.00	30.00
<b>合计</b>	<b>1,2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和顺人防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其系由国家人防办批准的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定点生产厂，按照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总参工程兵第四设计研究院及中国建筑标准设计院提供的图纸组织生产人防工程防护设备，而爱特安为的主营业务是提供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客户群体主要是有转型或拓展为“互联网+”经营模式的企业客户或从事互联网平台创业的个人。综上，和顺人防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8、零零壹

公司名称	梅州零零壹营销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402000013943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江区和友路 14 号
法定代表人	叶梅城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公司名称	梅州零零壹营销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礼仪及展览策划；广告设计及制作；电脑图文设计及制作；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业信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批发、零售：装饰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品、服装、鞋、帽、机械设备及配件、针纺织品、体育用品、化妆品、珠宝、首饰、玉器、玩具。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31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零零壹营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叶梅城	5.00	50.00
彭发通	5.00	50.00
<b>合计</b>	<b>1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零零壹营销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该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提供广告设计、商业营销策划、整合推广、网络营销为基础，为企业提供庆典促销、企业营销策划及实施、品牌形象设计等全程商业宣传推广服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区别。综上，零零壹营销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9、顺安人防咨询

公司名称	广东顺安人防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421000028850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西桥宏业A四区陆梅楼
法定代表人	钟仲明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人防工程咨询及审图服务。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04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顺安人防咨询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通	400.00	40.00
钟仲明	300.00	30.00
彭贵山	300.00	3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顺安人防咨询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区别，其主营业务是人防工程咨询及审图服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0、屯里人网络

公司名称	广东屯里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3MA4UQ3U29K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扶贵村锭塘路双冠世家 A 栋 6 号
法定代表人	邹其标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维修；计算机软件、食品销售；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房地产业；快递业务；货运经营；广告业；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公司礼仪、企业形象策划、虫害防治、图文设计、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清洁服务；园林绿化服务；办理经授权的移动业务；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开发、咨询、交流、推广、转让服务；物业管理。
成立日期	2016 年 05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报告期内，彭发通曾持有屯里人网络 51% 的股权。屯里人网络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经核准注销，与公司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

## 11、英耀影业

公司名称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3076664073A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锭子桥锭塘路双冠世家 A 栋 7 号
法定代表人	彭发英

公司名称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展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投资，设计、策划、制作、代理、发布国内户外广告，摄影服务，演艺经纪，影视演艺培训。
成立日期	2013 年 08 月 16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英耀影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英	70.00	70.00
谢琅	30.00	30.00
合计	<b>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英耀影业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2、英博贸易

公司名称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2061452932B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锭子桥锭塘路双冠世家 A 栋 6 号
法定代表人	彭发英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食品销售；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投资实业；设计、制作、发布国内户外广告；商务服务。
成立日期	2013 年 01 月 17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英博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英	90.00	90.00
谢琅	10.00	10.00
合计	<b>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英博贸易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3、英耀足球

公司名称	梅州市英耀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3MA4UMP3P3P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锭子桥锭塘路双冠世家 A 栋 5 号
法定代表人	彭发英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足球竞技项目策划及组织、体育运动训练指导、体育比赛策划管理、体育知识咨询服务；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服装；体育经纪人服务。
成立日期	2016 年 03 月 18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英耀足球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增权	400.00	40.00
彭发英	300.00	30.00
丘杰华	300.00	3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英耀足球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4、英耀投资

公司名称	梅州市英耀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MA4UHRXWX5
公司住所	梅州市江南梅园新村侧市政养护所综合楼 A1 号店
法定代表人	彭发英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实业；农业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2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英耀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英	400.00	100.00

合计	<b>400.00</b>	<b>100.00</b>
----	---------------	---------------

报告期内，英耀投资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5、正安物业

公司名称	梅州市正安物业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441400000011614
公司住所	梅州市彬芳大道中市政大厦二楼
法定代表人	彭贵山
注册资本	56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管理（不含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投资实业。
成立日期	1994 年 10 月 22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安物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贵山	324.80	58.00
彭发英	234.20	42.00
合计	<b>56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正安物业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6、顺嘉人防监理

公司名称	梅州市顺嘉人防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441421000034942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梅荷路 25 号(陆梅楼)
法定代表人	彭贵山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人防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监理服务；室内装饰服务。
成立日期	2014 年 04 月 22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顺嘉人防监理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钟婷	70.00	70.00
黄渊	30.00	30.00
合计	<b>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顺嘉人防监理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7、勤英食品

公司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勤英食品贸易行
工商注册号	441402600380514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江区月梅环市北路嘉应花园二期 A 栋 6 号店
经营者	黄加勤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范围	食品销售
成立日期	2014 年 04 月 22 日

报告期内，勤英食品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勤英食品已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核准注销。

### 18、天策投资

公司名称	广东天策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3MA4UW9TA7A
公司住所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梅荷路 25 号(陆梅楼)
法定代表人	邓习文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地产咨询及经纪服务；设计、策划、代理、咨询；广告；物业管理；室内装饰；销售；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08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策投资已经注销，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

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发通	300.00	30.00
邓习文	300.00	30.00
邓海浪	200.00	20.00
邹其标	200.00	2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天策投资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9、顺安人防设备

公司名称	广州市顺安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440111000348667
公司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恒骏街16号2805房
法定代表人	彭贵山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销售、安装；防火门、不锈钢门、五金制品；室内装饰；销售；日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09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顺安人防设备已经注销，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彭贵山	80.00	40.00
彭发通	60.00	30.00
彭发英	60.00	30.00
<b>合计</b>	<b>2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顺安人防设备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是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邓兴裕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特安为”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除股份公司之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

2、本人承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合伙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的业务活动。

3、如果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保证将该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

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企业如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本人愿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构成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止。

6、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各位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或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与保证。”

**2、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特安为”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

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五）竞业禁止情况说明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 七、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已清理完毕，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二）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随着公司管理的不断规范，将逐步减少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并且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规范管理。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其他非关联方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 （三）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这款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付费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立即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不能对所侵占公司资产恢复原状，或以现金、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方式进行清偿的，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偿还侵占资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兴裕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公司作为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特安为”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障爱特安为及其股东的利益，更好的规范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资金占用行为。本人郑重承诺：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

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并遵守《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今后不再占用公司资金，并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 八、劳动用工、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9 名，公司均与其签署劳动合同，并为 36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为 8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快应网络共有员工 7 名，公司均与其签署劳动合同，并为 4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为 0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为规范公司社保与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书面承诺，将逐步规范社保与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若公司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有关部门要求补缴或罚款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

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在广州市参加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未发现该公司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

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出具的穗人社证【2017】457 号《遵守劳动法律法规证明》确认，快应网络自 2015 年 08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在广州市参加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期末参保人数 4 人。未发现公司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

根据公司说明及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也未曾在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方面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合计持 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邓兴裕	董事长、总经理	3,030,080	59,148	3,089,228	34.94	0.68	35.62
彭发通	董事	1,200,000	—	1,200,000	13.84	—	13.84
黄小波	董事、副总经理	955,400	694	956,094	11.02	0.008	11.02
李汉光	董事、副总经理	590,240	3,469	593,709	6.81	0.04	6.85
鲁铁辉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340,000	69,381	409,381	3.92	0.80	4.72
江立锋	监事会主席	1,884,280	867	1,885,147	21.73	0.01	21.74
杨胜安	职工代表监事	—	6,938	6,938	—	0.08	0.08
黎露琪	监事	—	1,735	1,735	—	0.02	0.02
覃燕春	财务负责人	—	1,735	1,735	—	0.02	0.02
合计		<b>8,000,000</b>	<b>143,966</b>	<b>8,143,966</b>	<b>92.24</b>	<b>1.66</b>	<b>93.90</b>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持股情况

名称	关系	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 量（股）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 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黄明春	董事邓兴裕的 岳父	—	346,907	346,907	4.00	—	4.00
江立安	监事江立峰的 哥哥	—	12,141	12,141	0.14	—	0.14
合计		—	<b>359,048</b>	<b>359,048</b>	<b>4.14</b>	—	<b>4.14</b>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和《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和《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股份公司任职	任职/兼职情况		与股份公司关系
		任职/兼职单位	职务	
邓兴裕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份公司的股东
李汉光	董事、副总经理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彭发通	董事	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梅州市恒盛工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关联方
		梅州市顺嘉人防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 司	监事	关联方

		梅州市和顺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梅州零零壹营销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梅州市顺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经理	关联方
		广州市篮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负责人	关联方
		广东通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关联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董事对外兼职外，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节“六、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董事以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认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 （一）公司的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16日	邓兴裕为执行董事	-
2016年7月17日至今	邓兴裕、黄小波、李汉光、彭发通、鲁铁辉	创立大会，董事改选。

### （二）公司的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16日	黄小波	-
2017年7月17日至今	江立锋、黎露琪、杨胜安	创立大会，依法选举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 （三）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变动原因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16日	邓兴裕	-	-邓兴裕 (2015年11月17日工商备案)	-	-
2015年7月17日至今	邓兴裕	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	覃燕春	鲁铁辉	股份公司设立，增加高级管理人员，健全治理机构

#### （四）变化的影响

有限公司成立初至 2016 年 7 月，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股份公司设立后，为健全公司治理机构设置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除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外，公司还设置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上述职位人员均是从公司内部选举或聘用，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公司成立至今，形成了以邓兴裕、黄小波、李汉光、江立锋、鲁铁辉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吸收专业管理人才，提高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公司管理层相对稳定，且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十一、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子公司的信用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个人信用报告》、主办券商、律师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网站查询，截至目前，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相关主体亦不存在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和 2015 年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瑞华审字【2017】44010027 号）。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 合并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本节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编号：瑞华审字【2017】44010027 号）。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03-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1,682.26	1,942,209.39	2,634,7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26,470.42	7,144,925.42	8,322,239.64
预付款项	1,370,500.00	428,170.00	117,33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229.18	61,546.85	1,364,210.46
存货	429,315.20	556,617.50	260,794.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292.46	137,311.33	239,765.57
<b>流动资产合计</b>	<b>9,134,489.52</b>	<b>10,270,780.49</b>	<b>12,939,053.98</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76,041.03	1,981,169.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0,525.94	411,977.08	116,463.5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7,199.07	410,358.89	341,85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148.49	129,009.74	112,558.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08,914.53</b>	<b>2,932,515.03</b>	<b>570,874.06</b>
<b>资产总计</b>	<b>12,143,404.05</b>	<b>13,203,295.52</b>	<b>13,509,928.04</b>

续表：

项目	2017-03-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9,170.00	1,200,000.00	4,524,000.00
预收款项	312,920.00	413,750.00	309,340.00
应付职工薪酬	278,021.97	334,575.14	123,332.20
应交税费	64,293.84	70,810.91	71,483.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000.00	350,000.00	4,622,066.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84,405.81</b>	<b>2,369,136.05</b>	<b>9,650,221.75</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184,405.81</b>	<b>2,369,136.05</b>	<b>9,650,221.75</b>
股东权益：			
股本	8,673,000.00	8,673,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671,798.35	2,671,798.3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5,97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5,800.11	-510,638.88	2,573,735.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958,998.24	10,834,159.47	3,859,706.29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958,998.24</b>	<b>10,834,159.47</b>	<b>3,859,706.2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143,404.05</b>	<b>13,203,295.52</b>	<b>13,509,928.04</b>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03-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493.45	1,819,191.60	2,634,7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26,470.42	7,144,925.42	8,322,239.64
预付款项	1,220,500.00	378,170.00	117,33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5,959.46	61,229.42	1,364,210.46
存货	429,315.20	556,617.50	260,794.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292.46	137,311.33	239,765.57
<b>流动资产合计</b>	<b>9,000,030.99</b>	<b>10,097,445.27</b>	<b>12,939,053.98</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6,041.03	2,981,169.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0,525.94	411,977.08	116,463.5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7,199.07	410,358.89	341,85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148.49	129,009.74	112,558.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08,914.53</b>	<b>3,932,515.03</b>	<b>570,874.06</b>
<b>资产总计</b>	<b>13,008,945.52</b>	<b>14,029,960.30</b>	<b>13,509,928.04</b>

续表：

项目	2017-03-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9,170.00	1,200,000.00	4,524,000.00
预收款项	312,920.00	413,750.00	309,340.00
应付职工薪酬	246,638.09	292,305.18	123,332.20
应交税费	63,866.70	70,109.98	71,483.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0,000.00	1,010,000.00	4,622,066.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42,594.79</b>	<b>2,986,165.16</b>	<b>9,650,221.75</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742,594.79</b>	<b>2,986,165.16</b>	<b>9,650,221.75</b>
股东权益：			
股本	8,673,000.00	8,673,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71,798.35	2,671,798.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5,97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447.62	-301,003.21	2,573,735.66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66,350.73</b>	<b>11,043,795.14</b>	<b>3,859,706.2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3,008,945.52</b>	<b>14,029,960.30</b>	<b>13,509,928.04</b>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一、营业总收入	2,128,867.93	12,303,119.98	10,165,825.80
其中：营业收入	2,128,867.93	12,303,119.98	10,165,825.80
二、营业总成本	1,949,712.23	11,310,013.57	7,089,202.23
其中：营业成本	1,142,162.05	6,867,649.71	4,806,264.16
税金及附加	2,088.04	21,821.68	17,489.53
销售费用	251,943.79	337,656.23	63,391.00
管理费用	609,291.12	4,028,383.71	1,787,694.96
财务费用	-327.77	-11,301.98	238.86
资产减值损失	-55,445.00	65,804.22	414,123.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8.29	-18,830.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28.29	-18,830.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027.41	974,275.73	3,076,623.57
加：营业外收入	0.23	50,003.28	6,500.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21.67	6,276.89	422.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305.97	1,018,002.12	3,082,701.33
减：所得税费用	48,467.20	-16,451.06	-52,612.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838.77	1,034,453.18	3,135,313.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838.77	1,034,453.18	3,135,313.8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838.77	1,034,453.18	3,135,313.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838.77	1,034,453.18	3,135,313.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28,867.93	12,303,119.98	10,165,825.80
减：营业成本	1,142,162.05	6,867,649.71	4,806,264.16

税金及附加	2,088.04	21,821.68	17,489.53
销售费用	251,943.79	337,656.23	63,391.00
管理费用	511,974.35	3,818,862.73	1,787,694.96
财务费用	-727.82	-11,416.67	238.86
资产减值损失	-55,445.00	65,804.22	414,123.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8.29	-18,830.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28.29	-18,830.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744.23	1,183,911.40	3,076,623.57
加：营业外收入	0.23	50,003.28	6,500.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21.67	6,276.89	422.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022.79	1,227,637.79	3,082,701.33
减：所得税费用	48,467.20	-16,451.06	-52,612.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555.59	1,244,088.85	3,135,313.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555.59	1,244,088.85	3,135,313.85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6,770.00	13,850,526.00	1,216,3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31.51	1,586,596.97	5,085,18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401.51	15,437,122.97	6,301,547.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10,303,319.50	702,8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2,195.81	3,502,726.92	1,356,43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20.33	195,857.70	117,023.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712.50	5,470,211.92	1,197,57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9,928.64	19,472,116.04	3,373,830.4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19,527.13</b>	<b>-4,034,993.07</b>	<b>2,927,716.60</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000.00	597,506.32	407,12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00.00	3,397,506.32	407,126.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1,000.00</b>	<b>-3,397,506.32</b>	<b>-407,126.00</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74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00,527.13</b>	<b>-692,499.39</b>	<b>2,520,590.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942,209.39</b>	<b>2,634,708.78</b>	<b>114,118.18</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41,682.26</b>	<b>1,942,209.39</b>	<b>2,634,708.78</b>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6,770.00	13,850,526.00	1,216,3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69.56	2,137,497.87	5,085,18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0,339.56	15,988,023.87	6,301,547.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10,253,319.50	702,8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952.81	3,358,967.45	1,356,43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20.33	195,857.70	117,023.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064.57	5,337,890.08	1,197,57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0,037.71	19,146,034.73	3,373,830.4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79,698.15</b>	<b>-3,158,010.86</b>	<b>2,927,716.60</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000.00	597,506.32	407,12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00.00	3,597,506.32	407,126.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1,000.00</b>	<b>-3,597,506.32</b>	<b>-407,126.00</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94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60,698.15</b>	<b>-815,517.18</b>	<b>2,520,590.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9,191.60	2,634,708.78	114,118.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58,493.45</b>	<b>1,819,191.60</b>	<b>2,634,708.78</b>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7 年 1-3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73,000.00				2,671,798.35						-510,638.88		10,834,15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b>8,673,000.00</b>				<b>2,671,798.35</b>						<b>-510,638.88</b>	<b>10,834,159.47</b>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124,838.77	<b>124,838.77</b>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24,838.77	<b>124,838.77</b>
(二)股东投入和 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673,000.00</b>				<b>2,671,798.35</b>						<b>-385,800.11</b>		<b>10,958,998.24</b>

(2) 201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85,970.63			2,573,735.66		3,859,70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1,000,000.00</b>								<b>285,970.63</b>		<b>2,573,735.66</b>		<b>3,859,706.29</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7,673,000.00</b>				<b>2,671,798.35</b>				<b>-285,970.63</b>		<b>-3,084,374.54</b>		<b>6,974,453.18</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34,453.18		1,034,453.1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673,000.00				1,267,000.00								5,94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73,000.00				1,267,000.00								5,94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2,100.24		- 162,100.24		

1、提取盈余公积								162,100.24		-162,100.2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				1,404,798.35			-448,070.87		-3,956,727.4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3,000,000.00				1,404,798.35			-448,070.87		-3,956,727.48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673,000.00</b>				<b>2,671,798.35</b>					<b>-510,638.88</b>		<b>10,834,159.47</b>

(3)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75,607.56		724,39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75,607.56		724,39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970.63		2,849,343.22		3,135,313.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35,313.85		3,135,313.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5,970.63		-285,970.63		
1、提取盈余公积									285,970.63		-285,970.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b>(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85,970.63		2,573,735.66			3,859,706.2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7 年 1-3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73,000.00				2,671,798.35						-301,003.21	11,043,79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673,000.00				2,671,798.35						-301,003.21	11,043,79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2,555.59	222,555.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2,555.59	222,555.5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673,000.00</b>				<b>2,671,798.35</b>						<b>-78,447.62</b>	<b>11,266,350.73</b>

(2) 201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85,970.63		2,573,735.66	3,859,70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85,970.63		2,573,735.66	3,859,706.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73,000.00				2,671,798.35			- 285,970.63		-2,874,738.87	7,184,088.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088.85	1,244,088.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673,000.00				1,267,000.00						5,94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73,000.00				1,267,000.00						5,94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2,100.24		-162,100.24		
1、提取盈余公积								162,100.24		-162,100.2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				1,404,798.35					-448,070.87		-3,956,727.4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3,000,000.00				1,404,798.35				-448,070.87		-3,956,727.48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673,000.00</b>				<b>2,671,798.35</b>						<b>-301,003.21</b>	<b>11,043,795.14</b>

(3)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75,607.56	724,39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75,607.56	724,39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970.63		2,849,343.22		3,135,31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5,313.85		3,135,313.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5,970.63		-285,970.63		

1、提取盈余公积									285,970.63		-285,970.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b>								<b>285,970.63</b>		<b>2,573,735.66</b>	<b>3,859,706.29</b>

##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

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十）金融工具

###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 2、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3、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

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

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5%且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指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现明显减值风险的,并按款项发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不包含合并范围之外的关联企业)款项、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组合	指应收的关联方(不包含合并范围之外的关联企业)款项、保证金、质保金以及员工备用金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应收款项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不包含合并范围之外的关联企业） 款项、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

款即可立即出售；②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③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

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节“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 6、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详见本节“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十五）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型修理工程等。

2、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节“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

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八）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计价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③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 2、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

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及摊销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合同规定期限	直线法

####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其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 1、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节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二十一）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

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2、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4、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二）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三）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

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

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

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 **(二十四) 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从事的技术开发服务业务系向用户提供技术开发劳务,即为客户定制APP应用系统或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的技术开发服务业务实质上属于提供劳务,适用收入准则中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提供的劳务在取得双方确认的验收单时,一次性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对于系统维护性的服务,一般是按月维护,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维护期及总金额在维护服务已经提供,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

##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 1、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二十七) 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

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14.34	1,320.33	1,350.9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5.90	1,083.42	385.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5.90	1,083.42	385.97
每股净资产（元）	1.26	1.25	3.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6	1.25	3.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40%	21.28%	71.43%
流动比率（倍）	7.71	4.34	1.34
速动比率（倍）	7.35	4.10	1.31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2.89	1,230.31	1,016.58
净利润（万元）	12.48	103.45	313.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48	103.45	31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56	99.07	312.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56	99.07	312.92
毛利率（%）	46.35	44.18	52.72
净资产收益率（%）	1.15	12.89	136.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5	12.35	13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9	1.50	2.14
存货周转率（次）	2.32	16.80	1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1.95	-403.50	292.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56	0.73

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text{P0} / (\text{E0} + \text{NP} \div 2 + \text{Ei} \times \text{Mi} \div \text{M0} - \text{j} \times \text{Mj} \div \text{M0} \pm \text{Ek} \times \text{Mk} \div \text{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text{P0} \div \text{S}$$

$$\text{S} = \text{S0} + \text{S1} + \text{Si} \times \text{Mi} \div \text{M0} - \text{Sj} \times \text{Mj} \div \text{M0} - \text{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度末股份总数。

## 1、盈利能力分析

### (1)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率(%)	46.35	44.18	52.72
净资产收益率(%)	1.15	12.89	13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78

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6.35%、44.18%和52.72%。

2016年度较2015年公司毛利率下降8.54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人工成本增加。一方面，公司为促进收入规模增长，以及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进行人才储备，公司于2016年新招聘部分员工。2015年公司平均员工人数为27人，2016年公司平均员工人数为46人。另一方面，公司考虑长远人才发展，为保技术人才稳定，提升团队建设，于2016年对员工工资部分上调。2015年公司月平均工资约为3,787.00元；2016年上调为5,417.00元。如下表所示2016年公司项目人工成本较2015年增加了1,021,788.90元。

第二，外包成本增长。公司为一家轻资产、科技型企业，产品的核心价值在于为顾客定制设计个性、功能独特的互联网软件产品，在项目开发过程中，公司会根据各个项目的不同特点，公司将部分环节进行外包。而近年来，市场劳动力价格上涨较大，外包成本相应有所上涨。如下表所示，2016年公司项目外包成

本较 2015 年增长了 828,782.57 元。

单位：元

期间	直接人工	外包成本	分摊费用	成本合计
2015 年度	743,460.99	3,950,366.36	112,436.81	4,806,264.16
2016 年度	1,765,249.89	4,779,148.93	323,250.89	6,867,649.71
2017 年 1-3 月	662,426.51	415,475.73	64,259.81	1,142,162.05

2017 年 1-3 月较 2016 年度毛利率趋于稳定，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过这几年发展，商业模式已基本稳定。

2016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5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第一，加权平均净资产增长较大。2016 年 3 月公司增资 4,000,000.00 元、2016 年 8 月公司现金增资 1,940,000.00 元，导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增长较大。第二，2016 年公司净利润较 2015 年减少 2,098,720.51 元。

2016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5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第一，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大幅增加。2016 年 3 月公司增资 4,000,000.00 股、2016 年 7 月公司以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3,000,000.00 股，2016 年 8 月公司现金增资 673,000.00 股。第二，2016 年公司净利润较 2015 年减少 2,101,200.43 元。

## (2) 同行业公众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主要业务：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2016 年	2015 年
点击网络 (832571.OC)	提供云计算与大数据的技术服务、基于 SaaS 模式的电子商务交易系统、O2O、移动开发、云建站、域名注册、企业邮局等软件产品与运维服务以及	44.65	54.68

	相关第三方增值服务		
正益移动 (835032.OC)	为广大的软件开发者、中小企业、大型企事业单位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和软件产品	35.35	54.67
<b>平均值</b>	—	<b>40.00</b>	<b>54.68</b>
爱特安为	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	44.18	52.72

2016年、2015年公司的毛利率和点击网络相当。2016年公司的毛利率相比正益移动高，一方面是因为2016年正益移动为拓展市场进入新行业，聘请新的技术人员，技术人员薪资水平上升；另一方面是因为2016年正益移动在进入新行业新类型项目时因经验不足，而行业应用开发交付复杂度高，人员扩张后项目管控未同步到位导致人员工作量不饱和，营业成本相比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低所致。2015年公司的毛利率和正益移动相当。

## 2、偿债能力分析

### (1) 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40%	21.28%	71.43%
流动比率（倍）	7.71	4.34	1.34
速动比率（倍）	7.35	4.10	1.31

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3.40%、21.28%和71.43%。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比2015年12月31日下降较大，一方面主要受应付账款余额、其他应付款余额下降的影响。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下降3,324,000.00元、其他应付款余额下降3,612,066.15元。另一方面，主要是受公司增资的影响。2016年3月公司增资4,000,000.00元、2016年8月公司现金增资1,940,000.00元。2017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主要系应付账款余额、其他应付款余额进一步下降的影响。

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7.71倍、4.34倍和1.34倍。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7.35倍、4.10倍和1.31倍。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持续增大，主要是受应付账款余额、其他应付款余额下降，导致流动负债余额下降的影响。

## (2) 同行业公众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		流动比率 (倍)		速动比率 (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点击网络 (832571.OC)	8.82	4.96	7.50	17.40	7.46	17.32
正益移动 (835032.OC)	24.33	11.69	3.23	6.66	3.19	6.44
<b>平均值</b>	<b>16.57</b>	<b>8.33</b>	<b>5.36</b>	<b>12.03</b>	<b>5.32</b>	<b>11.88</b>
爱特安为	21.28	71.43	4.34	1.34	4.10	1.31

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比点击网络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尚处于发展阶段，前期自有资金较少，而点击网络在新三板挂牌后通过股票发行募集大量资金降低融资成本。2016年公司已通过现金增资方式，降低资产负债率。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比正益移动较低，一方面是因为2016年公司已通过现金增资方式降低资产负债率，另一方面正益移动的银行借款期末余额较大，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银行借款。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比正益移动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尚处于发展阶段，前期自有资金较少。

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相比点击网络较低，公司的流动比率和点击网络存在差异的原因和资产负债率存在差异的原因相同。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比正益移动高，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相比正益移动低，公司的流动比率和正益移动存在差异的原因和资产负债率存在差异的原因相同。

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速动比率相比点击网络较低，公司的速动比率和点击网络存在差异的原因和流动比率存在差异的原因相同。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速动比率相对正益移动较高，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速动比率相比正益移动较低，公司的速动比率和正益移动存在差异的原因和流动比率存在差异的原因相同。

### 3、营运能力分析

#### (1) 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9	1.50	2.14
存货周转率（次）	2.32	16.80	17.12

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0.29次、1.50次和2.14次。2016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2015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2014年公司收入规模较小，相应形成的2014年年末（即2015年年初）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因此，2015年年初年末应收账款平均余额相对较小。2016年应收账款年初年末平均余额为8,216,719.36元，2015年应收账款年初年末平均余额为4,747,347.18元。

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为2.32次、16.80次、17.12次。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

#### (2) 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点击网络 (832571.OC)	10.15	14.12	157.48	35.72
正益移动 (835032.OC)	1.46	1.89	28.65	25.43

平均值	5.80	8.01	93.07	30.58
爱特安为	1.50	2.14	16.80	17.12

2016年、2015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点击网络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收入结构和点击网络存在差异。2016年、2015年点击网络的收入主要来自增值服务，软件产品销售及运维服务的收入比例相对较低，而公司的收入主要来自软件产品销售及服务，两者细分领域、发展阶段、销售模式不同。2016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正益移动相当；2015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正益移动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相比正益移动收入规模较小，公司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低。

2016年、2015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相比点击网络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和点击网络存在差异的原因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差异的原因相同。2016年、2015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相比正益移动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产品和正益移动存在差异。点击网络主要提供端平台、管理平台、移动云平台和企业级移动应用产品四大类产品，项目完工时点不同所致。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527.13	-4,034,993.07	2,927,71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00.00	-3,397,506.32	-407,12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0,527.13	-692,499.39	2,520,590.60

公司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1,400,527.13元、-692,499.39元和2,520,590.60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 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19,527.13元、-4,034,993.07元和2,927,716.60元。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较大，主要是因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下降较大，同时，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表：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50,000.00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421.19	19,567.16	1,782.62
收到的往来款	122,210.32	1,517,029.81	5,083,404.41
<b>合计</b>	<b>123,631.51</b>	<b>1,586,596.97</b>	<b>5,085,187.03</b>

2016年度较2015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下降主要系收到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备用金及往来款	437,689.64	3,582,762.67	747,109.23
付现管理费用	121,791.89	1,776,512.52	440,726.79
付现销售费用	117,415.88	96,394.66	7,291.00
付现营业外支出	721.67	6,276.89	422.28
付现财务费用	1,093.42	8,265.18	2,021.48
<b>合计</b>	<b>678,712.50</b>	<b>5,470,211.92</b>	<b>1,197,570.78</b>

2016年度较2015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主要系备用金及往来款、付现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净利润	124,838.77	1,034,453.18	3,135,31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45.00	65,804.22	414,123.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51.14	61,010.23	37,102.9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159.82	172,475.50	50,883.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8.29	18,830.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61.25	-16,451.06	-53,60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302.30	-295,822.97	-260,794.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093.46	1,545,792.85	-9,081,155.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4,730.24	-6,621,085.70	8,685,849.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527.13	-4,034,993.07	2,927,716.60

2016年、2017年1-3月，公司净利润为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2016年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6,621,085.70元。2017年1-3月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1,154,730.24元。

(2) 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1,000.00元、-3,397,506.32元和-407,126.00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支出较大，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其中，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向参股公司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支付现金2,000,000.00元、公司为取得子公司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向子公司原股东支付现金800,000.00元。

(3) 2017年1-3月、2015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皆为0。2016年度公司取得现金增资6,740,000.00元。

## (二) 营业收入、成本、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时点、成本核算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互联网平台开发、互联网平台维护、互联网咨询顾问等服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互联网平台开发	2,128,867.93	100.00	11,127,367.91	90.51	9,331,194.91	91.79
互联网平台维护	-	-	1,166,232.07	9.49	579,776.52	5.70
互联网咨询顾问	-	-	-	-	254,854.37	2.51
合计	2,128,867.93	100.00	12,293,599.98	100.00	10,165,825.80	100.00

公司从事的技术开发服务业务系向用户提供技术开发劳务，即为客户定制APP应用系统或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的技术开发服务业务实质上属于提供劳务，适用收入准则中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提供的劳务在取得双方确认的验收单时，一次性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对于系统维护性的服务，一般是按月维护，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维护期及总金额在维护服务已经提供，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公司按项目对其成本进行核算，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指外包成本、直接人工、分摊成本。外包成本直接按项目外包支付对价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直接人工按项目人员所耗费工时确定、项目共耗费用按照项目工时进行分摊。

**成本结转，在确认收入时，同时结转成本。**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析

### ①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8,867.93	1,142,162.05	12,293,599.98	6,858,129.71	10,165,825.80	4,806,264.16
其他业务	-	-	9,520.00	9,520.00	-	-
<b>合计</b>	<b>2,128,867.93</b>	<b>1,142,162.05</b>	<b>12,303,119.98</b>	<b>6,867,649.71</b>	<b>10,165,825.80</b>	<b>4,806,264.16</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移动互联网平台维护服务、移动互联网咨询顾问服务；即为企业客户实现“互联网+”模式运营提供专业解决方案。公司立足于持续积累的核心技术和互联网思维，提供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核心的网络技术服务，以移动智能终端为载体，致力于为新兴行业以及传统企业实现“互联网+”多终端多系统相连发展及信息化布局提供整套解决方案，是专业的移动互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涉及行业领域包括移动电商、移动医疗、移动办公、智慧金融、O2O商业系统、智慧教育、手机游戏等。

公司营业收入接近100.00%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其他业务收入系2016年公司向近场网络转让专利申请权收入。

### ②按产品类别区分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互联网平台开发	2,128,867.93	1,142,162.05	11,127,367.91	6,194,363.33	9,331,194.91	4,554,489.47
互联网平台维护			1,166,232.07	663,766.38	579,776.52	226,415.09
互联网咨询顾问					254,854.37	25,359.60
<b>合计</b>	<b>2,128,867.93</b>	<b>1,142,162.05</b>	<b>12,293,599.98</b>	<b>6,858,129.71</b>	<b>10,165,825.80</b>	<b>4,806,264.16</b>

### ③按地区区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华南	2,128,867.93	10,642,590.55	9,207,695.36
华中		1,651,009.43	958,130.44
<b>合计</b>	<b>2,128,867.93</b>	<b>12,293,599.98</b>	<b>10,165,825.80</b>

公司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由于公司目前在处于发展阶段，市场开拓主要集中于省内，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南地区。

##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科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2,128,867.93	12,303,119.98	10,165,825.80
营业成本	1,142,162.05	6,867,649.71	4,806,264.16
营业毛利	986,705.88	5,435,470.27	5,359,561.64
毛利率(%)	46.35	44.18	52.72
营业利润	174,027.41	974,275.73	3,076,623.57
利润总额	173,305.97	1,018,002.12	3,082,701.33
净利润	124,838.77	1,034,453.18	3,135,313.85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 2015 年度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公司 2016 年加强了销售业务团队建设，增加了销售人员同时加强业务宣传，促进销售业务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业务技术发展日趋成熟，前期的业务积累，公司服务在行业内有良好的影响力，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公司的市场开发，订单增长。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173,305.97 元、1,018,002.12 元和 3,082,701.33 元。2016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较 2015 年度降幅较大，主要是 2016 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所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的原因分析详见本节“三、（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128,867.93	12,303,119.98	10,165,825.80
销售费用	251,943.79	337,656.23	63,391.00
管理费用	609,291.12	4,028,383.71	1,787,694.96
财务费用	-327.77	-11,301.98	238.86
期间费用合计	860,907.14	4,354,737.96	1,851,324.8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 比重（%）	11.83	2.74	0.6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 比重（%）	28.62	32.74	17.5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 比重（%）	-0.02	-0.09	0.0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 比重（%）	40.44	35.40	18.21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860,907.14 元、4,354,737.96 元和 1,851,324.82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0.44%、35.40%和 18.21%。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变动系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发生变动较大，管理费用的变动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三）

## 2、管理费用”。

### 1、销售费用

2017年1-3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251,943.79元、337,656.23元和63,391.00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83%、2.74%和0.62%。

销售费用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34,527.91	241,261.57	56,10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80,987.62	75,196.66	1,100.00
房屋租赁费	36,428.26	21,198.00	6,191.00
合计	<b>251,943.79</b>	<b>337,656.23</b>	<b>63,391.00</b>

2017年1-3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提高的原因，主要是2017年1-3月公司销售费用增长较大，具体而言：工资薪酬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保证后续销售业务增长，增加了销售人员数量，公司销售人员数量由2017年1月1月的6人，至2017年3月31日陆续至8人。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增加主要是系新增百度平台推广费及猪八戒平台推广费摊销。房屋租赁费增长2017年新增租赁销售部办公场所所致。

2016年度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较2015年度增长较大，主要是因为一方面销售人员增加。2015年及以前，公司业务发展初期，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兼职销售人员，而2016年公司为储备销售人才，也为公司后续长远发展增加销售人员。2015年销售人员仅1人，2016年末陆续增加至6人。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2016年较2015年增长主要系2016年公司为促进销售增长，加强了业务宣传而增加的费用。2016年较2015年房屋租赁费增长系2016年以来随着业务发展、公司员工人数增长，公司相应的新增租赁了办公场所。

### 2、管理费用

(1)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609,291.12 元、4,028,383.71 元和 1,787,694.9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62%、32.74 %和 17.59 %。

管理费用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402,997.07	1,203,391.25	295,836.8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159.62	1,345,797.86	196,509.43
研发费	26,763.44	842,330.87	981,363.94
房屋租赁费	31,826.59	113,288.86	26,051.30
资产折旧摊销费	57,738.72	199,402.27	67,913.02
办公费	47,318.54	140,577.35	188,061.66
业务招待费	8,275.10	85,063.60	26,206.40
差旅费	9,212.04	91,806.65	3,898.02
各项税费	-	6,725.00	1,854.35
<b>合计</b>	<b>609,291.12</b>	<b>4,028,383.71</b>	<b>1,787,694.96</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增长较大，主要是因为：第一，2016 年较 2015 年公司管理人员人数有所增加、公司管理员工资上调。

2015 年、2016 年公司管理人员月平均人数、月平均工资如下表：

时间	月平均人数（名）	月平均工资（元）	全年薪酬总额（元）
2015 年度	2	4,403.21	123,289.94
2016 年度	8	5,774.42	565,892.93

第二，公司管理人员社保、住房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增长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社保	45,710.20	325,874.76

公积金	-	5,000.00
职工教育经费	-	26,572.76
合计	45,710.20	357,447.52

第三，子公司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6 年逐步开始运营，2016 年新增管理人员薪酬费用 186,029.43 元。

报告期内，聘请中介机构费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 2016 年为挂牌新三板所发生的中介服务费用。

报告期内，资产折旧摊销费增长较大，主要是 2016 年新增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租赁费增长，主要系 2016 年以来随着业务发展、公司员工人数增长，公司相应的新增租赁了办公场所。

### 3、财务费用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327.77 元、-11,301.98 元和 238.8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2 %、-0.09 %和 0.00 %，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

财务费用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减：利息收入	1,421.19	19,567.16	1,782.6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	1,093.42	8,265.18	2,021.48
合计	-327.77	-11,301.98	238.86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和税收优惠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44	-6,273.61	6,07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21.44	43,726.39	6,077.76
所得税影响额	0.03		
<b>合计</b>	<b>-721.47</b>	<b>43,726.39</b>	<b>6,077.76</b>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0,000.00		50,000.00
其他	0.23	3.28	6,500.04	6,503.55
<b>合计</b>	<b>0.23</b>	<b>50,003.28</b>	<b>6,500.04</b>	<b>56,503.55</b>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广州市科技与金融结合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50,000.00</b>		

营业外支出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6,200.00		6,200.00
税收滞纳金	721.67	76.89	262.28	1,060.84
罚款支出			160.00	160.00
<b>合计</b>	<b>721.67</b>	<b>6,276.89</b>	<b>422.28</b>	<b>7,420.84</b>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 3、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三、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取得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穗荔国税通〔2016〕2914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四)款“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

询、技术服务项目免征增值税。”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取得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穗荔国税税通〔2015〕119037号税务事项通知书，自2015年1月1日至2049年12月31日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免征增值税。

##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报告各期末，货币资金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4,151.61	47,276.94	19,506.67
银行存款	487,530.65	1,894,932.45	2,615,202.11
合计	<b>541,682.26</b>	<b>1,942,209.39</b>	<b>2,634,708.78</b>

###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087,064.36	100.00	460,593.94	6.50	6,626,470.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7,087,064.36	100.00	460,593.94	6.50	6,626,470.42
----	--------------	--------	------------	------	--------------

续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660,964.36	100.00	516,038.94	6.74	7,144,925.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7,660,964.36	100.00	516,038.94	6.74	7,144,925.42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772,474.36	100.00	450,234.72	5.13	8,322,239.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合计</b>	<b>8,772,474.36</b>	<b>100.00</b>	<b>450,234.72</b>	<b>5.13</b>	<b>8,322,239.64</b>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62,250.00	248,112.50	5.00
1至2年	2,124,814.36	212,481.44	10.00
<b>合计</b>	<b>7,087,064.36</b>	<b>460,593.94</b>	<b>-</b>

续表：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1,150.00	250,057.50	5.00
1至2年	2,659,814.36	265,981.44	10.00
<b>合计</b>	<b>7,660,964.36</b>	<b>516,038.94</b>	<b>-</b>

续表：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540,254.36	427,012.72	5.00
1至2年	232,220.00	23,222.00	10.00
<b>合计</b>	<b>8,772,474.36</b>	<b>450,234.72</b>	<b>-</b>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报告期公司无2年及2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对于1年以内、1-2年的应收账款，公司已按相应的坏账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

##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①2017年1-3月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5,445.00 元。

②2016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5,804.22 元。

③2015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4,123.72 元。

(4)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①2017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与公司关系
广东三脚猫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600,000.00	1 年以内	8.47	30,000.00	非关联方
		197,940.00	1-2 年	2.79	19,794.00	非关联方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730,000.00	1 年以内	10.30	36,500.00	非关联方
湖南凡桃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690,000.00	1-2 年	9.74	69,000.00	非关联方
广州惠源软件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593,650.00	1 年以内	8.38	29,682.50	非关联方
广州市捷尔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565,000.00	1 年以内	7.97	28,250.00	非关联方
<b>合计</b>		<b>3,376,590.00</b>		<b>47.64</b>	<b>213,226.50</b>	

②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与公司关系
------	------	----	----	---------------------	----------	-------

广州三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844,000.00	1年以内	11.02	42,200.00	非关联方
广东三脚猫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600,000.00	1年以内	7.84	30,000.00	非关联方
		217,940.00	1-2年	2.84	21,794.00	非关联方
广州赛立信媒介研究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730,000.00	1年以内	9.53	36,500.00	非关联方
湖南凡桃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690,000.00	1-2年	9.01	69,000.00	非关联方
广州市捷尔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565,000.00	1年以内	7.38	28,250.00	非关联方
<b>合计</b>		<b>3,646,940.00</b>		<b>47.60</b>	<b>227,744.00</b>	

③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与公司关系
广东三脚猫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1,065,880.00	1年以内	12.15	53,294.00	非关联方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967,000.00	1年以内	11.02	48,350.00	关联方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750,500.00	1年以内	8.55	37,525.00	关联方
		87,500.00	1-2年	1.00	8,750.00	
湖南凡桃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690,000.00	1年以内	7.87	34,500.00	非关联方
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费	655,000.00	1年以内	7.47	32,750.00	关联方
<b>合计</b>		<b>4,215,880.00</b>		<b>48.06</b>	<b>215,169.00</b>	

## 3、预付账款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370,500.00	100.00	428,170.00	100.00	117,335.00	100.00
合计	<b>1,370,500.00</b>	<b>100.00</b>	<b>428,170.00</b>	<b>100.00</b>	<b>117,335.00</b>	<b>100.00</b>

截至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1,370,500.00元、428,170.00元、117,335.00元,主要为预付的外包服务款。

2017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较2016年12月31日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是:第一,2017年1-3月供应商广州网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要求通过预付账款形式进行合作,2017年3月31日新增预付账款余额;第二,2016年公司根据未来销售计划提前确定供应商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并预付了部分款项,截至2017年3月31日,项目尚未完成,因此形成相应金额的余额。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日期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2017.3.31	广州网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65.67	非关联方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23.35	非关联方
	商派软件有限公司	150,000.00	10.94	非关联方
	广州咨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04	非关联方
	合计	<b>1,370,500.00</b>	<b>100.00</b>	
2016.12.31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74.74	非关联方
	商派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	11.68	非关联方
	广州易房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170.00	11.48	非关联方

	广州市汇宇名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1.40	非关联方
	广州市越秀区演一亮舞台设备商行	3,000.00	0.70	非关联方
	<b>合计</b>	<b>428,170.00</b>	<b>100.00</b>	
2015.12.31	广东骏森濠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85.23	非关联方
	广州市天河区石牌璇鹰电脑经营部	8,535.00	7.27	非关联方
	广州毅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00.00	4.09	非关联方
	广东赛辰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	3.41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17,335.00</b>	<b>100.00</b>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229.18	100.00			77,229.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77,229.18</b>	<b>100.00</b>			<b>77,229.18</b>

续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546.85	100.00			61,546.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61,546.85</b>	<b>100.00</b>			<b>61,546.85</b>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4,210.46	100.00			1,364,210.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364,210.46</b>	<b>100.00</b>			<b>1,364,210.46</b>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7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不包含合并范围之外的关联企业）款项、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组合	77,229.18		
<b>合计</b>	<b>77,229.18</b>		

(续)

组合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不包含合并范围之外的关联企业） 款项、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组合	61,546.85		
<b>合计</b>	<b>61,546.85</b>		

(续)

组合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不包含合并范围之外的关联企业） 款项、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组合	1,364,210.46		
<b>合计</b>	<b>1,364,210.46</b>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	63,362.00	41,136.00	22,610.00
代垫款	13,867.18	20,410.85	3,039.96
关联方往来款			1,338,560.50
<b>合计</b>	<b>77,229.18</b>	<b>61,546.85</b>	<b>1,364,210.46</b>

(4)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截至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日期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2017.3.31	广州市荔湾区协晟大厦物业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63,362.00	82.04

	员工社保	非关联方	13,867.18	17.96
	<b>合计</b>		<b>77,229.18</b>	<b>100.00</b>
2016.12.31	广州市荔湾区协晟大厦物业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41,136.00	66.84
	员工社保	非关联方	20,410.85	33.16
	<b>合计</b>		<b>61,546.85</b>	<b>100.00</b>
2015.12.31	邓兴裕	关联方	1,338,560.50	98.12
	广州市荔湾区协晟大厦物业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22,610.00	1.66
	员工社保	非关联方	3,039.96	0.22
	<b>合计</b>		<b>1,364,210.46</b>	<b>100.00</b>

## 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劳务成本	429,315.20	556,617.50	260,794.53
<b>合计</b>	<b>429,315.20</b>	<b>556,617.50</b>	<b>260,794.53</b>

公司期末存货是指截至报告期各期末项目尚未验收，暂未确认收入，但公司项目成本已经发生的，将已发生的成本于“存货”项目中列示。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营销推广费	89,292.46	137,311.33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9,765.57
<b>合计</b>	<b>89,292.46</b>	<b>137,311.33</b>	<b>239,765.57</b>

## 7、长期股权投资

## (1) 2017年3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81,169.32			-5,128.29		
<b>合计</b>	<b>1,981,169.32</b>			<b>-5,128.29</b>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76,041.03	
<b>合计</b>				<b>1,976,041.03</b>	

## (2) 2016年12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830.68		
<b>合计</b>		<b>2,000,000.00</b>		<b>-18,830.68</b>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广东近场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1,981,169.32	
<b>合计</b>				<b>1,981,169.32</b>	

## (3) 2015年12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无

## 8、固定资产

## (1) 2017年3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2,960.22	19,553.00	562,513.22
2、本期增加金额	181,000.00		181,000.00
(1) 购置	181,000.00		181,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3,960.22	19,553.00	743,513.2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8,201.44	12,334.70	150,536.14
2、本期增加金额	31,522.34	928.80	32,451.14
(1) 计提	31,522.34	928.80	32,451.1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9,723.78	13,263.50	182,987.2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4,236.44	6,289.50	560,525.94
2、年初账面价值	404,758.78	7,218.30	411,977.08

## (2) 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0,784.50	15,205.00	205,989.50
2、本年增加金额	352,175.72	4,348.00	356,523.72
(1) 购置	352,175.72	4,348.00	356,523.7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542,960.22	19,553.00	562,513.2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0,643.85	8,882.06	89,525.91
2、本年增加金额	57,557.59	3,452.64	61,010.23
(1) 计提	57,557.59	3,452.64	61,010.2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38,201.44	12,334.70	150,536.1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04,758.78	7,218.30	411,977.08
2、年初账面价值	110,140.65	6,322.94	116,463.59

(3)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7,199.50	14,399.00	191,598.50
2、本年增加金额	13,585.00	806.00	14,391.00
(1) 购置	13,585.00	806.00	14,391.0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90,784.50	15,205.00	205,989.5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6,276.81	6,146.18	52,422.99
2、本年增加金额	34,367.04	2,735.88	37,102.92
(1) 计提	34,367.04	2,735.88	37,102.9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80,643.85	8,882.06	89,525.9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0,140.65	6,322.94	116,463.59
2、年初账面价值	130,922.69	8,252.82	139,175.51

### 9、长期待摊费用

(1) 2017年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协晟大厦 2009 装修工程	123,573.43		21,807.09		101,766.34
协晟大厦 2110 装修工程	87,366.64		10,920.84		76,445.80
协晟大厦 208 装修工程	193,818.82		19,381.89		174,436.93
腾讯企业邮箱服务费	5,600.00		1,050.00		4,550.00
<b>合计</b>	<b>410,358.89</b>		<b>53,159.82</b>		<b>357,199.07</b>

(2)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协晟大厦 2009 装修工程	210,801.79		87,228.36		123,573.43
协晟大厦 2110 装修工程	131,050.00		43,683.36		87,366.64
协晟大厦 208 装修工程		232,582.60	38,763.78		193,818.82

腾讯企业邮箱服务费		8,400.00	2,800.00		5,600.00
合计	<b>341,851.79</b>	<b>240,982.60</b>	<b>172,475.50</b>		<b>410,358.89</b>

(3)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协晟大厦2009装修工程		261,685.00	50,883.21		210,801.79
协晟大厦2110装修工程		131,050.00			131,050.00
合计		<b>392,735.00</b>	<b>50,883.21</b>		<b>341,851.79</b>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0,593.94	115,148.49	516,038.94	129,009.74	450,234.72	112,558.6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b>460,593.94</b>	<b>115,148.49</b>	<b>516,038.94</b>	<b>129,009.74</b>	<b>450,234.72</b>	<b>112,558.68</b>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76,838.12	52,408.92	-
合计	<b>76,838.12</b>	<b>52,408.92</b>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9,635.67	209,635.67	
2022年	97,716.82		
合计	<b>307,352.49</b>	<b>209,635.67</b>	

## (六) 主要负债情况

### 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技术服务费	469,170.00	1,200,000.00	4,524,000.00
合计	<b>469,170.00</b>	<b>1,200,000.00</b>	<b>4,524,000.00</b>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①2017年3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广州市得贾仕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20,000.00	1年以内	68.21	非关联方
广州东进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0,000.00	1年以内	21.31	非关联方

广州易房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9,170.00	1年以内	10.48	非关联方
<b>合计</b>		<b>469,170.00</b>		<b>100.00</b>	

②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广州市得贾仕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600,000.00	1年以内	50.00	非关联方
广州网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00,000.00	1年以内	41.67	非关联方
广州东进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0,000.00	1年以内	8.33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200,000.00</b>		<b>100.00</b>	

③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广东城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667,000.00	1年以内	36.85	非关联方
广州丰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99,000.00	1年以内	24.29	非关联方
深圳美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18,000.00	1年以内	22.50	非关联方

深圳市桃园益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00,000.00	1年以内	11.05	非关联方
广州薇玫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40,000.00	1年以内	5.31	非关联方
<b>合计</b>	—	<b>4,524,000.00</b>	—	<b>100.00</b>	

## 2、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分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开发款	312,920.00	413,750.00	309,340.00
<b>合计</b>	<b>312,920.00</b>	<b>413,750.00</b>	<b>309,340.00</b>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欠款。

(3) 截至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①2017年3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广州球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212,000.00	1年以内	67.75	非关联方
珠海恒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60,000.00	1年以内	19.17	非关联方
SASA DOT COM LIMITED	项目开发款	40,920.00	1年以内	13.08	非关联方
<b>合计</b>	—	<b>312,920.00</b>	—	<b>100.00</b>	

## ②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广州球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212,000.00	1年以内	51.24	非关联方
广州市励信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116,750.00	1年以内	28.22	非关联方
广州市星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85,000.00	1年以内	20.54	非关联方
合计	—	<b>413,750.00</b>	—	<b>100.00</b>	

## ③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湖北今非塑业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250,000.00	1年以内	80.82	非关联方
广州市新干线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款	59,340.00	1年以内	19.18	非关联方
合计	—	<b>309,340.00</b>	—	<b>100.00</b>	

公司与 Sa Sa dot Com Limited 之间开展业务合作的具体情况如下：

## ①合作模式

公司与 Sa Sa dot Com Limited 开展业务合作前，对方“莎莎网 APP 项目”由其原供应商基于 ECStore（一款企业级网上商店系统开源程序）开发，因其原供应商在 APP 有关的系统设计和程序代码、交付等方面存在问题，导致其原供应商未能满足 Sa Sa dot Com Limited 在 APP 安全性、稳定性、开发速度的要求。因此，Sa Sa dot Com Limited 通过对移动 APP 开发经验、市场口碑等因素

进行筛选，确定与公司进行业务合作，希望通过该次合作能对原有莎莎网 APP 进行开发维护，并进行新系统架构的 APP 开发，以提高 Sa Sa dot Com Limited 的最终用户的消费体验。

Sa Sa dot Com Limited 为避免与原供应商合作中出现的问题重演，提出了源代码和开发文档在项目开发过程中定期交付、并接受其审查的要求，同时公司为确保项目源代码交付后款项的正常收回，与 Sa Sa dot Com Limited 之间的合作模式如下：

i. 对于 Sa Sa dot Com Limited 具体 APP 项目的开发、维护等方面需求，公司与其就客户需求进行确认及分解，并签订对应的合同，按照合同条款进行开发，如双方签订的“SaSa 网移动商城项目”合同、“CDN（Content Delivery Network，即内容分发网络）服务”合同等；

ii. 对于 Sa Sa dot Com Limited 规模较大、时间较长的项目开发或客户需求（如 APP 新功能开发、原有 APP 维护升级、产品优化等需求），公司与其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并根据其需求安排公司人员进行开发、配合，该合作模式下公司根据其月度需求提供服务、项目产品开发，交付对方。

## ②销售内容

公司与 Sa Sa dot Com Limited 开展业务合作，向其销售的具体内容如下：

i. 升级开发其原有 APP，提高其原有 APP 安全性、稳定性；

ii. 维护、升级其原有 APP，并对 APP 运维中发现的安全漏洞、程序 BUG 等进行修复；

iii. 利用公司自有积累的技术开发新版本 APP，完善产品架构及功能，用于与其原有 APP 进行新旧替换；

iv. 在新版本 APP 上线后按其需求提供固定团队维护和持续性项目开发。

## ③结算方式

公司与 Sa Sa dot Com Limited 的合作，根据项目不同，有不同的结算方式。对于 SaSa 网移动商城项目，公司主要提供 APP 开发服务，在公司交付项目

成果，经验收、试运行后进行结算；CDN（Content Delivery Network，即内容分发网络）服务，公司主要提供网络借用服务，根据公司提供服务产生的费用，包括服务器费用、带宽费用等进行结算；对于固定月费模式技术模式项目，公司主要提供运维服务，公司按照约定，并根据项目工作需要配置人员，双方按照月费方案进行结算。

#### ④信用政策

公司主要按照服务周期、项目工作量进行收费，未有统一的信用政策。对于 SaSa 网移动商城项目，合同约定分别于签订合同、完成 UI 并确认、完成项目编码工作交与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收款。对于 CDN 项目、固定月费模式技术模式项目，按月进行收费。

#### ⑤产品定价依据

产品定价机制主要参考行业中的市场价格，结合公司提供相应服务的工作量、完成时间进度等方面与对方协商确定。

###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 ①2017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4,575.14	1,013,050.97	1,069,604.14	278,021.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591.67	52,591.6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4,575.14	1,065,642.64	1,122,195.81	278,021.97

#### ②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23,332.20	3,542,657.40	3,331,414.46	334,575.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312.46	171,312.4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123,332.20</b>	<b>3,713,969.86</b>	<b>3,502,726.92</b>	<b>334,575.14</b>

③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000.00	1,376,452.26	1,333,120.06	123,332.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316.38	23,316.3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80,000.00</b>	<b>1,399,768.64</b>	<b>1,356,436.44</b>	<b>123,332.20</b>

##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400.26	47,734.05	59,243.33
企业所得税	34,605.95		
个人所得税	10,199.59	10,745.23	3,01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8.02	3,918.38	5,382.47
教育费附加	522.01	1,679.31	2,219.39
地方教育附加	348.01	1,119.54	1,625.22
印花税		5,614.40	
<b>合计</b>	<b>64,293.84</b>	<b>70,810.91</b>	<b>71,483.40</b>

## 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			4,622,066.15
中介机构服务费	60,000.00	350,000.00	
<b>合计</b>	<b>60,000.00</b>	<b>350,000.00</b>	<b>4,622,066.15</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变化，主要是受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中介服务费等变化的影响。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 ①2017年3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广州柏惠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60,000.00	1年以内	100.00	非关联方

## ②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审计服务费	175,000.00	1年以内	50.00	非关联方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服务费	100,000.00	1年以内	28.57	非关联方
广州柏惠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60,000.00	1年以内	17.14	非关联方

广东高控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5,000.00	1年以内	4.29	非关联方
合计		<b>350,000.00</b>		<b>100.00</b>	

③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彭发通	关联方往来款	3,000,000.00	1年以内	64.91	关联方
邓兴裕	关联方往来款	1,622,066.15	1年以内	35.09	关联方
合计		<b>4,622,066.15</b>		<b>100.00</b>	

**(七)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8,673,000.00	8,673,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671,798.35	2,671,798.35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	-	285,970.63
未分配利润	-385,800.11	-510,638.88	2,573,735.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58,998.24	10,834,159.47	3,859,706.29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58,998.24	10,834,159.47	3,859,706.29

**四、关联交易****(一) 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相关规

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及重要性原则，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包括：

### 1、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与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关联关系
1	邓兴裕	直接持有公司 34.94%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持股 5%（含 5%）以上股东（除上述 1 之外）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关联关系
1	彭发通	直接持有公司 13.84% 股份、公司董事
2	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7.76% 股份，实际控制人邓兴裕控制的企业
3	江立锋	直接持有公司 21.72% 股权，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4	黄小波	直接持有公司 11.02% 股权，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李汉光	直接持有公司 6.81% 股权，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 1、2 之外）

序号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1	鲁铁辉	直接持有公司 3.92% 股权，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	杨胜安	公司监事
3	黎露琪	公司监事
4	覃燕春	公司财务负责人

与以上关联自然人（包括上述 1、2、3）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	-----	------

1	黄明春	邓兴裕的岳父
2	彭贵山	彭发通的父亲
3	黄加勤	彭发通的母亲
4	钟婷	彭发通的配偶
5	彭发英	彭发通的兄弟姐妹

#### 4、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

序号	报告期内关联企业	关联关系
1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0.00% 的股权，彭发通持有 50% 股权；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20.00% 股权，邓兴裕持有 3.00% 股权，
2	广州卡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67% 的股权
3	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彭发通持有 10.00% 股权，任监事；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5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彭发通之母黄加勤持有其 40.00% 股权
4	梅州市恒盛工贸有限公司	彭发通持有 40.4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59.60% 股权，任监事
5	梅州市顺嘉人防技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99.62%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彭发通持有 0.38% 股权，任监事；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注销
6	梅州市和顺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40.00% 股权；彭发通持有 30.00% 股权，任监事；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3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7	梅州零零壹营销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彭发通持有 50.00% 股权，任监事
8	广东顺安人防咨询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30.00% 股权，任监事；彭发通之岳父钟仲明持有其 3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彭发通持有其 40.00% 股权
9	梅州市顺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58.00% 股权，担任监事；彭发通持有其 42.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

		经理
10	广州市篮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彭发通为负责人
11	广东通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彭发通持有 7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20.00% 股权
12	广东屯里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彭发通持有 51.00% 股权，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注销
13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7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14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9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15	梅州市英耀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3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16	梅州市英耀投资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100.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彭发通之母担任监事
17	梅州市正安物业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58.00% 股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42.00% 股权，任监事
18	梅州市顺嘉人防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彭发通配偶钟婷持有其 70.00% 股权，任监事
19	梅州市梅江区勤英食品贸易行	彭发通之母黄加勤经营的个体工商，已注销
20	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	邓兴裕在 2015 年 6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期间担任监事
21	广东天策投资有限公司	彭发通持有其 30.00% 股权，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注销
22	广州市顺安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彭发通之父彭贵山持有其 40.00% 股权；彭发通持有其 30.00% 股权；彭发通之弟彭发英持有其 30.00% 股权

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关联法人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情况”。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东通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互联网平台开发	-	-	1,047,233.01	10.30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互联网平台开发	-	-	948,883.50	9.33
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区有限公司	互联网平台开发	-	-	454,000.00	4.47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互联网平台开发	-	-	728,640.78	7.17
广州卡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平台开发	-	-	100,000.00	0.98
<b>合计</b>				<b>3,278,757.29</b>	<b>32.25</b>

#### （2）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平台开发			506,796.11	10.54

### (3)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持续性

#### ① 关联交易必要性

**关联销售的必要性：**2015年，公司与关联方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广州卡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劳务的内容主要为互联网平台开发服务，皆为其日常经营所需。同时，公司产品为个性化的定制产品，产品设计、开发过程中需要不断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完善，而公司与上述公司关系良好，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沟通顺畅，相比其他公司，公司提供的服务更能满足客户需求，因此，公司在保证价格公允，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下，与之进行交易。加之，公司设立于广州市，通过上述交易可以助公司拓展销售市场，增加公司在其他地域的知名度，因此上述交易是必要的。

**关联采购的必要性：**公司主要经营互联网平台开发，根据不同的客户需求设计、开发不同产品，深圳匡美滔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可以满足公司项目开发的需求，公司在在保证交易价格公允、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与之进行交易，因此上述交易是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 ② 关联交易公允性

公司主要经营互联网平台开发，根据不同的客户需求设计、开发不同产品，公司收入、成本分项目进行核算，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交易对应的项目收入、项目成本、项目毛利率与向其他非关联方交易对应项目情况对比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对应项目收入	对应项目成本	项目毛利率
----	--------	--------	-------

关联方交易	4,833,757.29	2,281,062.57	52.81%
非关联方交易	6,887,068.51	3,582,271.93	47.99%
总体差异	4.82%		

由上表，公司向关联方交易的项目毛利率与非关联方的差异率较小，因此，公司与其交易价格公允。

### ③关联交易持续性

**关联销售的持续性：**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参照市场价格、基于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2017年1-3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0%、0%、32.25%；与关联方采购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0%、0%、10.54%。

**关联采购的持续性：**公司根据项目所需，择优选择客户、供应商，在保证交易价格公允、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且2017年1-3月、2016年度已未再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资金拆出（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期初余额	当期资金占用额	当期资金收回额	期末余额	发生次数
在审期间（2017年7月31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无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期初余额	当期资金占用额	当期资金收回额	期末余额	发生次数
申报期间（2017年4月1日-2017年7月30日）						
无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期初余额	当期资金占用额	当期资金收回额	期末余额	发生次数
报告期内（2015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邓兴裕	2015年	678,401.50	1,334,885.42	674,726.42	1,338,560.50	5
	2016年	1,338,560.50	310,198.79	1,648,759.29	0.00	7

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均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全部收回。申报期间(2017 年 4 月 1 日-2017 年 7 月 30 日)、在审期间(2017 年 7 月 31 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再发生资金占用情形。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也未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但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 (2) 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发生时间	期初余额	当期借入金额	当期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报告期内：2015 年 1 月-2017 年 3 月					
邓兴裕	2015 年	666,975.15	2,177,743.00	1,222,652.00	1,622,066.15
	2016 年	1,622,066.15	-	1,622,066.15	-
	2017 年 1-3 月	-	-	-	-
彭发通	2015 年	-	3,000,000.00	-	3,000,000.00
	2016 年	3,000,000.00	-	3,000,000.00	-

## (3) 应收应付项目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b>其他应收款：</b>						
邓兴裕					1,338,560.50	
合计					<b>1,338,560.50</b>	
<b>应收账款：</b>						
广东通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55,000.00	32,750.00
梅州市英博贸易有限公司	452,000.00	45,200.00	552,000.00	55,200.00	967,000.00	48,350.00

梅州市长潭旅游度假区有限公司					454,000.00	22,700.00
梅州英耀影业有限公司	488,000.00	48,800.00	488,000.00	48,800.00	838,000.00	46,275.00
<b>合计</b>	<b>940,000.00</b>	<b>94,000.00</b>	<b>1,040,000.00</b>	<b>104,000.00</b>	<b>2,914,000.00</b>	<b>150,075.00</b>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其他应付款：</b>			
邓兴裕			1,622,066.15
彭发通			3,000,000.00
<b>合计</b>			<b>4,622,066.15</b>

## (4) 股权转让

## ①公司受让邓兴裕等关联方持有的快应网络的股权

2016年3月，公司分别从关联方邓兴裕、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处受让应网络80%的股权，转让金额合计80万元，转让后公司持有快应网络100.00%的股权。

## ②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近场网络的股权给彭发英

2015年11月6日，爱特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会议经全体股东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近场网络15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彭发英。

爱特有限与彭发英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合同签署后，彭发英并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款项，经核查，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是爱特有限将其持有的150万元的出资额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彭发英，但彭发英应当对该150万元出资额履行实缴义务。

## ③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近场网络的股权给彭发通

2016年3月7日，爱特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会议经全体股东表决通过，

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近场网络 100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彭发通。

爱特有限与彭发通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合同签署后，彭发英并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款项，经核查，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是爱特有限将其持有的 100 万元的出资额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彭发通，但彭发通应当对该 100 万元出资额履行实缴义务。

#### (5) 专利申请权转让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广东近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名片的分发方法和系统		9,520.00	

经核查，近场网络在公司设立前研发了“电子名片的分发方法和系统”专利，为保护近场网络的专利权，近场网络决定申请专利保护。但由于公司未设立，无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保护，因而近场网络与爱特安为约定由爱特安为代其申请“电子名片的分发方法和系统”的专利，爱特安为承诺在近场网络成立后，无条件将专利转让给近场网络，并由近场网络向爱特安为支付代理申请的费用。爱特安为代为申请“电子名片的分发方法和系统”专利的过程中，近场网络设立并取得相关证照，爱特安为依据约定将专利申请权转让给近场网络。

###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9,300.00	576,538.85	236,400.00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相关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公司

管理层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确认上述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债权人、公司员工和客户的利益，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并承诺对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行为，将在今后的经营中予以规范。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6年7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事项做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 （四）关联交易程序、制度安排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具体规定：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低于第十五条规定金额，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 五、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未决诉讼、未决仲裁，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资产评估情况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事宜所涉及的净资产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京亚评报字[2016]第 049 号”广州爱特安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在评估基准日资产账面价值为 1,267.81 万元，评估价值为 1,267.96 万元，评估增值 0.16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0.01%；负债账面价值为 327.33 万元，评估价值为 327.33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40.48 万元，评估价值为 940.64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0.16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0.02%。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公司除上述资产评估外，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 七、股利分配

无。

##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 （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 （二）子公司的财务数据

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7年1-3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总资产	824,458.53	822,335.22	-
净资产	692,647.51	790,364.33	-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97,716.82	-209,635.67	-

##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技术替代风险

移动互联网技术发展迅速，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对企业的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差异化要求较高，需要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及提高新产品快速响应能力和交付能力，及时满足客户各种需求。否则，可能因为技术替代造成技术落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互联网行业经验，及时捕捉技术动态及进行

技术更新，如微信小程序推出后公司即开发出小程序实验产品用于项目展示，从中获取先发优势，避免因技术更新替代带来的风险。

## （二）业务规模较小风险

公司未来发展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况、创新能力、市场开拓能力、运营管理能力等因素综合影响。2017年1-3月、2016年、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28,867.93元、12,293,599.98元和10,165,825.80元，限于公司现阶段规模较小，在面对互联网行业中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市场需求快速变化、市场参与者不断加入的竞争环境，公司能否不断实现技术革新，把握客户需求变化，依然是公司面临的挑战。

**应对措施：**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市场上逐渐树立起一定的品牌认可度，并与部分客户逐步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利用自身积累的技术框架和行业经验保持技术与市场的同步更新，加强销售力量、拓宽销售渠道，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规模及业务的发展。

## （三）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6年7月22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可能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制定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

##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邓兴裕直接持有公司34.94%股份，通过其担任广州市爱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能够实际支配公司7.76%的股份，通过协议安排能够支配江立锋、黄小波、李汉光、鲁铁辉四名股东合计43.48%的表决权，并且通过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务决定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能够从该公司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力较强，可能通过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

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政策等实施重大影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重大决策事项。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面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为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

####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087,064.36 元、7,660,964.36 元和 8,772,474.36 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58.36%、58.02%、64.93%，占总资产比例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将逐步增加，如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公司若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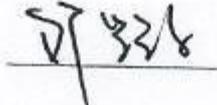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第一，加强对应收账款安全的控制，由公司财务部与销售部门共同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第二，在后续销售业务中，灵活选择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与客户进行结算，促进应收款项回收。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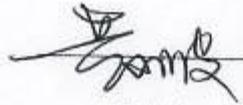
##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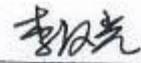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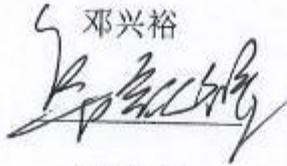
邓兴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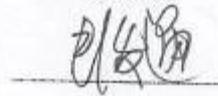
黄小波



李汉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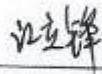


鲁铁辉



彭发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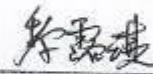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江立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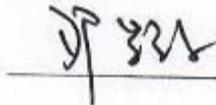


杨胜安



黎露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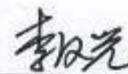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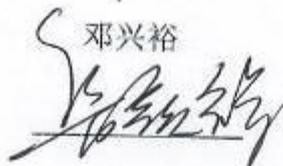
邓兴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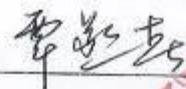
黄小波



李汉光



鲁铁辉



覃燕春

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6日

##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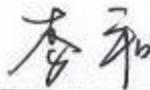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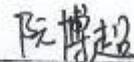


李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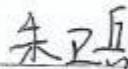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李和



阮博超



朱卫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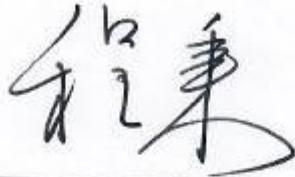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6日

##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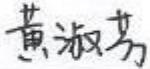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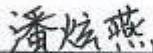


程秉

经办律师：



黄淑芳



潘炫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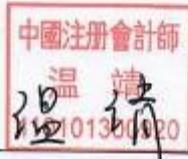
##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晓娟



温靖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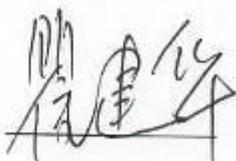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瞿建华

经办资产评估师：



苏奇艺



李鹏举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6日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